

股票代號：4105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COMPANY LIMITED

———年度 年 報

公司揭露年報資料之網址：<http://www.tty.com.tw>

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張國江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2)2652-5999 分機 2339
電子郵件信箱：KC_Chang@tty.com.tw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陳旭州	姓 名：殷為瑩
職 稱：財務部資深經理	職 稱：公共事務處總監
電 話：(02)2652-5999 分機 2219	電 話：(02)2652-5999 分機 2364
電子郵件信：Robert_Chen@tty.com.tw	電子郵件信：ANNA_YIN@tty.com.tw

三、總公司

地 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1 號 3 樓
電 話：(02)2652-5999

四、中壢廠

地 址：桃園市中壢區中華路一段 838 號
電 話：(03)452-2160

五、六堵廠

地 址：基隆市七堵區工建西路 5 號
電 話：(02)2451-2466

六、內湖廠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118 號 5 樓
電 話：(02)2796-7383

七、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地下二樓
電 話：(02)2702-3999
網 址：<https://agency.capital.com.tw>

八、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韓沂璉、張淑瑩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 話：(02)8101-6666
網 址：<https://www.kpmg.com/tw>

九、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十、公司網址：<http://www.tty.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8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8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8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86
肆、募資情形.....	87
一、資本及股份.....	87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92
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93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93
伍、營運概況.....	94
一、業務內容.....	9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00
三、從業員工.....	105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5
五、勞資關係.....	105
六、資通安全管理.....	111
七、重要契約.....	113
陸、財務概況.....	11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1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12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12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2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2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49
一、財務狀況分析.....	249
二、財務績效分析.....	250
三、現金流量分析.....	25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5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52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事項.....	25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56
捌、特別記載事項.....	25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57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4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4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台灣東洋從民國 49 年扎根，長期投入研發、生產、製造具國際競爭力的困難學名藥以及專注引進高品質前端藥品，加上專業的銷售團隊，使台灣東洋擁有完整一條龍式的產品鏈與服務鏈，為產品及市場國際化奠定厚實基礎。

公司能持續向上成長，有賴全體同仁以及上下游供應鏈夥伴的群策群力，我們也依循年度永續發展策略藍圖，分別在「推動綠色轉型」、「守護健康社會」、「公司穩健發展」三大面向上，為股東與各利害關係人創造價值、為醫病提供多元解決方案、為社會承擔企業責任。

一一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5,061,606 仟元，較 110 年度 4,535,610 仟元增加 525,996 仟元，增加幅度 11.60%，主要係 111 年度流感疫苗銷量增加及認列海外授權權利金收入所致。111 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淨利 1,094,391 仟元，較 110 年度 831,894 仟元增加 262,497 仟元，增加幅度 31.55%，主要係 111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帶動整體營業利益增加，另 110 年度本公司接獲公平交易委員會處分書，並認列罰鍰 220,000 仟元所致，本公司已提起撤銷該處分之行政訴訟，目前法院已受理在案。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4,492,904 仟元，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1,366,948 仟元，達成全年度預算目標之 109.55%。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收支	利息收入 (仟元)	1,182	442
	利息支出 (仟元)	22,491	17,288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	12.81	9.9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0.22	15.67
	純 益 率 %	24.36	20.60
	每股盈餘 (元)	4.40	3.35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台灣東洋累積專業藥品開發及製造能力，更提供藥物傳遞系統的全方位解決方案。製劑開發流程包括配方開發、分析方法開發、製程開發、動物試驗、功能性賦形劑合成、人體臨床試驗、GMP 生產、CMC 文件準備等，以病患需求為使命嘉惠更多病患並創造股東更大利益為核心理念。

本公司除持續進行治療肢端肥大症及功能性胃、腸、胰臟內分泌腫瘤之長效微球產品研發外；另與國際大廠共同合作開發二項微脂體產品海外市場，其中一項微脂體產品在本年度已開花結果在美國取證上市，預計 112 年度開始出貨。其他產品亦積極與國際合作洽談引進，以俾盡速進入海外市場。

展望未來，本公司持續以創新為核心價值，以發展特殊藥物傳遞技術平台為策略，以持續本公司競爭力之領先地位為戰略思考，極大化各利害關係人之價值。

本(一一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東洋為創造卓越，使基業長青，自創立以來，歷經幾次重要的策略性躍進，成功轉型為「以特殊劑型藥品開發及新藥研發為導向之創新型國際生技藥廠」。我們除了深耕台灣市場與亞洲與東南亞重點國家，取得穩健的國內與海外業績成長外，亦逐步拓展全球主要市場及新興市場，以直營或與策略夥伴合作經營方式拓展台灣東洋自主研發產品之營收與品牌效益，並緊密連結國際專家社群、提供最佳藥物經濟價值的治療方案，致力成為專長於特殊製劑和生物技術藥物開發、行銷與製造之國際級生技藥廠。此外，東洋亦注重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於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面向努力，以善盡永續經營責任。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12 年度預計銷售口服製劑 403,430 仟粒；針劑 6,320 仟針。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 IQVIA 之統計報告，並考量未來市場可能供需變化，新產品開發速度及國家健保政策而定。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新的一年裡，台灣東洋將延續過去一貫的策略與目標，以過往的成就為基石，戮力不懈以挑戰自我，進而邁向下一個里程碑：

在「營銷策略」上，除專注深耕台灣市場外，我們亦持續評估亞洲與東南亞重點國家與全球主要市場歐洲、美國及其他新興市場，透過直營或與策略夥伴合作方式經營來拓展台灣東洋產品之營收與品牌效益；在「研發策略」上，我們將持續強化高障礙特殊劑型藥物平台之開發，而自製學名藥物則以縮短研發週期加速產品上市為目標；同時，平衡短/中/長期的研發需求，積極且審慎地尋找、評選授權引進與開發標的，以完善公司各事業群的產品組合；在「生產策略」上，我們將持續維護符合國際品質要求之藥品製造基地，並依策略需求擴增或建構合適生產設備，優化供應鏈管理達降本增效並提高存貨周轉率，確保成本與競爭優勢。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企業願景：「以科技技術提升人類生命品質」。

企業使命與策略：「致力於開發與製造特殊劑型藥物(可專利或高障礙特性)、生物製劑，新醫療技術與新藥，完善 TTY 產品組合；持續強化高障礙劑型藥物平台之研發，並將其使用效益不斷延伸」、「專精於抗癌、重症照護及抗感染、特殊劑型藥物開發與製造之領域深耕與國際發展」、「成為世界最創新的生技藥廠之一」與「國際生技醫藥公司在藥品開發及國際市場行銷之最佳合作夥伴」。

台灣東洋在未來的發展上，除將目前之研發成果陸續通過取證上市，發揮最大效益，並持續拓展國際市場通路與積極尋找國際合作機會，並經由以下關鍵策略達到發展目標：

1. 平衡早、中、晚期之藥物開發及醫療產品標的的評估與投入，以完善產品組合與目標疾病治療領域之競爭力(特色藥、生物藥、新藥)，並兼顧長短期組織營運成長動能與價值鏈整合。
2. 與國際夥伴合作，加速開發醫療需求未被滿足、高障礙(技術、製造)與高藥物經濟價值之特殊劑型學名藥與新藥。
3. 藉由具競爭力之自有及共同開發特色藥品項，專注並持續於各目標市場執行「當地最適化」之「差異化」品牌活動與事業生命週期之經營管理。
4. 掌握、更新與維護符合國際藥品主要主管機關法規品質要求之藥品製造基地，創造穩健的藥品委託開發與製造(CDMO) 營運模式，厚實公司之國際事業發展。
5. 透過併購、策略聯盟或合資等關鍵策略活動，提升製造能量與供應鏈管理，完成研發至製造之最適化整合與管理。
6. 持續進行生產製程優化，完善兼具彈性與經濟規模之產能規劃(具供應國際量產規模管理)，確保成本優勢與國際競爭力。
7. 快速取得並培育具「創業家精神」之在地化人才，並持續強化其於「科學、法規、企業經營」均衡發展之產品開發與營銷跨領域人才。

8. 加速拓展海外營銷據點，強化現有合作夥伴代理銷售之目標管理，持續建立強精美的海外自營團隊，創造公司中長期之營收成長潛力與國際化多元發展。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在各國政府持續加大管控藥品支出的衛生政策及區域產業競爭態勢下，並因新冠疫情影響，原料短缺且中國、印度乃至各新興國家紛紛投入學名藥產業，價格競爭日趨白熱化；此外，台灣藥品市場不具規模經濟，加之外銷市場因各國藥品法規亦逐漸新增資料需求，產生一定程度障礙而使拓展不易，導致內需市場過度競爭，致使台灣藥品產業規模發展受阻。

此外，隨著製造法規與品質規範日趨嚴格，實施 PIC/S 後的生產成本持續提高，醫院議價及健保藥品給付價格亦歷經多次調整，造成藥品研發投入與產出間的逐漸失衡，更進一步壓縮藥廠的營收與獲利。

111 年度之營運環境因國內外疫情影響充滿挑戰，地緣政治的不利因素與中美貿易爭論衝擊、烏俄戰爭對全球經濟均有重大影響，展望 112 年度，全球經濟走勢尚未撥雲見日，主要國家經濟成長仍奮力從低迷中走出，也再再考驗企業之應變能力與成本管控效率，台灣東洋將持續探尋或開發合適新產品，拓展海內外通路並取得新藥品上市核准或新增適應症等提升營收動能之助力，不僅強化業績動能擴展集團企業版圖，同時，亦積極優化管控費用，以創造極大化的股東權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全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四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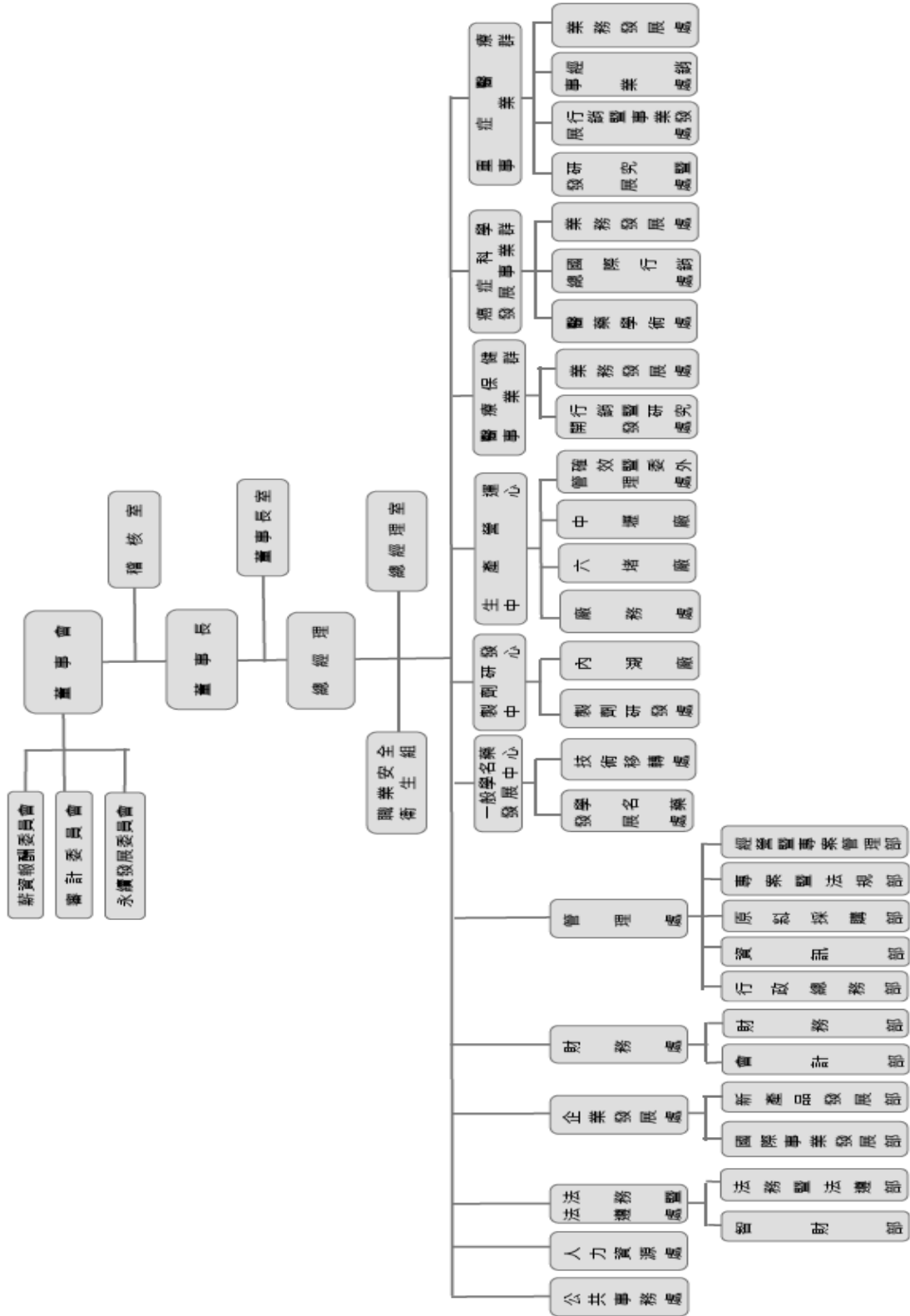
- 49年07月 創立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貳佰萬元。
- 57年08月 在中壢設廠，與日本東洋釀造(TOYO JOZO)株式會社技術合作。
- 58年05月 登記公司中文名稱為「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Taiwan Tung Yang Chemical Industries Co., Ltd.」。
- 77年02月 經濟部推動優良藥品製造準則小組評定為已實施 GMP 工廠。
- 82年01月 與上海旭東海普合資設廠。
- 86年10月 與東杏藥品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增資後資本總額為壹億捌仟萬元。
- 87年07月 證期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辦理現金增資肆仟萬元，增資後資本總額為貳億參仟玖佰玖拾萬元。
- 87年09月 取得「力得微脂體注射劑」藥證，成為全世界第三家擁有微脂體製造技術的藥廠。
- 87年11月 針對緩釋劑型產品，成功開發出「愛舒可羅長效止咳錠」並取得全台灣第一張長效止咳劑型藥證。
- 89年03月 配合公司之發展轉型，公司之英文名稱正式變更為「TTY Biopharm Co., Ltd.」。
- 89年04月 第一個國產抗腫瘤新藥 UFUR 獲得衛生署核發（依 77 公告）新藥許可證。
- 89年07月 上海旭東海普藥廠通過 GMP 查廠。
- 90年09月 9月27日股票正式上櫃掛牌。
- 90年12月 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3億元。
- 91年05月 Thado 領新藥許可證並上市。
- 91年06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櫃掛牌買賣。
- 91年09月 獲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優等獎。
- 91年12月 Lipo-Dox® 榮獲經濟部衛生署(91)年藥物科技研發銀質獎。
- 92年03月 取得 Folina 新加坡許可證。
- 92年10月 於中國取得 Thalidomide 新適應症專利。
- 92年11月 製備 Oxaliplatinum 注射劑滅菌產品之方法—取得台灣 Oxaliplatinum 專利。
- 93年06月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櫃掛牌買賣。
- 93年12月 取得日本 Taiho 授權抗癌藥物 S1 於台灣之獨家新藥開發權。
- 94年10月 獲頒第 13 屆「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之「傑出創新企業獎」。
- 95年03月 取得 Lipo-Dox® 力得微脂體注射劑台灣專利—脂質體懸浮液的製造方法以及包含有該方法所製得的脂質體懸浮液的產物。
- 95年03月 取得 Asadin® 伸定注射劑紐西蘭專利—聚放射性的含砷化合物及其用於腫瘤治療的用途。
- 95年04月 取得 Asadin® 伸定注射劑台灣專利—用於治療皮下腫瘤之局部敷用醫藥組合物。
- 95年07月 取得 Thado® 賽得膠囊台灣專利—治療肝細胞癌之醫藥組合物。
- 96年02月 通過歐洲針劑臨床試驗用藥查廠。
- 96年11月 完成並啟用依照 PIC/S GMP 規範打造之癌症製劑專業廠房。
- 97年06月 癌症針劑廠通過歐盟查廠認證。
- 98年03月 癌症全劑型通過歐盟查廠認證。
- 98年07月 癌症轉譯中心取得 ISO17025 認證。
- 98年08月 與荷蘭 to-BBB 製藥公司宣布共同開發腦瘤標靶型 liposomal doxorubicin 藥物。
- 98年09月 抗癌藥物-紫衫醇 Taxotere 在歐洲取得學名藥藥證。
- 98年11月 中壢廠全廠通過國內 PIC/S GMP 查廠。
- 99年04月 於中國設立東源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99年06月 收購台灣塩野義製藥(股)公司六堵工廠。
- 99年07月 於中國設立東曜藥業有限公司。
- 99年08月 取得愛斯萬膠囊之藥品許可證。
- 99年09月 分割設立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100 年 01 月 於越南河內設立辦事處。
- 100 年 09 月 Lipo-Dox 榮獲「2011 台北生技獎」一技術商品化獎第一名。
Lipo-Dox 榮獲「2011 國家發明獎」銀牌。
- 100 年 10 月 經濟部第七屆「產業類」奈米菁英獎。
- 100 年 12 月 投資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1 年 04 月 取得「泰莫柔膠囊」之台灣藥品許可證。
- 101 年 06 月 取得「鈦能注射劑」之台灣藥品許可證。
- 101 年 11 月 東曜藥業有限公司蘇州抗癌藥物製造新廠落成啟用。
- 101 年 12 月 收購大陸成都蜀裕藥業有限公司 100% 股權。
- 102 年 01 月 處分台灣東洋國際(股)公司 60% 股權。
- 102 年 08 月 榮獲傑出生技產業金質獎。
- 102 年 08 月 六堵廠通過國內 PIC/S GMP 查廠。
- 103 年 02 月 取得「博益欣注射劑」之台灣藥品許可證。
- 103 年 09 月 內湖廠通過台灣 TFDA 查廠。
- 104 年 04 月 內湖廠通過台灣 TFDA PIC/S GMP 查廠。
- 104 年 07 月 中壢廠通過台灣 TFDA PIC/S GMP 查廠。
- 104 年 12 月 為調整轉投資佈局，出售台灣東洋國際(股)公司及東源國際醫藥(股)公司全部股權。
- 105 年 06 月 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 105 年 07 月 六堵廠通過台灣 TFDA PIC/S GMP 查廠，取得凍乾劑型、無菌製備及最終滅菌認證。
- 105 年 07 月 與國際大廠共同開發微脂體產品海外市場
- 105 年 12 月 全公司通過「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A 級驗證。
- 106 年 04 月 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獲上櫃公司前 5% 佳績。
- 106 年 04 月 與 2-BBB MEDICINES BV 合資設立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7 年 05 月 獲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前 5% 佳績。
- 107 年 07 月 與國際大廠合作開發 Arsenic Trioxide 學名藥歐美市場。
- 108 年 03 月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 108 年 05 月 獲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前 5% 佳績。
- 108 年 06 月 與國際大廠合作開發長效微球「Octreotide LAR」學名藥海外市場。
- 108 年 10 月 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 109 年 05 月 獲第六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前 5% 及市值 100 億元以上非金融電子業前 10% 佳績。
- 109 年 07 月 榮獲 2020 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
- 109 年 11 月 全公司通過「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A 級驗證。
- 109 年 12 月 墨西哥子公司取得癌症藥物藥證。
- 110 年 05 月 獲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前 5% 及市值 100 億元以上非金融電子業前 10% 佳績。
- 110 年 10 月 本公司學名藥「三氧化二砷」(Arsenic Trioxide)取得美國 FDA 藥證。
- 111 年 04 月 侯靜蘭女士任本公司總經理。
- 111 年 04 月 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入列上櫃公司前 5% 及市值 100 億元以上非金融電子業前 11%~20%。
- 111 年 08 月 榮獲 2022 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
- 111 年 11 月 本公司治療全身侵入性黴菌之微脂體兩性黴素學名藥 Amphotericin B (Lipo-AB)，獲美國 FDA 核可並取得藥證。
- 111 年 12 月 全公司通過「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A 級驗證。
- 112 年 01 月 微脂體兩性黴素學名藥 Amphotericin B (Lipo-AB) 出貨美國。
- 112 年 04 月 獲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入列上櫃公司前 5% 及市值 100 億元以上非金融電子業前 11%~20%。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組織系統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
董事長室	執行董事長之交辦事項及協助董事會相關議事工作之準備事宜。
稽核室	負責稽核檢查各單位對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並提出改善建議及缺失追蹤複查等業務。
總經理室	協助總經理執行公司營運模式下長短期策略目標落實。
職業安全衛生組	規劃與執行公司環安衛管理，改進工作場所、安全防護設備及工廠整潔，並進行公司工安風險危害評估作業，減少或控制工作中的潛在危害。
癌症科學發展事業群	依據公司疾病類別發展、評估並高效開發癌症領域符合公司策略方向之產品，並執行產品上市前後之行銷企劃與業務推廣。
重症醫療事業群	依據公司疾病治療類別發展策略，執行抗感染藥物及麻醉藥物之策略規劃、產品開發、行銷企劃與銷售推廣。
醫療保健事業群	依據公司疾病類別發展策略，針對預防醫學照護、慢性疾病治療領域及疫苗之產品開發，並執行產品上市前後之行銷企劃與業務推廣。
製劑研發中心	專注於特殊劑型藥物的研究開發與製程設計，整合各關鍵技術以創造特殊劑型平台，加速產品開發時程，支援國內業務單位所需。
一般學名藥發展中心	負責傳統製劑藥品開發與製程設計，加速產品開發時程，支援國內外業務單位所需。
生產營運中心	建構並維護 PIC/S GMP 管理系統，執行符合國際品質水準之針劑、口服製劑、生物製劑之藥品製造。
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公司年度營運目標、中長期發展策略規畫管理、重大專案管理、營運決策分析，強化公司中長期發展準備。 2. 掌握全球各目標市場之醫藥法規，發揮策略法規與專案管理能力，規劃藥品查登策略與時程，加速產品於海內外市場上市。 3. 負責公司關鍵原料藥採購管理，策略尋源與採購成本控制，供應夥伴關係管理與協作，強化原料藥供應鏈穩定及提升競爭力。 4. 執行公司發展所需之資訊軟硬體系統規劃及環境建構，並強化公司資安防護能力及支援未來數位轉型計畫之推動。 5. 負責醫院招、投標，訂單出貨，業務佣金管理等作業以支援業務銷售目標達成，執行一般資產管理及庶務採購等總務類作業。
財務處	負責財務資金調度與管理、投資與併購規劃、會計帳務與稅務事項處理、預算管理、轉投資公司管理、投資人關係管理、董事會與股務作業。
企業發展處	負責海外公司銷售營運、海外市場開發、新產品授權引進、策略聯盟、對外合作及併購策略等範疇業務。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
法務暨法遵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公司法律風險之防範制度擬定與評估，包含合約審閱、法律意見諮詢、智慧財產權訴訟及其他國內、外相關之訴訟類、非訴訟類等案件及項目。綜理法令遵循事務，負責公司經營業務相關法令規定之蒐集及其適法性之分析與檢核，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掌理內部章則之會核，公司內部檢舉案件之受理，督導遵守所屬產業別之法令。 2. 負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與情報中心，產品上市智財風險評估及障礙排除，協助提升公司產品開發速度與成功率，降低上市風險。
人力資源處	擬定公司人力資源策略，形塑核心文化與價值觀，整合並確保人力資源之取得、培育、績效展現及留任與組織策略緊密連結，以建構組織未來競爭優勢。
公共事務處	企業品牌形象提升與推廣、公共關係建立與維護、參與產業政策、法令之規劃與執行，以創造公司良好營運環境。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持有股份		在持有股數(註1)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註1)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1)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林全	男 71歲— 80歲	110.08.25	3年	107.11.22	120,000	0.05	120,000	0.05	55,000	0.02	0	0	美國伊利諾大學經濟學博士	東生華製藥(股)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無	無	無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張文華	女 51歲— 60歲	110.08.25	3年	84.7.24	4,409,800	1.77	4,409,800	1.77	0	0	0	0	美國聖摩斯大學企研所	久裕投資(股)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TTY Biopharm Turkey Health Products Industry and trade Limited Company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美國	大灣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蕭家斌	男 31歲— 40歲	110.08.25	3年	84.7.24 108.3.26	22,590,732 881,712	9.09 0.35	23,526,732 881,712	9.46 0.35	0	0	0	0	美國太平洋大學藥學院 PharmD 美國太平洋大學商學院 MBA	東生華製藥(股)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 Co., Ltd. 大灣科技(股)公司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楊子江	男 61歲— 70歲	110.08.25	3年	105.6.24	0	0	0	0	0	0	260,000	0.10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 MBA 政治大學企管博士	滙宏顧問(股)公司 滙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建國工程(股)公司 華藝數位(股)公司 宏陽健康事業(股)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華碩電腦(股)公司 華誠資本(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章修績	男 61歲— 70歲	110.08.25	3年	105.6.24	1,943,686	0.78	1,942,686	0.78	2,772,062	1.11	0	0	台灣大學商學碩士 台北醫學院藥學系	旭東海普國際(股)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鴻鴻投資(股)公司 瑞寶基因(股)公司	無	無	無	

112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或董事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廖瑛瑛	女 51歲 — 60歲	110.08.25	3年	105.6.24	0	0	0	0	0	0	0	0	美國密蘇里大學 MBA	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有限 公司 宏基遊戲(股)公司	監察人 獨立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堆	男 71歲 — 80歲	110.08.25	3年	105.6.24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研 究所博士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 星宇航空(股)公司 大愛衛星電視(股)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薛明玲	女 61歲 — 70歲	110.08.25	3年	105.6.24	0	0	0	0	0	0	0	0	美國賓州州立 Bloomisburg 大學 企管碩士 東吳大學會計學 研究所碩士	光寶科技(股)公司 華新麗華(股)公司 元大金融控股(股)公司 元大金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灣東華書局(股)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無	無	註2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添富	男 71歲 — 80歲	110.08.25	3年	105.6.24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公中 心會計進修班普 通會計組暨中級 會計組結業	元大期貨(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無	無	

註：

1. 董事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之現在持有股數為112年4月2日(112年股東常會停過起日)之資訊。
2. 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四條第二項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或上市上櫃投資控股公司之獨立董事兼任該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公開發行子公司獨立董事，兼任超過一家者，其超過之家數計入前項兼任家數。」薛明玲獨立董事經元大金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任元大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其兼任不計入「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四條第一項規定之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之家數。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0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大灣科技(股)公司	蕭宇斌 (36.98%)、蕭英鈞 (28.69%)、公益信託立源福利基金專戶 (11.02%)、 吳永良 (8.50%)、徐美琴 (9.14%)、蕭家宇 (3.11%)、蕭家斌 (2.56%)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

(1) 董事專業資格與獨立董事之獨立性資訊

姓名及職稱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數
林全董事長	<p>林全董事長於美國伊利諾大學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熟稔經濟、稅務與財政等專業領域，曾任研究機構執行長、大學教職並擔任各項重要公職，且為多家上市櫃公司(如世界先進、美亞產物保險、和碩、鎧勝控股、華亞科技等)董事長、董事及獨立董事，產、官、學界資歷豐富且充實。林董事長結合理論與實務經驗，自民國 100 年起擔任台灣東洋董事長，發揮自身所學與所長貢獻台灣生技產業，104 年復擔任台灣新藥開發公司-智學生技董事長，董事長具多年的醫藥研發、創新、製造、行銷等生技產業經驗，加之具宏觀的國際視野與對公司治理理念之熟稔，帶領台灣東洋藉由深耕市場、優良製造、產業整合、水平或垂直併購與精實管理，躍向國際化，成為台灣生醫產業標竿與典範，為公司開創新局且居於台灣生技產業領導地位。</p> <p>林全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不適用	1
張文華副董事長	<p>張文華副董事長自 84 年起擔任台灣東洋董事，並曾任久裕企業副總經理，熟悉生技產業相關物流、商業談判、財務運作與風險管控等面向，加之豐富之財務會計學養，領導台灣東洋更具穩健財務能力，以邁向國際化企業。</p> <p>張文華副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不適用	0
大灣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蕭家斌董事	<p>蕭家斌董事於 107 年擔任台灣東洋董事前，長期任職於國際大型連鎖零售藥局-CVS Health Pharmacy，深具藥劑處方管理、臨床服務、疾病管理計劃與零售藥局管理服務等專業技能，更熟稔國際企業經營運作模式，如行銷、物流、存貨管理等，有助台灣東洋接軌國際。</p> <p>蕭家斌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不適用	0

姓名及職稱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發行人董 事家數
楊子江董事	<p>楊子江先生自105年起擔任台灣東洋董事，曾服務公職、中華開發總經理、多家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並為光華管理學院、政治大學MBA教授，深具投資、財務運作等專業。</p> <p>楊董事熟悉台灣與國際資本市場運作，且對風險管理多有著墨，可領導台灣東洋於面對不確定之經營環境時，了解且管理風險，創造利害關係人價值。</p> <p>楊子江董事未有公司第30條各款情事。</p>	不適用	0
章修績董事	<p>章修績先生長期擔任台灣東洋監察人及董事，並曾任瑞安大藥廠總經理、瑞發基因董事，具生技產業之生產、銷售、人力資源、研發與財務經驗。</p> <p>章董事執業生技產品週期與其研發歷程，可於台灣東洋新產品開發相關階段，提供務實且有效的策略，豐富台灣東洋各產品線，以利病患福祉。</p> <p>章修績董事未有公司第30條各款情事。</p>	不適用	0
廖瑛瑛董事	<p>廖瑛瑛女士於103年起擔任台灣東洋監察人及董事，曾任富邦證券承銷部經理、國際部資深協理、鉅亨網董事、長期致力於國際資本市場，熟稔企業股權債權之發行、資本結構最適化、跨國財務運作與風險管控。</p> <p>廖董事深切理解國內外機構法人對企業永續發展之重視與支持，能對台灣東洋於永續之環境、社會與治理面向，提供令企業前進之卓見，讓台灣東洋更落實永續議題，成為卓越之企業公民。</p> <p>廖瑛瑛董事未有公司第30條各款情事。</p>	不適用	1

姓名及職稱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蔡堆獨立董事	蔡堆先生自 105 年起擔任台灣東洋獨立董事，並為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過去曾任交通部長、民航局長、電信總局副局長等政府要職，且曾擔任多家上市櫃公司（如仁寶電腦工業、台灣高速鐵路、台灣大車隊、星宇航空、神基科技等）獨立董事，具經營管理與產官學界經驗。蔡堆獨立董事領域，可帶領企業轉位化轉型，結合資訊與醫療，讓企業邁向新紀元。 蔡堆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蔡堆獨立董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獨立性規定，其他說明如下： 1. 蔡堆獨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其目前除擔任台灣東洋獨立董事、星宇航空公益電器、台灣高速鐵路公司獨立董事外，另擔任仁寶電腦、台灣高速鐵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前述四家公司與本公司並無任何關係。 2. 蔡堆獨立董事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及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均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亦非為持有本公司發行之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 10 名之股東。 3. 蔡堆獨立董事於選任時已簽署聲明書，聲明其已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訂之資格要件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相關規定。	3
薛明玲獨立董事	薛明玲先生自 105 年起擔任台灣東洋獨立董事，且為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薛明玲先生具有會計師事務所所長與發展委員會資深專員、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與會計師、曾任管理學院教授，專長於公司財務治理與經營實務、風險管理、元大金控暨元大銀行、光寶科技、華國營養、風險理事及台灣東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薛明玲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薛明玲獨立董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獨立性規定，其他說明如下： 1. 薛明玲獨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其目前除擔任台灣東洋獨立董事外，另擔任中華科技、華新麗華獨立董事與大金控暨元大金銀行、光寶科技、台灣東洋除於 110 年委託中華台灣治理協會執行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服務費用 16 萬元，其他公司與本公司並無任何關係。 2. 薛明玲獨立董事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及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均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亦非為持有本公司發行之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 10 名之股東。 3. 薛明玲獨立董事於選任時已簽署聲明書，聲明其已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訂之資格要件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相關規定。	4(註)

姓名及職稱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林添富獨立董事	<p>林添富先生自105年起擔任台灣東洋獨立董事，林獨立貨董事於證券相關產業逾25年以上經驗，為現任元大金控董(股)公司董事長、曾任元大實來證券總經理、元大金證董事、元大證金副董事長、復華證券董事長。</p> <p>林董事熟稔國內外經濟情勢，領導企業善用國內外資源，開展國際市場以擴大企業營運版圖。</p> <p>林添富獨立董事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p>林添富獨立董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獨立性規定，其他說明如下：</p> <p>1. 林獨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其目前除擔任台灣證券及證劵櫃檯買賣中心監察人。元大期貨及元大證劵與本公司並無任何關係；證劵櫃檯買賣中心則為監理上櫃公司之主管機關。</p> <p>2. 林獨立董事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及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均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亦非為持有本公司發行之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10名之股東。</p> <p>3. 林獨立董事於選任時已簽署聲明書，聲明其已符合「公開發行公司暨證劵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相關規定」。</p>	0

註：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四條第二項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或上市上櫃投資控股公司之獨立董事兼任該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公開發行子公司獨立董事，其超過一家者，其超過之家數計入前項兼任家數。」薛明玲獨立董事經元大金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任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其兼任不計入「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四條第一項規定之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之家數。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含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並依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選任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依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進行評估，並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有2名女性董事，占董事會成員比例22.22%；獨立董事有3名，占董事會成員比例33.33%。董事會成員年齡分布為31歲至40歲1人、51歲至70歲5人、71歲以上3人。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多元專業學養涵蓋：生技產業、金融、銀行、商務、法律、財務與會計，足以承擔經營策略與涉及經濟、環境和社會主題的重大決策，監督經營團隊與管理風險。

姓名/職稱	多元化核心項目					
	產業經驗與專業能力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環境保護
林全/董事長	✓	✓	✓	✓	✓	✓
張文華/副董事長	✓	✓	✓	✓	✓	
蕭家斌/董事	✓	✓	✓			
楊子江/董事	✓	✓		✓		
章修績/董事	✓	✓	✓	✓		
廖瑛瑛/董事	✓	✓		✓		
蔡堆/獨立董事	✓	✓		✓	✓	✓
薛明玲/獨立董事	✓	✓		✓	✓	
林添富/獨立董事	✓	✓		✓		✓

●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設3名獨立董事，占董事會成員比例33.33%，3位均自105年6月起擔任獨立董事，任期為第3屆，年資7年。

本公司除獨立董事符合各項獨立性資格外，董事會成員間並無親屬關係。而林全董事長雖自110年10月18日起暫時兼任總經理職務，惟為求董事會之獨立性及職務權責明確，本公司積極尋找總經理適合人選，並於111年3月9日董事會通過委請侯靜蘭女士自111年4月18日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此外，各董事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除擔任轉投資公司董事外，其他兼任職務之公司與本公司間並無業務往來。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關係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侯靜蘭	女	111.04.18	0	0	0	0	0	台灣大學藥學系碩士	般漢生技(股)公司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TTY Biopharm Turkey Health Products Industry and Trade Limited Company	監察人 董事 董事	無	無
製劑研發中心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胡宇方	男	110.01.20	6,607	0	813	0	0	ST.John's University 藥學博士	般漢生技(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醫療保健事業群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馮大城	男	112.02.01	0	0	2,000	0	0	陽明大學生理系碩士	聖軒行銷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負責人	無	無
生產營運中心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世娟	女	109.08.04	0	0	0	0	0	中興大學土壤學系	無	無	無	無
癌症科學發展事業群協理	中華民國	洪相茹	女	109.04.01	13,000	0.01	0	0	0	台灣大學生物化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管理處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劉乃瑋	女	107.12.04	27,000	0.01	0	0	0	中央大學企研所	創益生技(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財務長暨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張國江	男	104.12.31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監 監	無	無
法務暨法遵長	中華民國	黃淑芬	女	111.04.18	0	0	0	0	0	美國西維吉尼亞大學法學博士	無	無	無	無
人資長	中華民國	張人仰	男	108.05.01	0	0	0	0	0	美國羅格斯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稽核長	中華民國	蔣永民	男	111.11.07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碩士 東吳大學法律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王淑雯	女	104.08.13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註：經理人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之持有股數為112年4月2日(112年股東常會停過起日)之資訊。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一般董事	董事長	林全																									
	副董事長	張文華																									
	董事	大灣公司代表人：蕭家斌	8,325	9,075	0	0	14,950	14,950	245	301	23,520	24,326	1,305	1,305	0	0	0	0	0	0	24,825	25,631	2.27%	2.34%	45		
	董事	楊子江																									
	董事	章修績																									
	董事	廖瑛瑛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蔡堆	6,480	6,480	0	0	0	0	330	330	6,810	6,810	0	0	0	0	0	0	0	0	6,810	6,810	0.62%	0.62%	無		
	獨立董事	薛明玲																									
	獨立董事	林添雷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依本公司「董事酬金分配辦法」規定領取月報酬，不參與年度董事酬勞分配，其酬金係參酌同業通常水準並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訂定。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蕭家斌	蕭家斌	蕭家斌	蕭家斌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大灣公司/張文華/楊子江 /章修績/廖瑛瑛/蔡堆/ 薛明玲/林添富	大灣公司/張文華/楊子江 /章修績/廖瑛瑛/蔡堆/ 薛明玲/林添富	大灣公司/張文華/楊子江 /章修績/廖瑛瑛/蔡堆/ 薛明玲/林添富	大灣公司/張文華/楊子江 /章修績/廖瑛瑛/蔡堆/ 薛明玲/林添富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林全	林全	林全	林全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10	10	10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林全(註)														
總經理	侯靜蘭(註)	11,844	13,198	324	324	4,092	4,431	4,700	0	4,700	0	20,960	22,653	1.92%	2.07%
資深副總經理	胡宇方														
副總經理	吳永良(註)														無

註：總經理職務於111.01.01至111.04.17暫由林全董事長擔任，111.03.09董事會通過自111.04.18起由侯靜蘭女士擔任總經理；吳永良副總經理於112.01.31退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林全	林全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吳永良	吳永良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侯靜蘭/胡宇方	侯靜蘭/胡宇方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4	4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侯靜蘭	0	9,351	9,351
	資深副總經理	胡宇方				
	資深協理	馮大城				
	資深協理	林世娟				
	資深協理	劉乃瑋				
	協理	洪湘茹				
	法務暨法遵長	黃淑芬				
	人資長	張人仰				
	稽核長	蔣永民				
	財務長暨財務主管	張國江				
	會計主管	王淑雯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30,858	3.71%	31,635	2.89%	31,648	3.80%	32,441	2.9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30,202	3.63%	20,960	1.92%	32,158	3.87%	22,653	2.07%
稅後純益	831,893	—	1,094,391	—	831,893	—	1,094,391	—

111年度與110年度董事酬金總額相當，111年度董事酬金比率較110年度低，主要係因111年度稅後純益較110年度高所致；111年度管理階層酬金總額及比率均較110年度減少，主要係因111年度稅後純益較110年度高，且管理階層人數較110年度減少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規定，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另當年度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應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獨立董事報酬依據本公司「董事酬金分配辦法」由薪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經董事會核准，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本公司依「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提報董事會核定。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至 10%為員工酬勞。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依據本公司「薪資結構表」核定；獎金係依本公司「績效發展計畫與績效獎金評核辦法」，考量經理人年度績效評估項目，如：年度工作目標達成率、核心職能指標(信賴與成果導向、誠信與團隊合作、主動積極與企圖心及客戶導向)、管理職能指標等，並依重大外部風險危機事件扣分標準(財務、商譽損失等級)，及視當年度公司營業利益及獲利進行評核，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提報董事會核定。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訂，包含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規定一致。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依上述給付酬金之政策與標準執行，董事酬金訂定係以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進行董事會、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整體績效評估，評估項目如：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董事長之薪酬另依經營績效(如營運成果、公司治理運作等)衡量年度調薪幅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提報董事會核定；經理人獎金則依本公司「績效發展計畫與績效獎金評核辦法」，考量經理人年度績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提報董事會核定。

111 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評結果，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均運作良好。本公司 111 年度在董事會與經營團隊的努力與卓越表現下，營收及獲利均大幅成長，稅前淨利達成全年度預算目標之 109.55%。

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依照公司酬金政策給予合理報酬。110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發金額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提報董事會核定。111 年度董事酬勞總額及個別酬勞經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核定；員工酬勞總額經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核定後，將依本公司「績效發展計畫與績效獎金評核辦法」，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定經理人個別獎金。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與重大外部風險危機事件扣分標準(財務、商譽損失等級)連結，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諸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 註
董 事 長	林 全	6	0	100.00	
副 董 事 長	張文華	6	0	100.00	
董 事	大灣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蕭家斌	6	0	100.00	
董 事	楊子江	5	1	83.33	
董 事	章修績	6	0	100.00	
董 事	廖瑛瑛	6	0	100.00	
獨 立 董 事	蔡 堆	6	0	100.00	
獨 立 董 事	薛明玲	6	0	100.00	
獨 立 董 事	林添富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本項不適用。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0309	蕭家斌	本公司產品授權轉投資公司經銷代理案。	本公司董事為轉投資公司董事	本公司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110309	林 全 張文華 蕭家斌 楊子江 章修績 廖瑛瑛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董事酬勞分配	前述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110309	林 全	本公司董事長每月固定酬金討論案。	討論董事長薪酬	本公司董事長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110805	林 全 張文華 蕭家斌	發放本公司指派於轉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民國110年度行使董事職權報酬。	本公司董事為轉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領取行使轉投資公司董事職權報酬	本公司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111223	蕭家斌	轉投資公司擬委託本公司提供產品市場研究調查顧問服務案。	本公司董事為轉投資公司董事	本公司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111223	林 全 蕭家斌	子公司向本公司承租辦公室案。	本公司董事為子公司董事	本公司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3. 本公司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111.12.31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	本公司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及111年評估結果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111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提112年3月14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4.85分；董事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4.90分；審計委員會評估平均分數為4.94分、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評估均為滿分(以上評估滿分為5分)。經各董事之評估，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均運作良好。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自105年6月24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 (2) 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發布重大訊息及每月營收等公告外，另自願公告每月自結合併損益。
- (3)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於105年12月29日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且進行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 (4) 為提升公司治理能力，發揮企業功能，除依主管機關規定之董事進修時數積極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外，另安排董事參訪工廠及對於公司產品與主要業務簡報，以強化其專業知識與技能。
- (5) 108年3月26日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處理董事要求事項，以即時有效協助董事執行職務。
- (6) 為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以貫徹企業永續經營理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於108年10月7日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
- (7) 為針對可能威脅本公司企業經營之不確定因素進行風險管理，於109年12月28日設立「風險管理中心」隸屬於永續發展委員會。
- (8) 自110年第1季財報起，每季財報均經審計委員會討論審議，並提董事會同意。
- (9) 為強化董事會督導功能，自110年12月起，各功能性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歷次會議運作情形需提董事會報告。
- (10) 本公司網站已完善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其專業資格與經驗請詳第12~第15頁「董事所具專業知識、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

審計委員會職責包括審議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取得或處分重大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相關法規遵循、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舞弊調查報告、公司風險管理、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以及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等。

111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1. 獨立董事出席審計委員會情形

111年度開會5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薛明玲	5	0	100.00	
獨立董事	蔡堆	5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添富	5	0	100.00	

2. 審計委員會審議事項

111年度共核閱11個議案及審議21個議案。

主要核閱事項如下：

- (1) 財務報告編製能力改善計畫及作業進度
- (2) 稽核業務報告
- (3) 風險管理(含TCFD)運作情形報告
- (4) 簽證會計師財務報告查核計畫報告
- (5) 重大商業交易報告

主要審議事項如下：

- (1)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2) 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及各季財務報告
- (3)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委任及報酬
- (4) 重要規章制度修訂
- (5)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
- (6) 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考核
- (7) 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 (8) 內部稽核主管任免

3. 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 (1)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

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韓沂璉及張淑瑩二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2)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考核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經公司各單位自行檢查及評核之結果，併同稽核室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並未發現有重大缺失之情事，綜合結論為本公司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3) 委任簽證會計師

● 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原則」

依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International Ethics Standards Board of Accountants, IESBA)修訂之規範，審計客戶委任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對該審計客戶、其關係企業及直接或間接控制該審計客戶之個體提供非確信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 NAS)，應預先經審計客戶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准，俾使治理單位得以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之獨立性。本公司經 111 年 12 月 23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原則」。

● 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常年提供確信服務及 112 年提供非確信服務

依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原則」規定，經 111 年 12 月 23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通過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審計相關確信服務，並於 112 年委任該事務所提供非確認服務。

● 112 年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審計委員會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審查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資格，其中獨立性資格包括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所有成員之個人獨立性(含與客戶間之商業關係、會計師輪調制度以及非審計服務等政策與程序)，經 111 年 12 月 23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韓沂璉、張淑瑩會計師查核(閱)112 年各季財務報表、張芷會計師查核 112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及 110 年至 112 年直接扣抵法營業稅調整查核簽證符合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資格。

(4) 111 年度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10309 第3屆 第5次	1. 民國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	
	2. 民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民國111年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與財稅簽證審計公費案。	✓	
	4. 擬訂民國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5.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6. 本公司產品授權轉投資公司經銷代理擬訂轉撥價格案。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111年3月9日)：第1項至第5項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第6項決議，除蕭家斌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1110513 第3屆 第6次	1. 民國111年第1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2.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協助開發新新增委託項目案。 3. 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111年5月13日)：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1110805 第3屆 第7次	1. 民國111年第2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2.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之「其他管理制度-關係人交易管理」。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111年8月5日)：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1111104 第3屆 第8次	1. 民國111年第3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2. 修訂「其他管理制度-董事會運作之管理」。 3. 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111年11月4日)：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	
1111223 第3屆 第9次	1. 轉投資公司委託本公司提供產品市場研究調查顧問服務。 2. 子公司向本公司承租辦公室 3. 訂定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稽核計畫案。 4. 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5. 訂定「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原則」 6. 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常年提供確信服務及112年提供非確信服務 7. 112年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與財稅簽審計公費案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111年12月23日)：第1項決議，除蕭家斌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第2項決議，除林全董事長及蕭家斌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第3項至第7項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詳111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

方式及結果等)。

a.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

台灣東洋訂有「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流程辦法」，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季於審計委員會中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溝通查核情形、報告追蹤執行情形與成效、討論年度稽核計畫，且每年舉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單獨會議，針對獨立董事關心議題充分溝通，獨立董事每年並對內部稽核整體績效加以評估，且提醒次年度稽核重點，此外，平時雙方視需要亦另以電子郵件、電話等方式進行溝通。詳細溝通情形請參閱公司網站。

b.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

台灣東洋訂有「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流程辦法」，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列席審計委員會，針對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調整分錄或重要法令更新對財報之影響進行溝通，並與獨立董事討論內控查核情形及獨立性相關事項。簽證會計師於財務報表查核前，擬定查核計畫呈報審計委員會，且每年舉辦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單獨會議，就審計面之重大議題及經營階層之回應或其他重要事項與獨立董事討論。詳細溝通情形請參閱公司網站。

(三)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年12月31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蔡堆	請詳年報第12~第15頁「董事所具專業知識、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		3
獨立董事	薛明玲			4
獨立董事	林添富			0
其他	林文政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工業關係與人力資源管理博士，現任國立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副教授、台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兼任副教授、《經理人月刊》專欄作家、財團法人勞工研究資料中心基金會董事長、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社會對話推行小組」委員，並曾獲中國人力資源年度「傑出人力資源教育精英獎」、中央大學教學優良獎、《Cheers 就業情報誌》「EMBA 最受歡迎教師」。曾任國立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所長、管理學院EMBA執行長、中華人力資源管理協會副理事長。專長領域為薪資	林文政委員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獨立性規定，其他說明如下： (1)林委員未持有公司股票，其目前除擔任台灣東洋薪酬委員會委員外，另擔任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副教授、安美得生醫公司薪酬委員、揚秦國際、鼎恆數位科技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前述機構及公司與本公司並無任何關係。 (2)林委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及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均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董	3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管理、國際人力資源管理、人才管理、訓練發展、團隊建立與領導統御。著有《薪資制度與管理》、《國際人力資源管理》等教科書。	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亦非為持有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10名之股東。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110年8月25日董事會決議委任3位獨立董事及2位外部專家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111年3月31日周德宇委員請辭後，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0年8月25日至113年8月24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蔡堆	2	0	100.00	
委員	薛明玲	2	0	100.00	
委員	林添富	2	0	100.00	
委員	林文政	2	0	100.00	
委員	周德宇	1	0	100.00	111.03.31 辭任

(3)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事項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專業客觀之角度，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與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 ①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②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③ 定期檢討組織規程相關事項，提供董事會修正。

●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依下列原則為之：

- ①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②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③ 針對董事及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④ 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⑤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應考量合理性，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

⑥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4)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5 屆 第 3 次 1110309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11.03.09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11.03.09 董事會，除林全董事長、張文華副董事長、蕭家斌董事、楊子江董事、章修績董事及廖瑛瑛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酬勞分配已依規定於期限內向主管機關申報完成，並提 111 年股東常會報告。
	3. 本公司民國 111 年調薪策略。	全體出席委員提議通過，111 年調薪幅度調整為 4%，提交董事會核議。	提 111.03.09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 本公司董事長每月固定薪酬討論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11.03.09 董事會，除林全董事長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5 屆 第 4 次 1110805	1. 本公司擬辦理員工持股信託。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修正本案員工持股信託實施辦法： (1) 第八條第五項修正為「信託管理費依信託契約約定，由受託金融機構信託專戶之信託財產扣除之。」 (2) 第九條第一項修正為「會員申請退會後，其信託財產中所持有之股數，全數直接撥入個人之券商集保帳戶。」 (3) 為完善員工持股信託實施辦法內容酌修部分文字，修正第三條第一項、第六條第三項、第七條、第九條第二項及第十條。 本案除前述修正外，餘均照原案同意，提交董事會核議。	提 111.08.05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 民國 110 年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討論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11.08.05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擬發放本公司指派於轉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民國 110 年度行使董事職權報酬。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11.08.05 董事會，除林全董事長、張文華副董事長及蕭家斌董事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A.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B.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四) 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以貫徹企業永續經營理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於 108 年 10 月 7 日依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110 年 12 月 24 日修訂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

1.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組成及職權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由 5 名董事組成，包含薛明玲、蔡堆、林添富等 3 位獨立董事、張文華副董事長及蕭家斌董事。委員會召集人薛明玲獨立董事專長於財務會計、風險控管及公司治理，符合本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

永續發展委員會職權如下：

- (1) 公司永續發展政策、目標、策略與執行方案之擬定。所稱公司永續發展包含環境(E)、社會(S)、治理(G)等面向。
- (2) 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檢討、策略目標及相關規章制度之修訂，並定期提報董事會。
- (3)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指示本委員會應辦理之事項。

2.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 (1) 本屆委員任期為 110 年 8 月 25 日至 113 年 8 月 24 日，111 年度共開會 7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薛明玲	7	0	100.00	
委員	蔡堆	7	0	100.00	
委員	林添富	7	0	100.00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委 員	張 文 華	7	0	100.00	
委 員	蕭 家 斌	7	0	100.00	

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請詳年報第 12~第 15 頁「董事所具專業知識、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

(2)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永續發展 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永續發展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2 屆 第 3 次 1110218	1. 檢舉事項處理程序討論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依永續發展委員會要求事項辦理，提下次永續發展委員會討論，並將審議結果提最近一次董事會報告。	提 111.03.09 董事會報告。
第 2 屆 第 4 次 1110309	1. 審議本公司檢舉事項調查結果。	除蕭家斌委員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委員同意通過。	提 111.03.09 董事會報告。
第 2 屆 第 5 次 1110317	1. 本公司檢舉事項後續處理討論案。	除蕭家斌委員因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外，其他委員同意通過依永續發展委員會要求事項辦理。	提 111.05.13 董事會報告
第 2 屆 第 6 次 1110513	1. 訂定「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規畫」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11.05.13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 屆 第 7 次 1110805	報告事項。	洽悉。	無。
第 2 屆 第 8 次 1111104	1. 修訂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目標暨擬定永續發展委員會 112 年工作計畫。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11.11.04 董事會報告
第 2 屆 第 9 次 1111223	1. 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 111.12.23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ftv.com.tw 。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投資人關係及服務單位，能即時並有效處理股東建議或紛爭等相關問題。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二) 本公司設有投資人關係及服務專責人員，管理相關資訊，並委任券商股務代理協助處理股務相關事宜，且每季向集保結算所申請持股5%以上股東名冊，並按月申報董事、經理人持股，以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且與主要股東維持良好互動。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作為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往來之作業規範。轉投資事務之處理則依「子公司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重大關係人交易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四) 本公司依現行法令與實務管理之需要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並以線上宣導、課程(每年2次)、實體課程(不定期)向公司同仁宣導，及每月以電子郵件提醒內部人內部重大資訊及防範內線交易之重要性及注意事項。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制度」單元。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	<p>否</p>	<p>並無差異</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依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選任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按各候選人之學歷資格進行評估，並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本公司依所擬訂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組成之目標除應具備產、財、商、投等專業能力與經驗外，任一性別應佔董事席次中2席以上，且獨立董事不少於董事席次之1/3。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包含2名女性董事，占董事會成員比例22%；獨立董事有3名，占董事席次之1/3，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3屆，已達成本公司多元化政策目標。董事會成員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產業等領域之專業經驗；林全董事長具豐富產官學界與國際經驗；張文華副董事長熟悉生技產業財務運作與風險管控；蕭家斌董事長長期任職於國際大型連鎖零售藥局-CVS Health Pharmacy，具藥劑處方管理、臨床服務、疾病管理計劃與零售藥局管理服務等專業技能；楊子江董事曾任中華開發總經理及光華管理學院、政治大學MBA教授，具投資、財務運作等專業；章修績董事具生技產業之產銷人發財經驗；廖瑛瑛董事長長期致力於國際資本市場，熟稔財務運作與風險管控；蔡堆獨立董事同時為公司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具經營管理及產官學界經驗；薛明玲獨立董事同時為公司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評估項目</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是</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並無差異</p> <p>並無差異</p>	
	<p>是</p>	<p>否</p>		<p>摘要說明</p> <p>所長，目前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常務理事，專長於財務會計、風險控管及公司治理；林添富獨立董事同時為公司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於證券產業超過25年以上經驗。</p>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 為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以貫徹企業永續經營理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於108年10月7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於105年12月29日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評估期間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據該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評估結果於次一年度第一季提董事會報告，並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且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則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p> <p>本公司於110年9月委託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執行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其總評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長尊重董事專業，會議進行過程特別諮詢獨立董事第三方意見，提高議案決策之效益。3位獨立董事亦積極任事，形成良好之董事會議事文化。 2. 台灣東洋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年底報告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及隔年度之計畫，有效提高各單位間針對企業永續與社會責任策略與行動的溝通與執行綜效。 3. 台灣東洋不定期安排董事會餐敘，或邀請董事會至
	<p>是</p>	<p>否</p>		<p>摘要說明</p> <p>所長，目前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常務理事，專長於財務會計、風險控管及公司治理；林添富獨立董事同時為公司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於證券產業超過25年以上經驗。</p>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 為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以貫徹企業永續經營理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於108年10月7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於105年12月29日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評估期間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據該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評估結果於次一年度第一季提董事會報告，並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且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則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p> <p>本公司於110年9月委託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執行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其總評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長尊重董事專業，會議進行過程特別諮詢獨立董事第三方意見，提高議案決策之效益。3位獨立董事亦積極任事，形成良好之董事會議事文化。 2. 台灣東洋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年底報告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及隔年度之計畫，有效提高各單位間針對企業永續與社會責任策略與行動的溝通與執行綜效。 3. 台灣東洋不定期安排董事會餐敘，或邀請董事會至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廠區參訪，管理階層與董事會互動密切，裨益獨立董事充分發揮職能。</p> <p>本公司每年1月回收自評問卷，由各功能性委員會董事單位執行評估作業。112年1月完成111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且將評估結果提112年3月14日薪酬委員會審閱及董事會報告。董事會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4.85分；董事績效評估平均分數為4.90分；審計委員會評估平均分數為4.94分、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評估均為滿分(以上評估滿分為5分)。經各董事之評估，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均運作良好。</p> <p>詳細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請詳年報「參、公司治理/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及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單元。</p>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四) 依本公司訂定之「簽證會計師選任審查辦法」，每年至少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其資格審查結果提報111年12月23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韓沂璉、張淑瑩會計師查核(閱)112年各季財務報表及張芷會計師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簽證及110年至112年直接扣抵法營業稅額調整查核簽證，經本公司之選任審查[選任審查項目詳附表(一)]，無論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本公司要求，3位會計師並出具聲明書，聲明其查核簽證工作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之相關獨立性要求。</p>	並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	✓	<p>本公司經108年3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任命張國江財務長任公司治理主管。張財務長具備多年之公開發行公司會計處理、財務運作、股務及相關議事管理完整資歷。其於公司</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是	否	<p>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各項資訊、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股東會等相關事宜，且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及辦理公司變更登記等事項。</p> <p>111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發布重大訊息後旋即以電子郵件通知各董事，以確保董事即時獲悉公司重大訊息。 建立董事會群組，除提供董事生技醫療、總體經濟與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外，亦提供相關產業資訊與公司新聞以為參考。 依公司制度文件管理辦法規定，檢視資訊機密等級，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並協助各管理階層與董事間維持溝通、交流順暢。 除不定期提供研修單位之進修課程給予董事參考及協助報名外，同時並辦理「到府授課」進修課程，111年辦理2次共6小時。 每年安排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與獨立董事單獨溝通(111年度於該年12月23日舉辦)，此外，若獨立董事於其他時間有溝通需求，並協助各方之聯繫與溝通。 協助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遵法事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111年5月13日董事會報告110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並檢討未執行之公司治理項目，期以再提升公司治理程度與再強化公司永續發展。 整合擬訂企業永續發展策略及112年永續發展計畫提報111年12月23日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3) 確認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股東會之召開，均遵循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p> <p>(4) 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有做成違法決議之虞時提出建言。</p> <p>(5) 協助各單位進行董事會提案。</p> <p>(6) 擬訂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議程，並於法定期限內通知董事召集會議、提供會議資料及寄發議事錄，議題如需利益迴避或恐涉內線交易之虞，均於事前提醒董事注意。</p> <p>(7) 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 30 日及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 15 日以電子郵件通知董事及經理人於封閉期間禁止買賣公司股票。</p> <p>(8)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及各項公告申報，並於法定期限內寄發開會通知書予股東。</p> <p>(9) 協助主席主持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股東會以俾會議進行流暢。</p> <p>(10) 董事會及股東會後重大訊息之發布，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之對稱。</p> <p>3. 維護投資人關係：</p> <p>(1) 於公司財務資訊公告後，主動通知機構投資人相關資訊。</p> <p>(2) 與現有與潛在股東包括國內外機構投資人等保持交流與溝通，並聽取建議，且反饋管理階層，以維護股東權益。</p> <p>(3) 參加海內外法人說明會及投資論壇(111年度共參加4次)，向投資人報告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經營績效，</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以更深入了解公司營運。</p> <p>4. 辦理公司變更登記。</p> <p>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附表(二)。</p> <p>本公司依業務性質不同，具多元之溝通管道，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載明各類別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及溝通頻率；聯絡專區設有投資人聯絡、各廠區聯絡及藥物不良反應通報等特定電子郵件信箱及電話，處理有關公司利害關係人事宜，與利害關係人之間維持良好溝通。</p> <p>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中心每年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112年3月14日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111年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請詳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利害關係人」專區。</p>	並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由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並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	(一) 本公司已在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且派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法說會相關資料亦於網站上揭露。	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已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	✓	(一) 員工權益與關懷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提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供平等就業機會、且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及員工團體保險，並安排定期健康檢查等，多數權益優於勞工基準法。此外，為提升員工之專業技能及培養成為國際化之優秀人才，本公司為員工安排多元化之教育訓練課程，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專業課程、公安課程，以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訓練課程，以培育養成專業技能之優秀人才。詳細員工權益與關懷資訊請參閱五、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p> <p>(二) 投資者關係 於公司財務資訊公告後，主動通知機構投資人相關資訊，並與現有與潛在股東包括國內外機構投資人等保持交流與溝通，並聽取建議，且反饋管理階層，以維護股東權益。此外，參加海內外法人說明會及投資論壇，向投資人報告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經營績效，以更深入地了解公司營運。</p> <p>(三) 供應商關係 為能提供原料藥DMF及符合PIC/S GMP之需求，積極尋找第二來源乃至於第三來源之原料供應商，並依本公司採購辦法規定，執行原料藥採購，以合理的價格，適時、適質、適量的提供公司所需，以達到預期的目標。</p> <p>(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檢舉、投資人聯絡、各廠區聯絡及藥物不良反應通報等專責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利害關係人事宜。</p> <p>(五)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依其專業需要而參與相關進修課程。董事III年度進修情形詳附表(三)。</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設立風險管理中心，隸屬於永續發展委員會，</p>	<p>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負責擬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及執行公司風險管理。本公司風險管理運作情形詳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專區。</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 本公司已設置客服專線及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之電子郵件信箱，以提供消費者洽詢或申訴管道，並有客服人員提供服務及處理相關問題。</p> <p>(八) 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為降低並分散董事及經理人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本公司每年定期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保險於民國112年1月13日到期，並向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續保1年，投保期間自112年1月13日起至113年1月13日止，投保金額為美金800萬元，並於111年12月23日董事會報告投保情形。</p> <p>(九)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詳附表(四)。</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1. 已改善情形</p> <p>(1) 公司期中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p> <p>(2) 112年股東常會訂於5月召開。</p> <p>(3) 內部稽核人員具有國際內部稽核師、國際電腦稽核師或會計師考試及格證書等證照。</p> <p>(4) 採用RCP 2.6情境，升溫幅度約為2°C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之評估。</p> <p>2. 規劃改善事項</p> <p>112年5月取得溫室氣體盤查外部驗證。</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附表(一)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審查項目 獨立性 一、最近二年有無下列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或現已解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擔任獨立董事而現已解任者，不在此限 二、是否符合『會計師公會所訂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第八條之規定： 1.非與本公司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非與本公司或董事間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3.非考量客戶流失之可能性。 4.非與本公司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5.非與本公司間有潛在之僱佣關係。 6.非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三、是否取得會計師獨立聲明書： 適任性 1.會計師事務所人員是否具備公司所營業務相關產業或領域之知識。 2.會計師事務所人員是否了解與公司業務相關之法令規章或必要之技能及知識。 3.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足夠具備查核本公司所需之專業人員。 4.會計師事務所是否能夠於約定期限內完成案件。 5.本公司本年度及未來年度即將發生之重大事項，是否不影響該會計師事務所之適任性。 6.會計師事務所是否和本公司未有潛在之利益衝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附表(二)

公司治理主管 111 年度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起	進修日期 迄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 總時數
111.07.27	111.07.27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0	
111.08.25	111.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111.09.07	111.09.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淨零碳排之國際趨勢與台灣推動零碳轉型的作為	3.0	23.0
111.09.16	111.09.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重大刑事金融案件數位偵查解析	3.0	
111.10.12	111.10.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的防制	3.0	
111.10.19	111.10.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18屆公司治理高峰論壇-提升董事職能落實公司永續治理	6.0	

附表(三)

董事111年度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林全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淨零碳排之國際趨勢與台灣推動零碳轉型的作為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決策如何避免背信與非常規交易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的防制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	3.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董事長	張文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碳排之國際趨勢與台灣推動零碳轉型的作為 內線交易的防制		3.0 3.0
董事	蕭家斌	台灣證券交易所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淨零碳排之國際趨勢與台灣推動零碳轉型的作為 內線交易的防制		2.0 3.0 3.0
董事	楊子江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決策如何避免背信與非常規交易 營業秘密保護及內線交易防制		3.0 3.0
董事	章修績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碳排之國際趨勢與台灣推動零碳轉型的作為 內線交易的防制		3.0 3.0
董事	廖瑛瑛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券法規 全球經濟及金融情勢洞察與展望 舞弊風險管理暨誠信經營 內線交易的防制		3.0 3.0 3.0 3.0
獨立董事	蔡堆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外部創新與永續經營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淨零碳排之國際趨勢與台灣推動零碳轉型的作為		3.0 3.0 3.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參考指引手冊」分享	1.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如何避開地雷股~公司治理風險之應用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2年全球及台灣經濟展望	1.0
		元大金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金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我國反避稅制度及全球最低稅負制影響分析	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轉型	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最新趨勢(含內線交易宣導)	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強化金融產業之資安韌性與金融業風險管理趨勢實務	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原則與金融消費者之保護與培力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的防制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2公司治理高峰论坛-提升董事職能落實公司永續治理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成長與併購~中美晶集團案例分享	3.0
獨立董事	薛明玲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如何避開地雷股~公司治理風險之應用	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最新趨勢(含內線交易防制宣導)	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強化金融產業之資安韌性與金融業風險管理趨勢實務	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原則與金融消費者之保護與培力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的防制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2公司治理高峰论坛-提升董事職能落實公司永續治理	3.0
獨立董事	林添富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成長與併購~中美晶集團案例分享	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如何避開地雷股~公司治理風險之應用	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最新趨勢(含內線交易防制宣導)	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強化金融產業之資安韌性與金融業風險管理趨勢實務	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原則與金融消費者之保護與培力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的防制	3.0

附表(四)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證照情形
稽核主管	蔣永民	國際內部稽核師及格
稽核主管	蔣永民	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
副理	陳如儀	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於108年10月7日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永續發展委員會轄下設永續發展推動中心、風險管理中心及誠信經營推動中心。3個功能中心經董事會授權均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其中，永續發展推動中心及風險管理中心由財務部擔任幕僚，負責相關業務之推動與管理；誠信經營推動中心之行政管理作業由財務部負責，若發生檢舉事件則啟動受理暨調查作業，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指派成立調查小組查辦。詳細推動運作情形請詳本表「八、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於109年12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做為本公司風險管理的最高管理方針，並由風險管理中心每年定期透過辨識與評估機制，鑑別公司重大風險及擬定風險管理策略，且依照策略執行重大風險之監督與控制，詳細推動運作情形請詳本表「八、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符合生技製藥產業特性之環境管理機制，工廠通過過台灣、歐洲、美國、日本等地之官方查廠，取得多國PIC/S GMP之認證。此外，本公司於各廠區推動全球化學品調和制度，懸掛物質安全標示牌於工作場所，用以揭示員工工作場所所接觸到的危險物及有害物，並在作業場所放置最新的物質安全資料表，提供員工查閱。希望藉由對企業內部環境的改善及有效的環保措施來提升營運績效。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依照國內相關法規及訂定之排放標準施行，在空氣污染物處理上，以天然氣鍋爐取代低硫重油的耗用，有效降低二氧化碳的排放；在廢汙水的處理上，建立循環系統，收集冷卻塔的水資源且回收再利用，改善冷卻程序，提高熱回收率，以降低冷卻水需求，並且妥善循環利用清洗用水；在廢棄物的處理上，委託合格之廢棄物處理廠商處理廠內廢棄物，落實垃圾分類並提高回收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已於111年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並規劃於112年5月前通過驗證，據此做為我們的管理方針與各項節能減碳措施之依循規範、提高各營運據點能源效率。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因應全球暖化、極端氣候、環保節能、安全衛生及保育意識高漲，本公司對於氣候變遷可能帶來的風險及機會皆已完成鑑別，並依鑑別結果規劃具體因應策略，包含水資源管理與開發、災害因應與調適、加強與城市及價值鏈合作等三大面向，相關說明請詳本表「九、本公司環境永續議題說明_1.因應氣候變遷相關揭露」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其他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作為提升人類生命品質的製藥產業，意識到人類的健康十分倚賴良好的環境，包括潔淨的空氣、水和廢棄物的妥善處理。故本公司以「所有營運活動優先考慮環境可持續性」為環境保護管理方針，並要求供應商遵守本公司供應商管理政策，且持續優化製程、節約資源，以降低氣候變遷風險衝擊。 相關說明請詳本表「九、本公司環境永續議題說明_2.環境永續管理政策」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關注人權相關議題，提供員工公平與安全的工作環境，以降低潛在危險與衝擊，參考《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十項原則》、《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訂定本公司人權政策，公平對待及尊重所有利害關係人。本公司人權政策請參閱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員工關懷」專區。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1. 員工薪酬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至10%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重視人才，每年均特別公開表揚久任員工，並頒發禮品感謝員工的付出，同時也展現台灣東洋以人為本的初心。在任用方面，依據每位員工過往經歷、具備能力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應徵職位等客觀因素予以核薪，以當地基本工資為基礎，111年內部每月最低核薪金額為25,250元，滿足現行基本工資之要求。本公司基層人員標準薪資綜合職務類別、學經歷等各項條件考量後，基層人員的平均薪資與基本工資的比例，女性為1.48倍、男性為1.51倍，兩者皆高於當地基本薪資。員工薪資亦不因性別產生差距，男性對女性平均薪資比率為 1:1.074。除此之外，台灣東洋亦重視年度員工調薪及晉升制度，依據組織內部績效考核，讓員工獲取最優渥之調薪機會及最順暢的升遷管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薪資結構：依職務屬性均有不同薪資架構設計。 ● 獎金制度：每年中秋節及端午節各發放0.5個月薪水，春節則發放2個月全薪。除固定獎金外，另有依據「績效發展計畫與績效獎金評核辦法」，視公司整體營運與個人績效表現來發放之績效獎金，同仁之績效目標須對焦到所屬部門目標，最後再考量當年度公司總營收及稅後純利達成狀況計算獎金倍數，落實獎勵與績效高度連結。 ● 年度調薪：2次調薪機會(績效調薪、特別調薪)。111年度非經理人員工及經理人員工平均調薪均為2.5%~3.5%。 ● 升遷制度：透明升遷制度，啟動留才方案，肯定表現優異員工給予晉升。 <p>2. 職場多元平等</p> <p>多元化的人才招聘是本公司持續創新的引擎，因同仁不同的價值、信仰、種族、年齡、性別、經歷、背景等多元化差異，而有更高的視野與格局，期望同仁能在包容創新的組織中實現自我定位與價值，並持續與本公司一起發展，開拓事業生涯，豐富人生。本公司努力營造一個包容、無歧視的工作場域，讓每位同仁都可以充分發揮技能、經驗和觀點。</p> <p>生技製藥產業屬於高科技產業，本公司員工招募注重於專業知識及技術，故男女人數均等，111年台灣東洋正職員工男性</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232人，占44.53%；女性289人，占55.47%。另為促進就業環境平等，111年度聘僱原住民6名、身心障礙者4名，弱勢族群占全體員工比例達1.72%。</p> <p>3. 其他福利措施</p> <p>為提升同仁們的向心力，本公司致力提供正式員工完善的福利，除了勞健保、特別休假、產假、育嬰假等符合法規的基本權利外，另外還包括團體意外險、旅遊假、給薪病假、年終獎金、定期健檢，以及生日禮品、結婚禮金、生育禮金、年節（端午 / 中秋）禮金或禮品、疾病住院慰問金、奠儀、災害救助金、教育費補助（員工子女助學金、獎學金）、旅遊補助等項目。員工退休資格與退休金之給予標準，依台灣東洋退休管理辦法規定辦理，並且100%遵循台灣勞動法規定。</p> <p>另外，為因應每年寒冬的天氣變化，外加秋冬流感和新冠病毒的雙重威脅，本公司配合國家防疫機制，再度引進流感疫苗代理。同時為保障員工健康及安全，111年自10月12日起分梯次提供全體同仁及員工一親等眷屬共4人免費施打流感疫苗，以加強員工及其眷屬抵抗力，111年共計施打流感疫苗人數為632名。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的幸福企業，在維護公衛與支持防疫上責無旁貸，全力為員工及其家庭建構安全安心的社會防護網，攜手創造共榮社會。</p> <p>詳細公司薪資及福利政策請參閱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及本公司網站「人才招募」及「永續發展/員工關懷」專區。</p> <p>4. 員工薪酬政策及實施情形</p> <p>員工薪酬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依據本公司「薪資結構表」核定；獎金係依本公司「績效發展計畫與績效獎金評核辦法」，考量各員工年度績效評估項目，如：年度工作目標達成率、核心職能指標(信賴與成果導向、誠信與團隊合作、主動積極與</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企圖心及客戶導向)，並視當年度公司總營收及稅後純益達成率進行評估。</p> <p>本公司認為身心健康的員工，才能創造高效率、高品質的工作績效，因此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除為所有員工投保勞健保外，亦提供團保、意外險、職業災害保險、癌症保險、出差旅行平安險等保險項目，並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此外，因應秋冬流感和新冠病毒的雙重威脅，本公司為全體員工及一親等眷屬(每一員工共4個名額)免費施打本公司代理之流感疫苗。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本公司導入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通過驗證，證書有效期至112年12月29日。</p> <p>其他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請參閱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p>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迅速取得知識、有效傳遞知識，盡速將知識轉化為共識與組織能力」是企業建構核心競爭力的重要方式之一，因此本公司除了對新進人員訓練外，對其他員工並持續創新並建構出完善的教育訓練與發展體系，自101年起實施東洋大學(TTY University)員工培訓專案，並依據知識內容深度將課程分為初階課程、進階課程與高階課程，初階課程適合公司所有同仁參與、進階課程適合相關功能領域同仁參加、高階課程則依據課程屬性安排相關同仁參與。</p> <p>I. 新進人員訓練</p> <p>本公司致力於營造一個持續學習且激發同仁工作熱情的職場，從新進同仁進入東洋這個大家庭開始，為協助新進同仁能盡速適應組織文化、了解自我定位並展現績效，本公司規劃一系列的同仁訓練及新人回訓課程，包含機密文件管理介紹、GMP</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管理概論、藥品專利法規概論、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TIPS)介紹、智慧財產權基礎課程、藥品安全監視、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藥品優良運銷規範(GDP)管理概論、營業秘密簡介、環安衛等，111年共有58位新人參加訓練課程。期望每位新進同仁都能從東洋願景與價值觀、組織策略方向、職務重點與需求備的核心能力，組織可運用資源開始，逐步了解本公司並紮實地累積能力。</p> <p>2. 專業進修</p> <p>本公司建置完善的企業內部培育系統—「東洋大學」，除新生訓練、通識學程、領導管理學程外，從研發、製造到業務行銷，以生技產業專業知識及台灣東洋企業文化，串聯研發、生產營運、品質、行銷、業務、領導管理六大學院以及通識學程的實體與線上課程。教育訓練情形請參閱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p> <p>3. 主管訓練</p> <p>為培育組織未來具備領導力的人才，本公司集團裡建立人才發展的文化」。透過集團內知識與資源的交流與整合，我們提供同仁更多元的職涯選擇與更大的舞台，期望能與同仁共同找出符合組織需求與個人興趣的最佳發展目標與方案。每年經由「人才發展委員會」評選錄取後，本公司為每位核心人才客制個人發展目標，並定期與即時給予回饋與指導，將視人員各階段發展狀況及績效表現，提供適當的發展計劃。111年舉辦2堂經營管理課程，每堂參與人數約17人次，平均課後滿意度為4.63分（滿分5分）。</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本公司依據「國際藥品稽查協約組織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及「西藥藥品優良製造規範(第三部：運銷) (GDP)規定，生產製造藥品及執行輸入、輸出、儲存及運輸作業，提供客戶安全及有效的藥物產品。對於藥品之行銷及標示，依循法規附加藥品仿單，並在公司官網附上仿單連結以供查詢，行銷廣告依法規事前送衛生主管機關審核並取得廣告字號。此外，本公司建置適當的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強化資安意識，並遵循嚴格的管控制規範與防護措施，以保護個人資料與客戶隱私。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聯絡我們」專區設有專人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消費者權益申訴之相關問題，公平、即時處理消費者之申訴。</p>	並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1. 供應商管理政策 本公司以「確保品質」、「穩定數量」、「縮短交期」與「追求永續」等四大政策為主軸，同時評估廠商財務狀況、組織管理、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的能力，制定本公司《供應商永續管理能力評選》機制，從新供應商的選擇與資格評估，到既有供應商伴繼續合作之資格評核、風險評估分級管理、輔導改善等細節，以落實供應商選擇與管理的永續性和透明化。111年依循評選機制篩選新供應商的比率为100%。 對供應商之評核包含日常評核(針對日常供應商進料之任何異常狀況，進行異常扣分，並作為年度評核的依據)及年度評核(交期、品質、客訴、配合度、永續性)，依據評核結果分級管理。</p> <p>2. 供應商管理情形 (1) 中壢廠 中壢廠針對111年有交易往來之319品項，依交期、品質、客訴、配合度、永續性加以考核，本年度評鑑結果：A級共309品項；B級10品項；C級0品項。對於A級品項供應商之管理</p>	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措施為本公司若有新增之品項，列為優先考慮之對象，並提供品管部原料減免化驗評估對象。</p> <p>(2) 六堵廠 六堵廠針對111年有交易往來之320品項，依品質、客訴加以考核，本年度評鑑結果：A級共318品項；B級2品項；C級0品項。對於B級品項之供應商進行後續管理及改善措施，並列為112年監控計畫中的優先監管對象，必要時也會增加監控的頻率。</p> <p>(3) 內湖廠 內湖廠針對111年有交易往來之54品項，依品質及配合度加以考核，本年度評鑑結果：54品項皆合格；無不合格品項。詳細供應商管理政策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及本公司永續報告書。</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本公司依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準則（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GRI Standards）編製110及111年度永續報告書，110年度永續報告書取得第三方獨立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簡稱BSI）依循AA1000AS v3第1應用類型（Type 1）、中度保證級（The Moderate Assurance），111年度永續報告書刻正由Afnor Asia驗證中。</p>	並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確實遵循，以落實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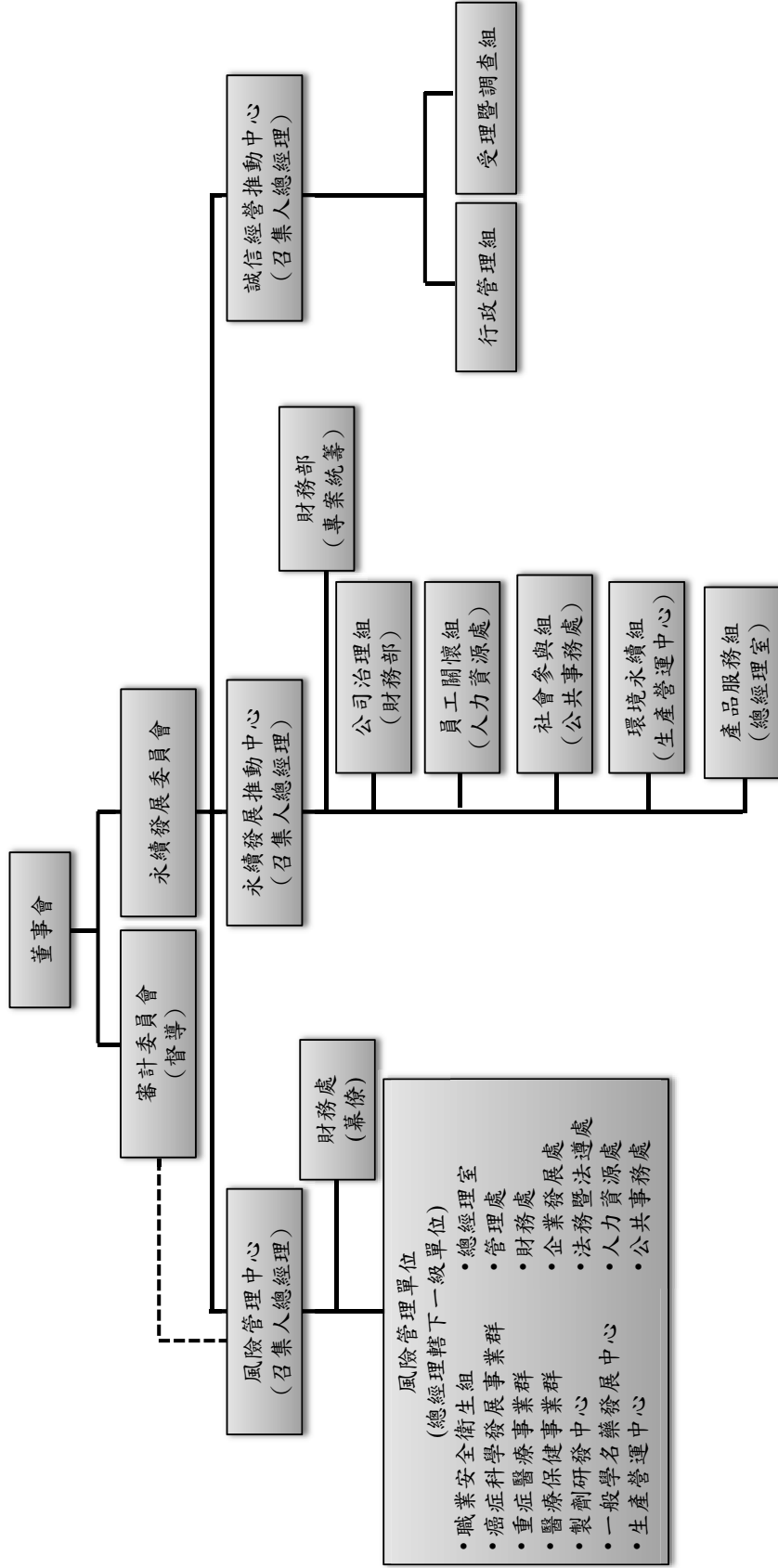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 暖贈疫苗，協力守護體育界對抗流感</p> <p>隨著新冠病毒變異、威脅性不若以往，各國也逐步解封，但歐美等國家卻爆發流感疫情，使得「免疫負債」成為專家憂心的公衛議題。因此，111年台灣東洋與中華奧會（Chinese Taipei Olympic Committee）合作，提供 1,000 劑細胞流感疫苗予體育界，並前進國家運動訓練中心（National Sports Training Center）設置接種站，為選手、為公衛「注」入一臂之力，希望提升選手保護力，備戰112年杭州亞運。</p> <p>(二) 辦理暑期實習計畫</p> <p>本公司，自97年起連續15年舉辦暑期實習專案（Summer Internship Program, SIP），針對全國藥學、生科相關系所大學或研究所在校生，舉辦多場說明會、團體面試、課程內容規劃以及專案管理學習。本公司以專業且前瞻性的國際製藥公司角度，帶給學生課堂上無法獲得的業界經驗，15年來累計受惠人數達391名。</p> <p>111年即使面對疫情來襲，仍希望學生能有機會實習，實體與線上遠距實習方式同步進行，其中更全新規劃「小組創業競賽」，以模擬成立新創生物科技公司的形式，讓參加學員在此過程中建立公司之願景、使命、策略等，了解到生技產業整體市場運作模式及市場需求，培養學生未來成為高階人才。本次實習計畫共有28位來自臺灣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陽明交通大學、清華大學、中國醫藥大學、成功大學、嘉南藥理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大仁科大及涵蓋英國、美國等國內外學生參與暑期實習專案，111年更將實習表現優秀的學生遴選為校園大使，也期望未來能有更多學生踴躍參與「SIP暑期實習專案」。</p> <p>(三) 「癌知由里，在地關懷」公益活動</p> <p>在全國罹癌人數逐年增加，台灣東洋身為醫藥產業一份子，除了不斷投入資源研發對抗癌症的新藥、捐助癌友家庭並以網路將癌症訊息分享給民眾，更透過癌症相關機構合作舉辦免費衛生教育宣導活動，教導青少年及孩童關於癌症的正確觀念與知識，為防制癌症投入一份心力。</p> <p>1. 癌知由里偏鄉校園宣導</p> <p>自94年起，本公司透過與癌症相關NPO(非營利組織)合作，每年為偏鄉地區舉辦一系列的預防癌症健康教育宣導活動，並邀請各大醫學中心專業的醫療人員擔任講師，共同推動校園防癌宣導，為預防癌症投入一份心力。111年本公司持續在雲嘉南、苗栗、花東及離島地區共34個國中舉行的癌知由里偏鄉校園宣導，期望透過知識的傳遞，讓國中青少年能在家庭日常生活中發揮協助的角色，為全家人建立正確的防癌認知。</p> <p>2. 癌症家庭子女獎學金</p> <p>台灣罹癌人口持續年輕化，且罹癌病人多為家中經濟支柱，疾病與治療開支常成為癌症家庭的重擔，進而影響到子女的生活與學習。為減輕癌症家庭的經濟負擔，協助其子女順利求學，台灣東洋自99年起長期贊助癌症希望基金會，為援助癌症家庭子女的就學經費盡一份心力，特設每名2萬元的獎助學金，100年至111共計12年，累積共510位癌友家庭子女取得「獎助學金」補助，使其能專心就學。此外，每年固定贊助新台幣100萬元的總活動經費，確保癌症家庭的大專子女能得到公平及優質的教育。</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3. 舉辦衛教講座</p> <p>針對正在接受治療的病人，本公司定期與癌症相關NPO舉辦病友與家屬的疾病治療趨勢及癌症疼痛營養衛教宣導，使病友能渡過治療與疾病所產生的不適，也讓病人家屬能學習正確的知識，與家屬一起積極對抗癌症。111年因新冠病毒影響暨配合政府及醫院防疫設施，舉辦1場實體講座，共計90人參加，自98年舉辦以來，累積至今共有6,711名癌友參加講座。另外，本公司亦針對骨質疏鬆和骨骼保健舉辦衛教講座，預防鈣質與維生素D缺乏所產生的病因而提供民眾檢測，111年度舉辦59場次（含醫院與社區衛教、病友會等），由26位醫師擔任衛教活動主講，指導和建議如何從飲食和日常生活中達到足夠的鈣質攝取量，共計1,869人次參加。</p> <p>(四) 「好事育成」慈善訂購</p> <p>自108年起，本公司即與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合作，以扶持心智障礙的慈兒為主軸，提供各項協助，並以實際行動表達對慈兒的關愛。本公司過去在中秋節號召志工們在淡水「愛育發展中心」與慈兒們團圓過節，為許多已失怙或缺少關愛的慈兒院生們創造「家」的感覺，嗣後因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嚴峻，為避免同仁群聚造成不必要的風險，同時考量到慈兒們的健康，故取消原先的共享餐會計畫。</p> <p>疫情也使得基金會在人力成本及運作開銷上受到考驗。因此，本公司採用慈善團購的方式，一同積極響應「好事育成」中秋月餅團購，間接協助培養慈兒工作技能、自立生活與社會融合的能力，提升就業能力與增加工作機會，為慈兒的人生創造更多可能，也讓心智障礙者感受到鼓勵。</p> <p>本公司股東常常會為回饋股東，同時扶助育成基金會，選用慈兒所包裝的「喜馬拉雅玫瑰岩鹽」做為股東會紀念品，111年訂購27,600份，112年亦預計訂購30,000份。</p> <p>(五) 癌友家庭安寧關懷服務</p> <p>為協助國內推展安寧照護，積極發揮本業優勢，本公司發起安寧關懷照護服務，並與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合作，規劃日間安寧關懷方案，為中國附醫癌末病人提供返家後的安寧緩和照護醫療服務，並由安寧專科居家護理師到府訪視及執行緩和照護醫療行為，協助解決家屬照護相關問題、降低照護者壓力。111年提供298人次安寧居家病患關懷服務，並負擔安寧收案家庭應支付的費用，期望透過緩解病友症狀、情緒支持、經濟援助等服務，讓病友及家屬們在最後的旅程上能沒有牽掛、獲得身心靈平靜，進而發揮企業良善力量。</p> <p>(六) Step30 舊衣募集</p> <p>台灣東洋一向在社會公益和社區參與等回饋民眾的面向上不遺餘力，旗下集團公司亦傳承東洋的核心價值，將良善和樂於付出的公益精神內化及推廣發揚。111年，台灣東洋和關係企業東生華共同舉辦舊衣募集的愛心活動，其目的是為遠在非洲的第三世界落後國家人民尋求最基本的民生必需品，將汰換但仍可使用的物資幫助有需要的對象，同時呼應公司宣導「回收再利用也是減緩溫室氣體排放」的一項指標。在歷經一個半月的募集時間，累積超過806件舊衣、舊褲與64個背包，共減少了3,385.2公斤的碳排放。此行動不僅符合SDG 1「消除貧窮」，更呼應SDG 13「氣候變遷」的議題，亦因同仁們有志一同的伸出援手，使集團公司發揮綜效並連綿。</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七) 「東洋米」三部曲</p> <p>台灣東洋做為一個關心健康的國際醫藥品牌，除了為全球醫療貢獻心力也希望挺住病患健康、幫助每一個人豐富自己的生命。因此，台灣東洋從企業社會責任的基礎上，發展支持友善環境、員工樂活、擴大公益影響力等三面向的「耕著東洋挺健康」東洋米專案計畫，透過無毒耕種的自然場域為公益起點，將收成稻米捐助給有需要的社會團體，並深化公益文化的企業DNA。</p> <p>1. 支持友善農業 契作無毒稻米</p> <p>本公司在鄰近中壢廠區附近的大溪稻作區，洽詢認同友善耕種農法的小農，以合作認購方式投入無毒稻米耕作、支持友善農業。本公司所合作之農民王連寶先生採行無毒耕種超過30年，堅持為台灣栽種出經典健康好米。這份對友善環境及健康養生的堅持，正是台灣東洋不斷追求與實踐的品牌精神。因此，台灣東洋啟動「耕著東洋挺健康」東洋米專案計畫，首年認購兩期稻作、共13,000餘公斤的無毒稻米，以支持農民的永續耕作方式、減少環境污染、響應無毒健康生活，象徵台灣東洋採取具體行動支持環境生態永續。</p> <p>2. 挽袖體驗農趣 鼓勵員工樂活</p> <p>台灣東洋認購的契作無毒稻田成為員工感受「從產地到餐桌」的自然教室。「健康從吃開始」，因此台灣東洋號召員工一同下田體驗，不僅是支持環境永續也是員工樂活、家庭聯誼的一種方式。在111年8月二期稻作插秧期間，近百位員工及家屬一同到水稻田裡，學習插秧知識、乘坐耕耘機，也一起踏在泥濘裡體驗插秧農趣，雖然雙手雙腳沾上泥巴，但大家臉上都洋溢著開心神情。台灣東洋希望透過插秧體驗，鼓勵員工重視健康與家庭生活，期盼能更熱情地追求自我實現。</p> <p>3. 串聯公益團體 擴大影響力</p> <p>無毒稻米除了展現台灣東洋支持友善環境、關懷員工外，還有另一層社會關懷的深意，即是培育利他新芽，並在不同維度上展現照顧更多人健康的利他使命。台灣東洋111年與長期照顧身心障礙者的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以及特別關懷弱勢貧童的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合作，分別捐助1,000公斤的東洋無毒米，透過串連專業的公益團體，讓米可以幫助更多家庭。東洋米不僅是捐助公益團體，台灣東洋的志工夥伴更進一步前往位於新北市五股區的安得烈慈善協會，參與上百件的食物箱打包；也陪伴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的憨兒，到大溪農舍包裝甫收成的無毒米。</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1. 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2. 永續發展執行情形</p> <p>(1) 永續發展推動中心</p> <p>永續發展推動中心依據功能分為公司治理組、員工關懷組、社會參與組、環境永續組及產品服務組，分別由財務部、人力資源處、公共事務處、生產營運中心及總經理室推派各功能小組之組長，組長依照其權責遴選跨部門支援組員共同執行業務。</p> <p>永續發展推動中心每年年底擬定次一年度工作計畫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核定，並於每年第一季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檢討前一年度執行情形，復由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向董事會報告。111年修訂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策略藍圖目標並擬定112年工作計畫，提報111年11月4日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112年3月14日向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報111年永續發展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復由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向董事會報告。詳細之永續發展運作情形請詳本公司111年度永續報告書及本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p> <p>(2) 風險管理中心</p> <p>本公司於109年12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做為本公司風險管理的最高管理方針，並由風險管理中心每年定期透過辨識與評估機制，鑑別公司重大風險及擬定風險管理策略，且依照策略略執行重大風險之監督與控制。</p> <p>風險管理中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負責監督整體風險管理之執行與協調運作；總經理轄下之一級單位為風險管理單位，負責其組織內各項風險管理作業。財務處為風險管理中心之幕僚單位，協助總經理協調統籌各單位之風險管理運作，以確保所涉及之風險控制於可承擔之範圍內。永續發展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中心之運作；審計委員會為確保內部控制有效實施，監督公司之風險管理；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及責任單位。</p> <p>風險管理中心每年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風險辨識及管理運作，112年3月14日報告111年風險管理運作情形、112年風險辨識及TCFD：</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風險評估之邊界與範疇 112年風險評估邊界包含本公司所有據點與部門，範疇分為四大面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策略面：法律遵循/變化、產業變化/市場競爭、技術研發、人才 ② 營運面：產品安全、職業安全、供應鏈管理、智財/營業秘密、資訊安全、公共事件 ③ 財務面：利率、匯率、租稅法令變動 ④ 災害面：地震、疫情天然災害、火災/化學品洩漏、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執行結果 <p>經辨識，重要風險包含法令遵循、技術研發、人才、智財營業秘密、資訊安全、公關事件、財務、職業安全、氣候變遷及天然災害等。本公司重要風險管理策略及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如下：</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風險類型	風險項目	管理措施		
法令遵循	金融主管機關法令 製藥產業相關法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檢視應公告申報事項 2.進行誠信經營及防範內線交易教育宣導 3.訂定「藥物廣告管理暨標準作業流程」俾藥品行銷遵循 4.醫療器材代理納入原廣告流程管理 		
技術研發	新產品專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標準化立案審查項目，確保立案決策品質 2.持續評估「新專案管理PMS系統」導入 3.強化及建立「NPD專案組織」運作規則，調整NPD專案適中分級控模式，以提升專案管理效率 		
人才	人才流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規劃增加基層高潛力人才員工酬勞 2.開辦「人才留任與發展」訓練課程，強化主管人才留任技巧，持續追蹤執行與成效 		
智財	營業秘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營業秘密事件演練，找出管理缺口並進行補強評估 2.營業秘密系統化管理，導入專業文件管理系統加強機密管理 		
供應鏈管理	主原物料交期延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增加供應商(代理商)評核流程SOP 2.增加採購計畫，確認安全庫存及開發API，確保準交及價量穩定 3.對供應商發放ESH問卷 		
產品安全	藥物/病患不良反應事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新增醫療器材的不良品管理流程，藥品不良反應與原廠的通報流程 2.發放MBR前核對API料源,做好API管控 3.PV通報系統建置 		
職業安全	工安意外造成人員傷亡、財物損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導入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111/12/30通過驗證) 2.中高齡及高齡工作者安全衛生指引-針對45歲至65歲工作者施作工作場所及個人健康風險評估，改善現場工作環境，並針對中高齡者執行演練 3.評估廠區人員及行車動線，避免兩者重疊造成人車碰撞事故 		
資訊安全	個資外洩、惡意程式、電腦病毒及駭客而造成損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據法規ISO 27001管理準則及主管機關要求，資安指引通則以架構公司相關規範辦法並評估導入 2.定期執行主機弱點掃描及社交工程演練，來落實管理措施 3.不定期邀請外部專家召開資安講座分享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風險項目		管理措施
風險類型	風險項目	
公關事件	突發/意外事件危及企業形象與商譽	完成輿情即時通報系統，緊急或重大輿情通報高階主管及提出建議方案
氣候變遷	造成資產損失、全球供應鏈鍛鍊與資源匱乏損害	詳TCFD

· TCFD(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治理	策略	風險管理	指標和目標
<p>風險管理中心為氣候變遷管理專責單位，總經理為風險管理中心召集人，負責決策、評估、監督氣候相關議題及事項。</p> <p>依風險管理中心所制訂之「氣候治理」重大準則行使權利，每年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公司為因應氣候變遷所擬定目標之執行進度。此外，為提升治理階層之氣候變遷意識，辦理因應氣候變遷相關之教育訓練。</p>	<p>台灣東洋致力於實現低碳排放的綠色環保製程及推動綠色供應鏈，期望可以帶動生技製藥產業的環境意識轉型，達成有效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之目標。</p>	<p>風險管理中心召集各組鑑別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並建立重大風險/機會之管理方案，以進行進度與成效追蹤、促進環境具體目標達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短期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2 年依 111 年擬訂的積極節電與減碳計畫執行耗電設備改善措施，較 111 年節電 2%。 ○ 111 年完成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查驗標準，並於 112 年通過驗證。 ○ 112 年完成評估採購綠能獲增設節能設施。 ○ 112 年完成公司「氣候治理」重大準則的規劃建立。 ● 中期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逐年提高減少碳排放之目標值。 ● 長期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 111 年為基準年，114 年排放量減少 10% 以上。

詳細氣候變遷相關揭露請詳本表「九、本公司環境永續議題說明/1. 因應氣候變遷相關揭露」、本公司 111 年永續報告書及本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3) 誠信經營推動中心</p> <p>誠信經營推動中心分為行政管理組及檢舉受理暨調查組。行政管理組由財務部負責，主要職掌為訂定及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誠信經營相關規章制度、企業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規劃檢舉制度、同仁收受不正當利益之處理作業、收集誠信經營運作相關活動，每年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運作成果。</p> <p>檢舉信箱由法務暨法遵處主管負責收信，每季報告永續發展委員會收信情形。當發生檢舉事件時，則立即啟動受理暨調查組運作，依照被檢舉人身分不同，由調查小組負責人指派成員組成調查小組查辦。</p> <p>稽核室每季查核檢舉信箱收信並每年查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p> <p>誠信經營推動中心每年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運作情形，112年3月14日報告111年誠信經營之運作：</p> <p>a. 檢舉信箱收信情形</p> <p>收取郵件共463封，有2封未具名之檢舉函，檢舉工廠作業流程相關事宜，本檢舉案已完成內部調查，並於111年8月5日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其他均為廣告信函。</p> <p>b. 教育訓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誠信經營宣導線上課程：上下半年各1堂，上半年全體同仁共540人，下半年全體同仁共521人，均100%完成線上課程閱覽及通過考試。 - 防範內線交易及重大商業事件處理原則線上課程：上下半年各1堂，上半年全體同仁共540人，下半年全體同仁共521人，均100%完成線上課程閱覽及通過考試。 - 內線交易防制實體講座：委請外部律師授課，現場及線上直播共7位董事及54位中高階主管參加。 <p>c. 檢舉事件處理</p> <p>2封未具名之檢舉函檢舉工廠作業流程疑慮，經受指派之主管完成內部調查，其缺失對已生產之產品並無品質疑慮，惟作業流程尚有改善空間。已訂定矯正預防措施，稽核室並已追蹤其執行情形。</p> <p>3. 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p> <p>董事會為本公司永續發展最高指導單位，董事會聽取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歷次(至少每季一次)會議運作情形報告，永續發展推動中心每年年底擬定次一年度工作計畫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核定，並於每年第一季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檢討前一年度執行情形，復由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評估並檢視執行進度，必要時敦促其調整。</p> <p>111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共開會7次，會議主題包含檢舉事件處理、訂定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規劃、修訂企業永續發展策略與目標、擬定112年永續發展工作目標、修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及檢舉信箱收信情形報告等。董事會核定永續發展委員會所提出之議案，且對檢舉事件詳細詢問並指導。詳細之永續發展運作情形請詳本公司111年永續報告書及本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九、本公司環境永續議題說明</p> <p>本公司環境面向邊界與範疇數據以本公司中壢廠、六堵廠兩大製造據點為主，部分揭露涵蓋製劑研發中心，並以國際通用的指標計算方式呈現。</p> <p>1. 因應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辨識及因應措施</p> <p>(1) 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辨識及因應措施</p>				
轉型風險	政策及法律	<p>風險衝擊</p> <p>溫管法規日趨嚴格，若未來啟動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管制，額外的碳價將增加公司營運成本。</p>	<p>因應措施及潛在財務影響</p> <p>本公司為提高能源效率，將持續落實節能減排計畫並增設節能設施。另亦持續改善製程，透過源頭控制減量、末端防制設備強化，降低環境衝擊影響。</p> <p>依台電數據，台灣未來若以再生能源取代核電、以燃氣取代燃煤，114年每度電的發電成本將增加45.45%，以107年平均電價2.6元/度計算，則114年每度電的發電成本將增加1.182元。</p> <p>以近兩年本公司外購電力約1,400萬度計算，未來預估每年將增加1,655萬元之電費支出。</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技術風險	<p>經濟體系逐漸轉向支持低碳、高效能之技術改良與創新，將影響公司競爭力，可能因應客戶要求之時程及深度而增加採購、生產與配銷成本。</p>	<p>綜合評估氣候變遷相關政策對企業之衝擊，進行短、中期的運作規劃，目前持續於工廠的節能措施上，改善空調設備之冷卻水塔風扇及馬達更換、冷卻水塔水質管控，改善空調系統效能，以降低用電，使整體產品製程消耗之碳排放量降低，逐步推動綠色轉型。</p> <p>1. 112年度資產設備汰舊換新預估支出3,219萬元</p> <p>2. 改善空調設備之冷卻水塔風扇及馬達更換、冷卻水塔水質管控及T8傳統燈具更換為LED燈具等節能措施，預估支出為103萬元。</p>		
市場風險	<p>因氣候變遷風險及碳排放管制要求，市場逐漸產生新商業模式和適應需求，要企業建構碳資產管理能力。台灣東洋為避免因原料不穩定而造成供應鏈斷裂風險，故庫存成本提高。</p>	<p>本公司為提升承擔氣候變遷風險的能力，透過建立相關環境保護機制及碳排放管制措施，為組織創造新的營收機會與市場拓展。同時，若安全庫存量提升，將造成公司庫存成本增加，以本公司111年存貨約10億2,600萬元估算，每增加1%存貨量，將增加1,026萬元之存貨成本。</p>		
名譽風險	<p>氣候變遷可能影響客戶或社群，評斷公司是否致力於低碳轉型之形象有密切相關。若造成高碳排放或高污染，恐使公司失去投資資格、損失訂單、造成營收下降，甚或影響客戶及社會對公司的觀感。</p>	<p>本公司為研發更加友善環境的優質產品或服務，除向內持續提升廢水及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率、向外辦理環境永續宣導活動，由內而外打造綠色企業文化。另亦評估投入綠能及低碳物流之發展，以降低自身產品及組織的碳足跡，貼合市場需求以提升產業競爭力。</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實體風險	風險類別	風險衝擊		
	立即性風險	氣候變遷可能導致颶風、洪水、旱災等極端氣候事件，造成本公司資產損害或供應鏈中斷等立即性的財務衝擊。	因應措施及潛在財務影響	
	長期性風險	全球平均氣溫持續上升，水、電、燃料等能、資源逐漸匱乏，可能導致廠區營運中斷，造成營運成本增加，或因交期延誤而導致違約金的產生。	<p>加強水資源管理，確保廠房設備安全，使營運持續不中斷。本公司為因應早災發生，已完成供水商名冊建立，但需支付較高之成本，以111年約使用99,652度核算，若因缺水而另向供水商購水，工廠每天約增加8萬元之購水成本(4車次25噸水車)。</p> <p>另因颶風洪水等因素導致原物料無法正常運輸，成品無法出貨，將影響營業收入，為此防止此狀況，經評估異地倉庫之租用，將增加租金成本約2,000萬元。</p> <p>評估區域能、資源使用情形，並依實際情形安排错峰生產，於該區域非用電尖峰進行生產作業，以及擬訂營運持續計畫，除積極開發新供應商之外，亦已設置緊急發電機及建立供水商名冊，以確保保原料或能資源來源穩定，提升本公司災害應變及調適能力。</p>	
(2) 氣候變遷相關機會及因應措施				
機會類別	機會說明			
	資源使用效率	提高能資源使用效率，除可降低公司中長期營運成本，亦可達成減碳目的。	因應措施及潛在財務影響	
韌性	提升氣候變遷之調適能力，以確實管理氣候變遷相關風險，並掌握機會。	<p>評估建置或更換低能耗的設備，設定用電與用水等各項減量目標，提高資源使用效率，預估每年可減少約40萬元之營運成本。112年度資產設備汰舊換新預估支出3,219萬元，預估每年可減少約270萬元之營運成本。</p> <p>由風險管理中心召集各組鑑別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並擬定氣候變遷風險管理策略，財務處規劃建立公司「氣候治理」重大準則，以進行進度與成效追蹤、強化公司風險應變能力。</p>		
詳細氣候變遷相關揭露請詳本公司1111年永續報告書及本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 環境永續管理政策 (1) 溫室氣體 > 近五年之統計 ▼ 能源耗用情形 (單位：百萬焦耳)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廠別</th> <th>能源類型</th> <th>107年</th> <th>108年</th> <th>109年</th> <th>110年</th> <th>111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六堵廠</td> <td>天然氣</td> <td>9,587,246</td> <td>10,323,547</td> <td>11,411,672</td> <td>10,920,001</td> <td>13,090,459</td> </tr> <tr> <td>外購電力</td> <td>28,142,064</td> <td>28,156,536</td> <td>31,368,240</td> <td>29,877,120</td> <td>32,302,800</td> </tr> <tr> <td rowspan="2">中壠廠</td> <td>天然氣</td> <td>5,611,316</td> <td>7,094,433</td> <td>5,574,111</td> <td>5,548,225</td> <td>5,980,756</td> </tr> <tr> <td>外購電力</td> <td>19,088,640</td> <td>20,711,880</td> <td>20,604,600</td> <td>20,145,600</td> <td>19,590,480</td> </tr> <tr> <td colspan="2">合計</td> <td>62,429,266</td> <td>66,286,396</td> <td>68,958,623</td> <td>66,490,946</td> <td>70,964,495</td> </tr> </tbody> </table>		廠別	能源類型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六堵廠	天然氣	9,587,246	10,323,547	11,411,672	10,920,001	13,090,459	外購電力	28,142,064	28,156,536	31,368,240	29,877,120	32,302,800	中壠廠	天然氣	5,611,316	7,094,433	5,574,111	5,548,225	5,980,756	外購電力	19,088,640	20,711,880	20,604,600	20,145,600	19,590,480	合計		62,429,266	66,286,396	68,958,623	66,490,946	70,964,495	
廠別	能源類型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六堵廠	天然氣	9,587,246	10,323,547	11,411,672	10,920,001	13,090,459																																					
	外購電力	28,142,064	28,156,536	31,368,240	29,877,120	32,302,800																																					
中壠廠	天然氣	5,611,316	7,094,433	5,574,111	5,548,225	5,980,756																																					
	外購電力	19,088,640	20,711,880	20,604,600	20,145,600	19,590,480																																					
合計		62,429,266	66,286,396	68,958,623	66,490,946	70,964,495																																					
	註： a. 107年1月，天然氣鍋爐設置完成，取代低硫重油的耗用，有效減少二氧化碳排放。 b. 天然氣鍋爐燃燒產生的能源消耗計算公式：天然氣 1 m ³ = 8000 kcal = 33,488,000 Joule c. 外購電力計算公式：外購電力 1 kWh = 3,600,000 Joule																																										
	▼ 能源密集度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年度</th> <th>107年</th> <th>108年</th> <th>109年</th> <th>110年</th> <th>111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能源耗用 (百萬焦耳)</td> <td></td> <td>62,429,266</td> <td>66,286,396</td> <td>68,958,623</td> <td>66,490,946</td> <td>70,964,495</td> </tr> <tr> <td>合併營業收入 (新台幣千元)</td> <td></td> <td>4,036,196</td> <td>4,466,308</td> <td>4,221,836</td> <td>4,535,610</td> <td>5,061,606</td> </tr> <tr> <td>能源密集度 (百萬焦耳/營收新台幣千元)</td> <td></td> <td>15.5</td> <td>14.8</td> <td>16.3</td> <td>14.7</td> <td>14.0</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年度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能源耗用 (百萬焦耳)		62,429,266	66,286,396	68,958,623	66,490,946	70,964,495	合併營業收入 (新台幣千元)		4,036,196	4,466,308	4,221,836	4,535,610	5,061,606	能源密集度 (百萬焦耳/營收新台幣千元)		15.5	14.8	16.3	14.7	14.0														
項目	年度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能源耗用 (百萬焦耳)		62,429,266	66,286,396	68,958,623	66,490,946	70,964,495																																					
合併營業收入 (新台幣千元)		4,036,196	4,466,308	4,221,836	4,535,610	5,061,606																																					
能源密集度 (百萬焦耳/營收新台幣千元)		15.5	14.8	16.3	14.7	14.0																																					
	註：能源耗用統計範圍為六堵廠及中壠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溫室氣體排放情形 (單位: tonCO ₂ e)							
廠別	能源類型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六堵廠	範疇一	538	579	640	613	1,107	
	範疇二	4,128	4,169	4,827	4,166	4,567	
中壠廠	範疇一	315	398	313	312	394	
	範疇二	2,800	3,067	2,913	2,809	2,763	
合計		7,780	8,213	8,693	7,900	8,831	
註：							
a. 本公司六堵廠和中壠廠的溫室氣體排放類型包括範疇一、範疇二，不包括範疇三。							
b. 107年天然氣鍋爐設置完成，取代低硫重油的耗用，故範疇一排放源主要以天然氣鍋爐為主，燃燒天然氣所產生的溫室氣體種類包含CO ₂ 、CH ₄ 、N ₂ O，皆已納入計算。							
c. 範疇二排放源主要以外購電力為主，依能源局公告之電力排破係數，106年為0.554 kgCO ₂ e/度；107年為0.533 kgCO ₂ e/度；108年為0.509 kgCO ₂ e/度；109年為0.502 kgCO ₂ e/度；110年為0.509 kgCO ₂ e/度計算。							
d. 110年前係依照每年排放係數資料參考自行統計資料；111年導入ISO14064-1溫室氣體盤查，並預計於112年5月查驗通過。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項目	年度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溫室氣體排放 (tonCO ₂ e)		7,780	8,213	8,693	7,900	8,831	
合併營業收入 (新台幣百萬元)		4,036	4,466	4,221	4,535	5,062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tonCO ₂ e / 營收新台幣百萬元)		1.93	1.84	2.06	1.74	1.74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註：</p> <p>a. 溫室氣體排放統計範疇為六堵廠及中壠廠範疇一及範疇二之排放數據。</p> <p>b. 110年前係依照每年排放係數資料參考自行統計資料；111年導入 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並預計於 112 年 5 月查驗通過。</p> <p>➤ 管理政策</p> <p>本公司為國內生技製藥公司領導廠商，為達成「永續發展」和「負責任使用資源」的承諾，在 111 年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並預計於 112 年 5 月前通過查證，同時，規劃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前，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結果為基礎，修訂積極的節電與減碳計畫、亦擬定「112 年較 111 年度節電 2%」的具體節電目標。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評估採購或增設綠能及節能設施、建立綠色供應商管理制度，並加入氣候倡議組織或聯盟，期許本公司能以節能減碳、尋找可替代能源等實際行動，落實能源管理及公司環境保護管理政策。</p>													
<p>▼ 111 年節電措施及執行績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據點</th> <th>六堵廠</th> <th>中壠廠</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節電規劃</td> <td> <p>六堵廠改善及提升 C 廠空調冷卻水塔風扇馬達之效能，並更換為節能葉片，約可達到 20% 節能效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共支出 69.8 萬元。 ▶ 111 年共減省 63,023.43 度電、減少 32.08 tonCO₂e 溫室氣體排放。 </td> <td> <p>中壠廠將 B 廠 350T 更換冷卻水塔，另針對 C1 廠進行燈具更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共支出 33.6 萬元。 ▶ 111 年共減省 100,202.5 度電、減少 51 tonCO₂e 溫室氣體排放。 </td> </tr> <tr> <td>節電措施</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A 棟辦公室更換 LED 照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4,145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14,922 百萬焦耳 ● 減排 2.11 tonCO₂e 2. C 棟 900RT 冷卻水塔裝設自動加藥機，改善冰水主機散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33,897.92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122,032.5 百萬焦耳 ● 減排 17.25 tonCO₂e 3. C 棟碼頭區 13 盞 150W 照明改為 6 盞 LED 80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306.17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1,102.2 百萬焦耳 ● 減排 0.16 tonCO₂e </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C1 廠將原 T8 傳統燈具更換為 LED 燈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12,812.8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46,126 百萬焦耳 ● 減排 6.52 tonCO₂e 2. B 廠 350T 冷卻水塔水質管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87,389.7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314,602 百萬焦耳 ● 減排 44.48 tonCO₂e </td> </tr> </tbody> </table>					據點	六堵廠	中壠廠	節電規劃	<p>六堵廠改善及提升 C 廠空調冷卻水塔風扇馬達之效能，並更換為節能葉片，約可達到 20% 節能效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共支出 69.8 萬元。 ▶ 111 年共減省 63,023.43 度電、減少 32.08 tonCO₂e 溫室氣體排放。 	<p>中壠廠將 B 廠 350T 更換冷卻水塔，另針對 C1 廠進行燈具更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共支出 33.6 萬元。 ▶ 111 年共減省 100,202.5 度電、減少 51 tonCO₂e 溫室氣體排放。 	節電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A 棟辦公室更換 LED 照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4,145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14,922 百萬焦耳 ● 減排 2.11 tonCO₂e 2. C 棟 900RT 冷卻水塔裝設自動加藥機，改善冰水主機散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33,897.92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122,032.5 百萬焦耳 ● 減排 17.25 tonCO₂e 3. C 棟碼頭區 13 盞 150W 照明改為 6 盞 LED 80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306.17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1,102.2 百萬焦耳 ● 減排 0.16 tonCO₂e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C1 廠將原 T8 傳統燈具更換為 LED 燈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12,812.8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46,126 百萬焦耳 ● 減排 6.52 tonCO₂e 2. B 廠 350T 冷卻水塔水質管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87,389.7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314,602 百萬焦耳 ● 減排 44.48 tonCO₂e
據點	六堵廠	中壠廠											
節電規劃	<p>六堵廠改善及提升 C 廠空調冷卻水塔風扇馬達之效能，並更換為節能葉片，約可達到 20% 節能效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共支出 69.8 萬元。 ▶ 111 年共減省 63,023.43 度電、減少 32.08 tonCO₂e 溫室氣體排放。 	<p>中壠廠將 B 廠 350T 更換冷卻水塔，另針對 C1 廠進行燈具更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1 年共支出 33.6 萬元。 ▶ 111 年共減省 100,202.5 度電、減少 51 tonCO₂e 溫室氣體排放。 											
節電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A 棟辦公室更換 LED 照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4,145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14,922 百萬焦耳 ● 減排 2.11 tonCO₂e 2. C 棟 900RT 冷卻水塔裝設自動加藥機，改善冰水主機散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33,897.92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122,032.5 百萬焦耳 ● 減排 17.25 tonCO₂e 3. C 棟碼頭區 13 盞 150W 照明改為 6 盞 LED 80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306.17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1,102.2 百萬焦耳 ● 減排 0.16 tonCO₂e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C1 廠將原 T8 傳統燈具更換為 LED 燈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12,812.8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46,126 百萬焦耳 ● 減排 6.52 tonCO₂e 2. B 廠 350T 冷卻水塔水質管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87,389.7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314,602 百萬焦耳 ● 減排 44.48 tonCO₂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據點 項目 節電措施	六堵廠 4. 倉儲區&A棟辦公室冷卻水塔管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13,361.67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4,802 百萬焦耳 ● 減排 6.80 tonCO₂e 5. C廠空調冷卻水塔風扇及馬達更換改善效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7,446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26,805.6 百萬焦耳 ● 減排 3.79 tonCO₂e 6. 倉儲區 T8 傳統燈具更換為 LED 照明燈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節電 3,866.67 度/年 ● 減少能源消耗 13,920 百萬焦耳 ● 減排 1.97 tonCO₂e 	中壢廠		
	註： a. 計算公式：外購電力 1 kWh = 3,600,000 Joule b. 111 年度因電力排碳係數數據尚未公告，故依能源局 111 年公告之 110 年電力排碳係數 0.509 kgCO ₂ e/ 度計算。			
據點 項目 節電規畫	六堵廠 六堵廠預計冷卻水塔風扇及馬達更換改善效能，倉儲區 T8 傳統燈具更換為 LED 照明燈具。 ▶ 112 年預計可減省 341,267.92 度電、減少 173.71 ton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	中壢廠 中壢廠預計將 B 廠螺旋式冰水主機更換為磁浮式冰水主機，進行 B 廠 250T 冷卻水塔水質監控，另針對 B 棟 2 樓和 3 樓進行燈具更換。 ▶ 112 年預計可減省 572,238 度電、減少 291.32 ton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		
據點 項目 節電措施	六堵廠 六堵廠預計冷卻水塔風扇及馬達更換改善效能，倉儲區 T8 傳統燈具更換為 LED 照明燈具。 ▶ 112 年預計可減省 341,267.92 度電、減少 173.71 ton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	中壢廠 中壢廠預計將 B 廠螺旋式冰水主機更換為磁浮式冰水主機，進行 B 廠 250T 冷卻水塔水質監控，另針對 B 棟 2 樓和 3 樓進行燈具更換。 ▶ 112 年預計可減省 572,238 度電、減少 291.32 ton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據點 項目	六堵廠	中壢廠		
節電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冷卻水塔風扇及馬達更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估節電 3,723 度/年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3,402.8 百萬焦耳 預估減排 1.90 tonCO₂e 倉儲區 T8 傳統燈具更換為 LED 照明燈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估節電 6,066.67 度/年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21,840 百萬焦耳 預估減排 3.09 tonCO₂e 針劑廠 240RT 2 台螺旋式冰水主機更換為 300RT 磁浮式冰水主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估節電 331,478.25 度/年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193,321.7 百萬焦耳 預估減排 168.72 tonCO₂e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B 廠空調冰水主機汰舊換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估節電 541,000 度/年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947,600 百萬焦耳 預估減排 275.4 tonCO₂e C 廠 250T 冷卻水塔水質管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估節電 26,067 度/年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93,841.2 百萬焦耳 預估減排 13.29 tonCO₂e B 棟 3 樓及 2 樓燈具改 LED 燈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估節電 5,171 度/年 預估減少能源消耗 18,615.6 百萬焦耳 預估減排 2.63 tonCO₂e 		

註：

a. 計算公式：外購電力 1 kWh = 3,600,000 Joule

b. 111 年度因電力排碳係數數據尚未公告，故依能源局 111 年公告之 110 年電力排碳係數 0.509 kgCO₂e/ 度計算。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水資源										
▶ 近五年之統計										
▼ 排水量與放流水水質監測結果										
製造據點	水質	單位	當地納管標準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六堵廠	排放量	百萬公升		79.518	68.292	76.961	91.323	79.936		
	COD	mg/L	600	68.34	73.42	22.68	72.94	26.28		
	SS	mg/L	600	12.69	16.80	6.31	3.15	6.10		
中壢廠	排放量	百萬公升		24.165	37.739	23.811	20.086	19.626		
	COD	mg/L	480	87.94	77.36	66.58	13.5	24.24		
	SS	mg/L	320	5.65	3.53	4.53	3.55	7.40		
製劑研發中心	排放量	百萬公升	N/A	1.696	1.905	1.943	1.798	1.833		
合計廢污水排放量			百萬公升	105.379	107.936	102.715	113.207	101.395		
合併營業收入			新台幣仟元	4,036,196	4,466,308	4,221,836	4,535,610	5,061,606		
廢污水排放密集度			百萬公升/營收新台幣仟元	0.0000261	0.0000242	0.0000243	0.0000246	0.000020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 管理政策</p> <p>依據世界資源研究所的「渡槽水風險地圖集」資料顯示，台灣全區水資源風險皆屬Low-Medium(1-2)等級，非屬水資源壓力地區，六堵廠、中壠廠與內湖廠、製劑研發中心等台灣東洋主要營運據點，取水水源皆100%來自當地自來水廠，且無使用地下水、無因取水而影響水源之情形，水質排放亦無含高濃度化學物質，且低濃度的廢水經由廠內初級處理後，均排入當地工業區的污水處理廠進行最終處理，符合國家放流水標準後始排入承受水體。</p> <p>111年，台灣東洋六堵廠、中壠廠及製劑研發中心取水量約126.7百萬公升、廢污水排放量約101.395百萬公升，廢污水排放量較前一年度減少11.812百萬公升。111年間本公司所排放的廢污水無洩漏、溢流等非計畫性排放情事，排放之廢污水皆符合《水污染防治法》、當地政府自治法及工業區污水處理廠的進廠水質標準。六堵廠與中壠廠等2大製造成造點所排放廢水的化學需氧量COD與懸浮固體SS，皆遠低於當地法規納管標準，無對水體及生物多樣性造成衝擊。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強化公司整體的節約用水策略，制定系統化的水資源管理計畫，包括創建循環系統，將冷卻塔的水資源回收再利用；改善冷卻程序、提高熱回收率，以降低水資源需求。另亦對同仁與管理階層加強宣導節約用水的觀念，徹底落實節水行動。</p>															
▼ 放流水所含COD、SS與當地法規納管標準對比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六堵廠</th> <th colspan="2">中壠廠</th> </tr> <tr> <th>COD</th> <th>SS</th> <th>COD</th> <th>SS</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COD為26.28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600mg/L還要低22.83倍。</td> <td>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SS為6.1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600mg/L還要低98.36倍。</td> <td>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COD為24.24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480mg/L還要低19.80倍。</td> <td>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SS為7.4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320mg/L還要低43.24倍。</td> </tr> </tbody> </table>			六堵廠		中壠廠		COD	SS	COD	SS	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COD為26.28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600mg/L還要低22.83倍。	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SS為6.1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600mg/L還要低98.36倍。	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COD為24.24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480mg/L還要低19.80倍。	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SS為7.4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320mg/L還要低43.24倍。
六堵廠		中壠廠													
COD	SS	COD	SS												
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COD為26.28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600mg/L還要低22.83倍。	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SS為6.1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600mg/L還要低98.36倍。	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COD為24.24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480mg/L還要低19.80倍。	111年實際排放廢水所含SS為7.4mg/L，較當地法規納管標準320mg/L還要低43.24倍。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廢棄物						
▶ 近五年之統計						
▼按組成進行分類的廢棄物 (單位：公噸)						
項目	年度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有害事業廢棄物		19.08	15.83	25.18	25.59	28.55
非有害事業廢棄物		13.04	10.13	13.95	19.43	21.18
廢棄物總量		32.12	25.96	39.13	45.02	49.73
▼按處置作業直接處置的廢棄物 (單位：公噸)						
處置作業	年度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有害廢棄物	焚化 (含能源回收)	—	—	—	—	14.82
	焚化 (不含能源回收)	17.05	13.75	22.09	22.23	13.73
	掩埋	—	—	—	—	—
	其他處置作業 (物理處理)	2.03	2.08	3.09	3.36	—
總量		19.08	15.83	25.18	25.59	28.55
非有害廢棄物	焚化 (含能源回收)	—	—	—	—	—
	焚化 (不含能源回收)	0.79	1.01	無清運	4.27	5.53
	掩埋	—	—	—	—	—
	其他處置作業 (物理處理)	12.25	9.12	13.95	15.16	15.65
總量		13.04	10.13	13.95	19.43	21.18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 管理政策</p> <p>本公司為實現友善環境的永續治理目標，除依《廢棄物清理法》第28條第2項規定設置專業技術人員，同時積極培育相關專業人員，111年共有5位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專責處理（六堵廠2位、中壢廠2位、內湖廠1位），並依法提送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委託之機關審查核准後始得營運，並與合格清運及處理機構簽約，依法令妥善清除與處理廢棄物與日用垃圾。</p> <p>另外，清運及追蹤廢棄物的管理辦法則依《公民營清除處理辦法》第14條第2項規範，廢棄物承包商的清運機具均須呈報核准，而清除運送本公司事業廢棄物的車輛，皆須裝設GPS全球定位系統，裝設車機軌跡回傳率也須達到90%，以便主管機關及本公司即時監控。</p> <p>為確實掌握廠區廢棄物流向及強化廠商查核，本公司除每週遞送聯單勾稽及清運車輛GPS異常追蹤之外，每月亦確實追蹤勾稽廠商處理情況，每年亦有現場查訪之機制，確認處理後的產出及流向，並實施不定期跟車稽核，以確認廢棄物清運及處理廠商均依法執行業務。111年，本公司廢棄物總量約49.73公噸，全數皆委由合格清運廠商離場處理，且中壢廠、六堵廠每週及每月勾稽達成率達100%，無違反《廢棄物清理法》及相關法規之情事，亦無造成廠區當地的環境衝擊。</p>				
▼ 111年清運廠商查核情形				
據點	每週勾稽達成率	每月勾稽達成率	現場稽查次數	不定期跟車稽核次數
中壢廠	100%	100%	2	2
六堵廠	100%	100%	2	3
內湖廠	100%	100%	0	0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	<p>摘要說明</p> <p>(一) 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以建立良好的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本公司分別於105年12月29日及107年3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從業人員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明定各項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措施，嚴禁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從事任何行、收賄及違法行為。經由嚴謹的管理機制及有效控管，將違反誠信的風險降至最低。</p>	並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	<p>(二) 為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機制，由誠信經營推動中心訪談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為風險之單位，評估其營業活動之風險程度，並強化相關之內控制度。此外，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均簽署「誠信行為聲明書」，聲明恪遵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明定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各項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措施，嚴禁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從事任何行、收賄及違法行為。所有從事違反規定之活動時，將依據實際狀況，予以懲處、停職或終止雇用的措施。</p>	並無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各項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措施，嚴禁經理人及員工從事任何行、收賄及違法行為。所有從事違反規定之活動時，將依據實際狀況，予以懲處、停職或終止雇用的措施。</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自107年3月29日訂定後，經108年10月7日及109年3月16日修正。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	<p>(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與他人簽訂契約時，應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於經銷、供貨及委託服務等交易契約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規範。</p> <p>(二)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設立「誠信經營推動中心」隸屬於永續發展委員會。「誠信經營推動中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轄下設置行政管理組及檢舉受理暨調查組。行政管理組由財務部負責，主要職掌為訂定及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誠信經營相關規章制度、企業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規劃檢舉制度、同仁收受不正當利益之處理作業、收集誠信經營運作相關活動，每年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運作成果。</p> <p>檢舉信箱由法務暨法遵處主管負責收信，每季報告永續發展委員會收信情形。當發生檢舉事件時，則立即啟動受理暨調查組運作，依照被檢舉人身分不同，由調查小組負責人指派成員組成調查小組查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p> <p>誠信經營推動中心每年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運作情形，112年3月14日報告111年誠信經營之運作：</p> <p>1. 檢舉信箱收信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p>收取郵件共463封，有2封未具名之檢舉函，檢舉工廠作業流程相關事宜，本檢舉案已完成內部調查，並於111年8月5日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其他均為廣告信函。</p> <p>2. 教育訓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誠信經營宣導線上課程：上下半年各1堂，上半年全體同仁共540人，下半年全體同仁共521人，均100%完成線上課程閱覽及通過考試。 - 防範內線交易及重大商業事件處理原則線上課程：上下半年各1堂，上半年全體同仁共540人，下半年全體同仁共521人，均100%完成線上課程閱覽及通過考試。 - 內線交易防制實體講座：委請外部律師授課，現場及線上直播共7位董事及54位中高階主管參加。 <p>3. 檢舉事件處理</p> <p>2封未具名之檢舉函檢舉工廠作業流程疑慮，經受指派之主管完成內部調查，其缺失對已生產之產品並無品質疑慮，惟作業流程尚有改善空間。已訂定矯正預防措施，稽核室並已追蹤其執行情形。</p> <p>(三) 本公司於107年3月29日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供董事會、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依相關法規訂定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公司內部除由各單位主管查核落實誠信經營之狀況外，稽核人員亦依年度稽核計畫進行誠信經營及防範內線交易等相關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將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電子郵件通知全體員工，並揭露於內部員工網站。此外，本公司透過內部公告宣導誠信經營政策，並於新進同仁報到時宣導禁止不誠信行為相關規定，且每年辦理企業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營業秘密、藥品安全及資訊安全等誠信相關教育訓練線上學習，並要求每位同仁100%完成，另不定期舉辦面授課程，以確保同仁充分瞭解及確實遵守，具體落實於日常工作。有關「企業誠信經營宣導」課程，主要在教育同仁利益態樣與不誠信行為類型，並強調調檢舉制度與獎懲規定，111年度上下半年各1堂線上課程，上半年全體同仁共540人、下半年全體同仁共521人，均完成線上學習(閱覽及考試)，受訓總時數為178小時。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防範內線交易相關法令之宣導。111年度以線上課程「防範內線交易及重大商業事件處理原則」向全體員工進行防範內線交易教育宣導，上半年全體同仁共540人、下半年全體同仁共521人，均完成線上學習(閱覽及考試)，受訓總時數為381小時。除線上課程外，111年度並舉辦1堂內線交易防制實體講座，委請外部律師授課，現場及線上直播共7位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及54位中高階主管參加，受訓總時數183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於企業官網及內部員工網站建立檢舉管道。檢舉信箱由「誠信經營推動中心」專責人員法務暨法遵處主管受理檢舉案件。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下訂定「誠信經營推動中心運作機制」，明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誠信經營推動中心運作規則」，明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內部獎懲規定並明定對於洩漏檢舉人身份與檢舉內容之人員應予嚴懲。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揭露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之企業文化，獲得供應商及各大醫療院所客戶之信任，以臻永續經營之目標。			

(八) 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等規章，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制度」單元。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為強化公司治理運作，本公司自 105 年 6 月起設置 3 名獨立董事，並組成審計委員會。
2. 為針對可能威脅本公司企業經營之不確定因素進行風險管理，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28 日設立風險管理中心，隸屬於永續發展委員會，並經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明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整體營運方針及策略定義各類風險，建立辨識、評估、處理風險及有效監督與檢討之管理機制，以規避或降低風險事件發生對公司之營運衝擊，確保企業永續發展。
3. 為使投資人了解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本公司於 111 年度受邀參加 4 場法人說明會。
4. 本公司官網揭露完整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制度。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 全



· 簽章



總經理： 侯靜蘭



·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及日期	重要決議
<p>董事會 111.03.09</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參與某公司現金增資取得普通股。 2. 本公司某產品於泰國之經銷代理權變動並擬定轉撥價格案。 3.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擬調整本公司組織名稱暨修訂薪資結構表職稱案。 6. 擬訂定本公司「公司組織規程」。 7. 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8. 本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9.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10.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1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1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13. 本公司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議程。 14. 擬訂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5. 民國 111 年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與財稅簽審計公費案。 16. 本公司民國 111 年調薪策略。 17. 本公司董事長每月固定酬金討論案。
<p>董事會 111.05.13</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經營新業務商業模式案。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3. 子公司委託本公司協助開發藥品擬新增委託項目案。 4. 本公司擬對子公提供背書保證。 5. 擬變更指定本公司經濟部登記公司印鑑章保管人案。 6. 本公司擬訂定「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規畫」案。
<p>董事會 111.07.01</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訂定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案。 2. 擬修訂本公司「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
<p>董事會 111.08.05</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2.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之「其他管理制度-關係人交易管理」案。 3. 本公司擬辦理員工持股信託。 4. 擬發放本公司指派於轉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民國 110 年度行使董事職權報酬。 5. 民國 110 年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討論案。

會議名稱及日期	重要決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董事會 111.11.04</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2. 擬解散某海外子公司案。 3. 本公司調整組織案。 4. 擬修訂公司組織規程案。 5. 擬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管理辦法」。 6.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7. 擬修訂本公司「其他管理制度-董事會運作之管理」。 8.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9.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董事會 111.12.23</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定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2. 擬變更本公司經營新業務商業模式案。 3. 擬授權引進某抗癌新藥案。 4. 擬解散某海外子公司案。 5. 提請授權決行子公司經銷代理本公司產品之轉撥價格及合約議訂。 6. 轉投資公司擬委託本公司提供產品市場研究調查顧問服務案。 7. 子公司向本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租賃契約。 8.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9. 擬修訂公司組織規程案。 10. 擬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11.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12. 擬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原則」。 13. 本公司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常年提供確信服務及 112 年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14. 民國 112 年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與財稅簽審計公費案。 15. 本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董事會 112.03.14</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3.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4.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7.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其他管理制度-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案。 8.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核決權限辦法」。 9.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議程。 10. 本公司存貨報廢案。 11. 中壢廠生產線升級改建增提預算案。 12. 本公司授權子公司經銷代理藥品修訂交易條件案。

會議名稱及日期	重要決議
	13. 擬授權子公司推廣本公司藥品案。 14. 轉投資公司擬委託本公司提供產品營運管理專業服務案。 15. 擬同意子公司現金減資暨股款退回股東。 16. 擬訂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7. 擬訂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計畫」暨報告本公司執行進度案。 18. 擬授權引進抗癌新藥案。 19. 本公司民國 112 年調薪策略。 20.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討論案。 21. 本公司董事長每月固定酬金討論案。 22. 本公司總經理每月固定酬金討論案。 23. 子公司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股東常會 111.05.26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 111.7.25 為除息基準日，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745,949,877 元(每股配發 3 元)，並於 111.08.15 發放完畢。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於 111.06.09 獲經濟部核准登記，修訂後之「公司章程」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制度」單元。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修訂後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制度」單元，並依修訂後之處理程序執行。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2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林全	110.10.18	111.04.18	因應營運需求及董事長與總經理權責明確，林全董事長卸除總經理職務，並委請侯靜蘭女士擔任總經理
內部稽核主管	高榮良	108.03.26	111.11.07	職務調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 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	韓沂璉 張淑瑩	111/01/01 111/12/31	2,850	860	3,710	非審計公費： 稅務簽證\$ 460 移轉訂價\$ 400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112年截至4月2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林全	0	0	0	0
副董事長	張文華	0	0	0	0
董事	大灣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蕭家斌	0	0	0	0
董事	楊子江	0	0	0	0
董事	章修績	0	0	0	0
董事	廖瑛瑛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堆	0	0	0	0
獨立董事	薛明玲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添富	0	0	0	0
總經理	侯靜蘭	0	0	0	0
製劑研發中心 資深副總經理	胡宇方	0	0	0	0
醫療保健事業群 資深協理	馮大城	0	0	0	0
生產營運中心 資深協理	林世娟	0	0	0	0
癌症科學發展事業群 協理	洪湘茹	0	0	0	0
管理處資深協理	劉乃璋	0	0	0	0
財務長 暨財務主管	張國江	0	0	0	0
法務暨法遵長	黃淑芬	0	0	0	0
人資長	張人仰	0	0	0	0
稽核長	蔣永民	0	0	0	0
會計主管	王淑雯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者：無。

註2：股權移轉或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2年4月2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大灣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蕭英鈞	23,526,732 4,985,524	9.46 2.01	- -	- -	- -	- -	蕭英鈞	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9,130,000	3.67	-	-	-	-	無	無	
張文怡	6,048,831	2.43	1,002,320	0.40	-	-	張俊仁 張文華 張文玲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尹崇堯	5,848,000	2.35	-	-	-	-	無	無	
蕭英鈞	4,985,524	2.01	-	-	-	-	大灣科技(股)公司	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張文華	4,409,800	1.77	-	-	-	-	張俊仁 張文怡 張文玲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張文玲	4,182,960	1.68	-	-	-	-	張文華 張俊仁 張文怡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張俊仁	3,897,420	1.57	2,577,207	1.04	-	-	張文華 張文怡 張文玲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400,061	1.37	-	-	-	-	無	無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3,353,918	1.35	-	-	-	-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	25,000,000	100.00%	0	0	25,000,000	100.00%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 Co., Ltd.	380,000	40.00%	142,500	15.00%	522,500	55.00%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5,866,808	18.00%	0	0	25,866,808	18.00%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	481,169	87.00%	0	0	481,169	87.00%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39,600,000	100.00%	0	0	39,600,000	100.00%
Gligio International Limited(香港)	620,427	40.00%	0	0	620,427	40.00%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1,687,177	56.48%	882,059	2.30%	22,569,236	58.78%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83%	7,000,000	29.17%	12,000,000	50.00%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6,645,697	49.05%	1,319,808	3.89%	17,965,505	52.94%
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	240,000	100.00%	0	0	240,000	100.00%

註：係本公司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07	10	23,990	239,900	23,990	239,900	現金增資	無	註1
90.07	10	38,000	380,000	27,643	276,434	盈餘轉增資暨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
91.07	10	50,000	500,000	36,486	364,864	盈餘轉增資	無	註3
91.10	10	50,000	500,000	37,087	370,870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4
92.03	10	50,000	500,000	37,644	376,440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5
92.06	10	50,000	500,000	37,721	377,212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6
92.07	10	80,000	800,000	49,980	499,795	盈餘轉增資	無	註7
92.11	10	80,000	800,000	50,371	503,706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8
93.01	10	80,000	800,000	50,782	507,817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9
93.04	10	80,000	800,000	51,086	510,861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0
93.07	10	57,500	575,000	51,404	514,039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1
93.09	10	95,000	950,000	62,359	623,591	盈餘轉增資暨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12
93.10	10	95,000	950,000	63,108	631,083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3
94.01	10	95,000	950,000	63,154	631,540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4
94.04	10	95,000	950,000	65,921	659,208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5
94.07	10	95,000	950,000	67,421	674,208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6
94.09	10	95,000	950,000	70,565	705,653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7
94.10	10	95,000	950,000	71,130	711,298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8
95.01	10	95,000	950,000	71,400	713,996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19
95.04	10	95,000	950,000	71,412	714,120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20
95.09	10	95,000	950,000	78,191	781,907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1
96.07	10	95,000	950,000	81,964	819,643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22
96.09	10	95,000	950,000	89,421	894,209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3
96.10	10	95,000	950,000	93,792	937,919	轉換公司債轉發新股	無	註24
96.11	10	95,000	950,000	92,932	929,319	註銷庫藏股	無	註25
97.09	10	135,000	1,350,000	109,660	1,096,597	盈餘轉增資暨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6
98.09	10	135,000	1,350,000	128,302	1,283,018	盈餘轉增資暨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7
99.10	10	200,000	2,000,000	139,849	1,398,4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8
100.09	10	200,000	2,000,000	172,574	1,725,736	盈餘轉增資暨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29
101.09	10	350,000	3,500,000	213,991	2,139,913	盈餘轉增資	無	註30
102.09	10	350,000	3,500,000	233,037	2,330,365	盈餘轉增資	無	註31
103.09	10	350,000	3,500,000	248,650	2,486,5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32
109.07	10	500,000	5,000,000	248,650	2,486,500	增加核定資本額	無	註33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註1：經87年7月21日(87)台財證(一)第59490號核准在案。 註2：經90年7月2日(90)台財證(一)第142192號核准在案。 註3：經91年06月25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134566號核准在案。 註4：經91年10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101426020號核准在案。 註5：經92年01月30日經授商字第09201030710號核准在案。 註6：經92年07月28日經授商字第09212978710號核准在案。 註7：經92年06月09日台財證一字第0920124705號核准在案。 註8：經92年11月26日經授商字第09201323550號核准在案。 註9：經93年01月20日經授商字第09301009960號核准在案。 註10：經93年05月20日經授商字第09301086530號核准在案。 註11：經93年07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301131330號核准在案。 註12：經93年09月22日經授商字第09301181990號核准在案。 註13：經93年10月27日經授商字第09301199330號核准在案。 註14：經94年01月19日經授商字第09401009920號核准在案。 註15：經94年04月28日經授商字第09401066540號核准在案。 註16：經94年07月22日經授商字第09401138890號核准在案。 註17：經94年09月13日經授商字第09401181080號核准在案。 註18：經94年10月20日經授商字第09401206980號核准在案。 註19：經95年01月28日經授商字第09501010730號核准在案。 註20：經95年04月26日經授商字第0950107550號核准在案。 註21：經95年09月08日經授商字第09501199130號核准在案。 註22：經96年07月20日經授商字第09601173790號核准在案。 註23：經96年09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601234620號核准在案。 註24：經96年10月26日經授商字第09601263450號核准在案。 註25：經96年11月16日經授商字第09601280570號核准在案。 註26：經97年09月22日經授商字第09701244740號核准在案。 註27：經98年09月01日經授商字第09801199890號核准在案。 註28：經99年10月14日經授商字第09901230540號核准在案。 註29：經100年09月06日經授商字第10001205420號核准在案。 註30：經101年09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101189490號核准在案。 註31：經102年09月10日經授商字第10201185540號核准在案。 註32：經103年09月05日經授商字第10301181010號核准在案。 註33：經109年07月02日經授商字第10901115360號核准在案。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流通在外股份(註1)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48,649,959	251,350,041	500,000,000

註1：上櫃公司股票

註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12年04月02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它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4	12	272	223	42,965	43,476
持有股數	2,671,879	20,595,000	32,593,559	51,408,563	141,380,958	248,649,959
持股比例	1.08%	8.28%	13.11%	20.67%	56.86%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04月02日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3,249	1,142,109	0.46
1,000 至 5,000	16,409	32,394,665	13.03
5,001 至 10,000	1,943	15,241,740	6.13
10,001 至 15,000	627	7,954,737	3.20
15,001 至 20,000	377	6,969,050	2.80
20,001 至 30,000	298	7,598,794	3.06
30,001 至 40,000	140	5,001,610	2.01
40,001 至 50,000	80	3,690,278	1.48
50,001 至 100,000	167	11,518,419	4.63
100,001 至 200,000	77	11,005,996	4.43
200,001 至 400,000	40	11,321,072	4.55
400,001 至 600,000	14	6,806,123	2.74
600,001 至 800,000	14	9,817,879	3.95
800,001 至 1,000,000	9	8,153,436	3.28
1,000,001 以上	32	110,034,051	44.25
合計	43,476	248,649,959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04月0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大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526,732	9.4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130,000	3.67
張文怡		6,048,831	2.43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848,000	2.35
蕭英鈞		4,985,524	2.01
張文華		4,409,800	1.77
張文玲		4,182,960	1.68
張俊仁		3,897,420	1.57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400,061	1.37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3,353,918	1.35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股

年 度 項 目		110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註)	
每 股 市 價	最高	97.5	88.5	85	
	最低	60.8	66.7	76	
	平均	81.84	76.96	78.83	
每 股 淨 值	分配前	20.78	22.76	—	
	分配後	17.78	—	—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48,650	248,650	—	
	每股盈餘	3.35	4.4	—	
每 股 股 利	現金股利	3	3.4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無	無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24.43	17.49	—	
	本利比	27.28	22.64	—	
	現金股利殖利率(%)	3.67	4.42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2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乃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以確保本公司之正常營運及保障投資人權益。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

-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前述計算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於每年度營業終了，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及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前述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應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為基礎。
- (2)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原則分派。本公司年度決算有盈餘時，依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不低於 70% 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70%。
- (3) 基於公司財務結構穩定及股利衡平原則，本公司如當年度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顯著低於本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時，得將公積或前期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份，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予以分派。如當年度有不動產或股權投資或無形資產之處分，其處分金額與取得成本之差額、或因訴訟或商業糾紛收取之收益時，得將該差額或收益之全部或一部份予以保留，不適用公司章程第 30 條第 1 項分派比例限制。

2. 本次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 (1) 依本公司章程第 30 條第 3 項規定，股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 (2)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自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845,409,861 元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3.4 元，現金股利於 112 年 5 月 5 日發放。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本公司股利政策未預期有重大變動。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與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條件及發放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方式發放。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公司於112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配發本公司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前述酬勞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本公司111年度並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之計畫，因此未予以估列相關金額。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112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配發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計新台幣24,328仟元及董事酬勞計新台幣14,950仟元，均以現金配發，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11年度並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之計畫，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0年度員工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新台幣23,195仟元，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新台幣14,950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110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三)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並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之情事，故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 | |
|---------------------|------------------------------------|
| (1)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 (10)C802100 化妝品製造業。 |
| (2)C802041 西藥製造業。 | (11)C804020 工業用橡膠製品製造業。 |
| (3)F108021 西藥批發業。 | (12)C804990 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
| (4)F208021 西藥零售業。 | (13)C901020 玻璃及玻璃製品製造業。 |
| (5)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14)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 (6)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15)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 (7)C802060 動物用藥製造業。 | (16)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 (8)C802070 農藥製造業。 | (17)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
| (9)C802080 環境用藥製造業。 | (18)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營業比重(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收入來源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醫療及保健藥品	4,929,549	97
勞務及權利金	132,057	3
合計	5,061,606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業務包含藥品製造、行銷及多元委託服務：

(1) 主要產品

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	代表產品
腫瘤科用藥	抗癌及治療輔助藥物	Lipo-Dox、Lonsurf、UFUR、TS-1、Pexeda、Gemmis、Oxalip、Irinio、Epicin、Tynen、Anazo、Folina、Thado、Andason、Ivic、Asadin、Leavdo、Painkyl、Megest、Episil、Otril、Zobonic、Yondelis、Pemazyre
抗感染藥物	後線抗微生物製劑藥物及流感疫苗	Brosym、Colimycin、Cubicin、Lipo-AB、Agrippal、Cepiro、Flusine、Maxtam、Metacin、Flucelvax
醫療保健藥	腸胃道保健、骨質保健、新陳代謝保健、感染治療藥物	Algitab、Alginos、Alginos Fresh、Bio-Cal Plus、Sulfin

本公司各項產品詳細介紹請參閱公司網站。

(2) 委託設計製造 (CDMO)服務

在藥品產業價值鏈中提供完整與「製造」相關的全面解決方案，諸如：製劑設計研發、放大批量、分析方法建立與確效，甚至是生產設備或廠房的客製設計，除了臨床小批量試製生產外亦可接續的商業量產。

(3) CRO 服務

豐富的生物檢測開發與試驗經驗，能運用專業的專案管理模式，加速臨床前藥品開發，為客戶提供最適化及有效率的研發能量，滿足國內外各界對於各項委託試驗的需求，並補足早期生技研發產業鏈的缺口，提升產業效益；並持續建立細胞療法相關實驗室操作程序的能量，掌握最尖端醫療科技的應用。

(4) PICS/GMP 業務服務

● 代工製造

本公司具備生產含細胞毒性原料之針劑及膠囊，亦生產非細胞毒性之凍晶乾燥、針劑、口服錠劑及膠囊劑型，亦有自動化充填產線與凍乾產線，可提供穩定且高品質之藥品生產能力，並依據客戶之需求進行生產技術的移轉、放大批量的規劃以及相關品管和確效作業的執行，以達到符合客戶目標市場國家法規要求之產品商業化生產之目的。

● GMP 輔導

已通過台灣官方之 PIC/S GMP 查核及歐、美、日、澳洲等多個國家的官方 GMP 查廠經驗，且具備完善的品質管理系統與團隊，協助及輔導國內外 GMP 查廠之準備與品質管理系統的建立，亦是產品拓展外銷出口合作之不可或缺的關鍵因子。

● 委託化驗

在本公司的品管實驗室中，除建置有完整的微生物、無菌分析實驗室與安定性實驗室外，亦具備微脂體、凍晶乾燥微脂體、微球等特殊製劑之分析能力，依歐、美、日等先進國家藥典持續更新相關分析方法及確效與實驗設備，並具備分析方法開發、方法確效及技術移轉之能力。可接受化學及微生物試驗之委託，以及試驗方法之開發與諮詢。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致力於新藥物的開發，包含抗癌製劑、重症抗感染、細胞治療及其他醫療保健等領域。
- (2) 持續研發由微脂體或微球包覆之特色產品，具有高效率、標靶型傳輸特色藥物，提升治療效果，降低副作用。
- (3) 滾動式更新符合國際市場法規的化學藥物製造技術與品質確效文件，及優化製程放大工藝。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藥品產業係一具有高科技、高附加價值、低污染、低耗能、研發期長、產品生命週期長、且受高度法規規範等性質之產業，其產品主要應用於治療或緩解人類疾病，與國民的生命健康和生活品質息息相關，故其安全性與有效性格外受到重視。其發展也象徵一個國家的進步程度，國民所得愈高的國家，藥品製造業顯得愈發達，如美國、歐洲及日本等國便是典型的例子。

展望全球製藥業未來發展趨勢如下：

- (1) 為符合藥品安全的良好作業規範，製藥法規對藥品開發與製造的要求越來越趨嚴謹與詳細，使新藥與學名藥研發投入的時間與費用持續增加，研發時間拉長，研發生產力下降，研發費用大幅成長，而研發成果則因此減緩產出。
- (2) 藥品公司在競爭壓力下，更多的藥廠選擇採取發展利基型藥物的策略，以利基商品在相對小眾的市場銷售，或專注集中研發特定疾病領域的藥品，以期掌握疾病市場動態，提升藥品價值或成功上市的機會。
- (3) 醫藥產業全球化的競爭趨勢，逐漸形成從原物料供應鏈、製造、法規到市場行銷推廣的全球化，並發展成由不同專業族群分工的製藥產業網絡，再加上近年蛋白藥與細胞治療在臨床醫療領域的進展，讓藥品的分類和分工更多元與專精。因此，廠商如何選擇合適專業夥伴策略合作進入目標區域市場，將影響廠商在醫藥產業未來的定位與發展。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藥品製造業的結構約略可從上、中、下游來區分，上、中游為原料的製備與製造(原料藥)；下游為藥品的製造及各銷售通路的經營。

上游：製備藥物加工的原材料階段。西藥原材料包括一般化學品、天然植物、動物、礦物、微生物菌種、大分子蛋白藥及相關的生物衍生產品等，其中以一般化學品為原材料佔大多數，目前對原料的品質要求需符合優良藥品製造規範(GMP,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的標準，並取得主管機關原料藥品許可證查驗登記核准。中藥的上游中藥材，則主要以植物及少部份由動物、礦物作為原料。由於生物技術的進展，利用基因移轉的方式，科學家已經得到許多成功的轉殖動物與植物的例子，目前已可透過直接培養植物組織或以大量培養動物細胞來生產藥物原材料，此為上游藥物生產技術的一大突破。

中游：主要為原料藥工業及中藥材加工業，原料藥工業包含有機化學合成、天然物萃取純化、微生物或動物細胞醱酵培養或醱酵後半合成、及由基因工程技術從改良細胞之醱酵來純化濃縮等。中藥材的加工則以藥用植物加工炮製為主。

下游：為藥品製造業，主要將原料藥加上製劑輔料，如賦形劑、崩散劑、粘著劑、潤滑劑等加工成為方便使用的劑型，而本階段的生產需符合優良藥品製造規範(PIC/S GMP, The Pharmaceutical Inspection Convention and Co-operation Scheme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的需求，再將成品透過醫院、診所及藥房等醫療通路供予病患需求，而在藥物運輸也需要符合藥品優良運銷規範(Good Distribution Practice, GDP)。在我國藥品公司可簡單分為原開發藥品藥廠 (Original)、進口代理商及生產一般學名藥(Non-BE Generics)或具生體相等性學名藥(BE Generics)三種。目前台灣製藥業普遍位於下游之處，且多從事學名藥(Generics)之製造與銷售，惟逐漸有業者嘗試往新藥開發邁進，雖新藥開發風險高，但已有初步成果展現。

3. 醫藥品產業之發展趨勢

近兩年雖受疫情影響，但依據IQVIA報告，西元2021年全球藥品總支出估計仍可能超過1.5兆美元(包含約970億美元的COVID-19相關疫苗與藥物)，較2020年成長12.4%，2026年預估將達到1.7兆美元；在2023年以前，可預期癌症治療、自體免疫、基因治療與細胞療法等新藥將持續進入已開發國家市場，加上新興國家藥品需求的增長，未來5年內，全球整體藥品支出將以年成長率3~6%增加。從過去5年來看，美國市場的年均成長率為3.5%，已開發國家市場的年均成長率為4.3%；未來五年已開發國家市場的年均成長

率則為2-5%，而新興國家市場的年均成長率為3-6%，主要是隨著這些國家經濟的發展、收入增加，並透過不同政策或做法控制藥價，加上醫療診斷技術的提升，接受治療人口將會增加；已開發國家的藥品支出成長主要還是來自於原開發藥品，但也因陸續有原開發藥品的專利到期而減低了成長的幅度。中國則從2012年開始就成為全球第二大藥品消費市場，僅次於美國，在2018年估計為1,370億美元，過去5年的年均成長率為6.1%，在近兩年國家的藥品政策大幅改變，在審查制度朝向先進國家法規規範的標準，而在藥品採購則朝向由中央以量議價的模式發展中，預估接下來5年的成長率為2.5~5.5%，成長幅度亦將趨緩。

未來幾年全球製藥產品發展趨勢可歸結於以下幾點：

- (1) 全球人口集中都市，都市生活型態、飲食精緻化及環境品質的惡化，加上全球老年人口大幅成長，衍生高血壓、高膽固醇、糖尿病、憂鬱症、自體免疫不平衡及癌症等疾病迅速成長，也因此刺激藥品市場對於慢性病、精神病、自體免疫疾病、癌症用藥及生物製劑藥品的需求增長。
- (2) 近年來，除了新型病株導致爆發性的傳染病如新冠肺炎、禽流感、伊波拉病毒、茲卡病毒等疫情外、全球化的趨勢讓傳染疾病的擴散更加容易，製藥產業的未來研發方向也會將焦點集中在感染疾病相關藥物或疫苗的研發上。
- (3) 關於基因治療、細胞療法和蛋白質藥品方面的研究仍舊是各新藥公司研發部門的競爭重點，其在藥品開發上對疾病治療的重大影響與生物相似藥品的法規規範日趨完備，再加上人工智慧應用於醫療研究與臨床運用，被預期除可帶來可觀的利潤，亦將對製藥產業的未來發展產生重大影響。
- (4) 近幾年各大藥廠亦朝向亞洲特有疾病如病毒性肝炎的治療或開發植物藥對特定疾病的療效。另外，中樞神經疾病、個人化精準醫療及現有藥物的新機轉研究等在適應症上之開發，也持續發展中。
- (5) 新興藥品市場(如：中國大陸、巴西、印度、俄羅斯、土耳其、巴基斯坦、韓國...等)因經濟成長與衛生醫療制度改革而增加了對藥品的需求，是藥品市場是未來成長的另一重要動能。

4. 競爭情形

近年來台灣製藥產業依循先進法規制度的變革，影響新藥開發及實施 PIC/S GMP 後的生產成本增加，加上健保藥品給付價格在歷經多次藥價調查，調降健保藥價及醫院採購競爭下，台灣已成為全球藥品價格低廉群組之國家，壓縮國產藥廠營收及獲利；更因專利連結的實施，在台灣藥證主管機關有登記專利且仍在效期內的原開發藥品，即使在外銷市場因當地專利已屆期失效，仍無法有機會爭取製造出口銷售到當地，對國內製藥業者而言，台灣藥品市場發展可謂舉步維艱。

台灣製藥產業在面臨整體經營環境艱困，且市場未具經濟規模的情況下，若投入開發新藥勢必將面臨新藥開發須以全球化為考量，而全球化須挑戰「標準療法」並在主要市場完成查登規範要求之臨床試驗，投入高額的相關費用與人力，且要有完善的專利設計保護，才能創造合適的商機；而若搶攻新劑型新藥市場，則須具有藥物經濟性之新劑型新藥才有臨床醫療價值，才能與原開發藥廠競爭。

本公司全數產品劑型製程皆符合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目前有多項藥品依相關法規已在各目標國家市場提出上市申請，使本公司持續保有國內外市場競爭力。此外，本公司微脂體技術平台、長效微球緩釋針劑技術平台、冷凍乾燥製程等技術已臻成熟，且陸續建置符合國際法規品質要求的藥品製造基地，現有生產線則定期接受並通過美國、歐洲、日本等官方查廠，而且也取得其他多國藥品主

管機關稽查之認證。因此，憑藉著我們可商品化的成熟技術及高規格的廠房設備，近年來已有多家大型或創新型國內外藥廠主動商談合作，本公司亦選擇合適之策略夥伴進行結盟，提升在國內外市場競爭力。

在新藥方面，本公司將持續推出數項利基型新藥，除造福台灣病患外，亦為公司挹注獲利；同時，透過授權引進正在進行或完成三期臨床試驗的目標產品，強化目標治療領域的產品組合與疾病治療覆蓋率，本公司也持續評估外部有潛力與合適的臨床前的產品，透過策略性的商業合作模式以強化內部新藥研發的品項佈建。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111 年度及截至 112 年第一季研究發展費用支出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第一季(註)
研究發展費用	353,436	65,487

註：112 年第一季之資訊為自結數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除在微脂體技術及長效微球緩釋針劑技術上持續精進外，並研發新複方新藥及針對現有產品開發新適應症，成功開發之重要產品如下：

產品名	適應症
Lipo-Dox	移轉性乳癌、愛滋病引發之卡波西肉瘤、多發性骨髓瘤、卵巢癌
UFUR	胃癌、大腸(結腸直腸)癌、乳癌、與 Cisplatin 併用治療轉移及末期肺癌、頭頸部癌、用於病理分期 T2 之第一期 B 肺腺癌病人手術後輔助治療
Thado	多發性骨髓瘤、痲瘋性結節性紅斑
Lipo-AB	骨髓移植後併發腎毒性出現侵入性黴菌感染、治療麴菌屬、念珠菌屬或是囊球菌屬類的菌種感染、利時曼氏病(黑熱病)、對發燒的重度嗜中性白血球缺乏症患者可能罹患黴菌感染症之經驗療法、愛滋病患者腦膜炎、腎功能不全之菌種感染
Brosym C+S	治療由感受性細菌所引起的下列感染：上、下呼吸道感染、上、下泌尿道感染、腹膜炎、膽囊炎、膽管炎及其他腹腔內感染、骨盆發炎、子宮內膜炎及其他生殖道感染、以及創傷燙傷、手術後之二次感染
Alginos Fresh	緩解因胃酸及膽汁逆流入食道中所產生之疼痛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畫發展方向

(1) 行銷策略

持續尋找引進臨床醫療需求尚未滿足之合適藥品，提供臨床醫師更完整的醫療解決方案，扮演醫師最佳臨床治療夥伴。

成為全球特色藥品(Specialty)公司於 CMO/CDMO 模式的最佳合作夥伴(關鍵能力：商品化與價值鏈整合)。

尋找有銷售潛力的產品且提供多元銷售方式，將產品行銷至海內外。

(2) 研發策略

- A. 開發策略核心的學名藥並確保核心產品如期於目標市場上市，達成短期利潤目標。此外，除持續維持穩定的產能利用外，更進而能達成產能利用率的優化。
- B. 善用高障礙技術平台的基礎，持續開發新品項，建構特色藥產品組合，提升商品化行銷經濟規模。
- C. 慎選創新新藥開發標的，並與國際公司合作共同開發，在適當時機向外授權並保留部份目標國家市場權利，以增加生命週期長的產品數，優化直營市場國家的營業利潤；除平衡須自行負擔之研發費用外，亦能獲取授權金與銷售分潤。

(3) 生產策略

- A. 滾動更新藥品製造法規規範，落實並通過國內外查廠，維持穩定高品質的生產基地，提供高品質產品。
- B. 透過精實的製造產線規劃提升生產速度、產銷協調、生管與品管流程，確保產能與營銷間的彼此平衡以維持高效率生產。
- C. 掌握原料、功能性賦形劑、特殊包材之自主能力，並建立符合 PIC/S GMP 品質規範的供應商資料且執行年度供應商評鑑，以控管成本並穩定供貨來源。

(4) 經營策略

- A. 透過台灣及成熟經營的海外市場既有銷貨收益支應未來產品開發與新據點的拓展。
- B. 以國際特色藥代工/共同開發分潤分攤工廠維運成本。
- C. 將研發成果帶入全球市場，完成海外授權；結合產品研發與授權分潤收益，投資未來新品項或新事業，創造正向循環。
- D. 專注全球生技投資標的，關注目標國家醫療照護環境的變化，採取合適的策略財務行動，創造集團的最佳利潤與掌握中長期的成長機會。
- E. 快速取得並培育具「創業家精神」之在地化人才，並持續強化其於「科學、法規、企業經營」均衡發展之產品開發能力，提升公司內各功能單位部門的國際化準備，厚植未來成長為國際級藥品公司的潛力。

2. 長期計畫發展方向

(1) 行銷策略

- A. 專注並持續於各目標市場執行「當地最適化」之「差異化」商業活動與事業生命週期管理。
- B. 藉由具競爭力之自有及共同開發特色藥品項，創造穩健的藥品委託開發與製造 (CDMO) 營運模式，加值公司之國際事業發展。
- C. 加速拓展海外營銷據點，強化現有代理銷售之目標管理，創造公司中長期之營收成長潛力與國際化多元發展。

(2) 生產策略

- A. 掌握、滾動更新與維護符合國際藥品法規品質要求之藥品製造基地。
- B. 持續進行生產排程優化，完善兼具彈性與經濟規模之產能規劃(具供應國際量產管理)，確保成本優勢與國際競爭力。
- C. 透過併購、策略聯盟或合資等關鍵策略活動，提升製造能量與供應鏈管理，完成研發至製造之價值鏈整合。

(3) 研發策略

- A. 平衡早、中、晚期之藥物開發標的評估與投入，以完善產品組合與目標疾病治療領域之競爭力(特色藥、生物藥、新藥)，並兼顧長短期組織營運成長動能。

- B. 與國際夥伴合作，加速開發醫療需求未被滿足、高障礙(技術、製造)與高藥物經濟價值之特殊劑型學名藥與新藥。

(4) 經營規劃

企業願景：「以科技技術提升人類生命品質」。

企業使命與策略：「致力於開發與製造特殊劑型藥物(可專利或高障礙特性)、生物製劑，新醫療技術與新藥，完善 TTY 產品組合；持續強化高障礙劑型藥物平台之研發，並將其使用效益不斷延伸」、「專精於抗癌、重症照護及抗感染、特殊劑型藥物開發與製造之領域深耕與國際發展」、「成為世界最創新的生技藥廠之一」與「國際生技公司在藥品開發及國際市場行銷之最佳合作夥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本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係以內銷為主，約達營收淨額 91%，外銷以東南亞市場為主；銷售通路主要以大型醫院及開業醫院診所為主，約佔營收淨額 70%。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人口成長、結構逐漸老化，對於健康的警覺性與治療的需求提升，使得藥物使用增加，因此，未來全球製藥產業仍是維持需求增加，持續穩定發展的產業。根據 IQVIA 的預估，到西元 2023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將接近 1.59 兆美元，較 2019 年增加超過 19%。

3. 競爭利基

(1) 就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而言

- A. 公司定位明確。
- B. 製藥產業價值鏈完整。
- C. 持續開發具競爭力之特殊劑型藥品。
- D. 持續累積各主要國家主管機關之製藥工廠查核通過。
- E. 在目標治療領域均深耕多年，累積深厚且涵蓋完整的客戶合作關係與病患衛教照護經驗。

(2) 就與國際大廠在華人市場之競爭利基而言

- A. 華人特有癌症治療現況之理解與經驗累積。
- B. 華人市場之臨床試驗及行銷優勢。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台灣製藥產業環境利基
 - 政府鼓勵資本市場有利新藥開發。
 - 整合性技術人才與產業落後已大幅改善。
 - 核心醫院臨床試驗中心已累積豐富經驗並經主要國家主管機關認證。
 - 食藥署法規審查能力與審閱時程相較過去大幅提升，有利產業新藥發展。

B. 優良之研發整合能力

本公司致力於培育人才及投資於研究發展，從處方開發、臨床前試驗、草擬人體試驗計劃書到執行人體試驗計劃、試驗總結報告之完成及申請新藥上市，均

有能力執行並持續累積經驗；亦有能力完成自研發到製造產出符合法規要求之化學技術及製造文件，與品質確效文件，此為國內產業界罕見的整合製藥開發能力，此亦為本公司競爭力持續提升的原動力。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藥價給付制度之變革

台灣實施總額給付制迄今已多次藥價調整，並透過總額制度，使國內藥廠藥價及藥品處方量均受到管制或限縮，影響部分用藥在台灣的售價與銷售，也連帶影響產品海外售價，導致藥廠的營收與獲利均受到壓縮。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於全省各地佈建完整之銷售網路，可對醫院和診所提供即時之服務，增加銷售面之涵蓋程度外，同時提升公司資源運用的有效性，針對具有一定市場規模與價值之藥品加強其策略合作，透過與臨床醫療照護專家共同配合強化病患照護，持續提升醫療院所及醫師對藥品之信心，以增加藥品合理處方使用之機會；並透過授權引進目標治療領域之臨床後期新藥，配合先進國家取證時程，縮短國內取證時間，結合優勢行銷團隊與資源，創造產品最適營收，來避免因藥價調整之實施而使本公司營收獲利下降之情形產生。

B. 廠商規模小，全面升級 PIC/S GMP

目前台灣藥廠，大多以生產學名藥及代理國外藥品銷售為主的傳統中小型藥廠，而國內藥廠在外銷方面，卻因對國外市場及國際法規專業資訊不足，缺乏國際行銷經驗，且在海外市場無法組成具影響力的團體或組織，而使機會掌握不易導致成長空間受限。另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之後，增加了外來的競爭者，以更低廉之價格進入台灣藥品市場，對大部分依賴本國市場之中小型藥廠而言造成負面衝擊。

為因應國際法規潮流並提升藥品品質，我國於 102 年起實施原料藥主檔案 (DMF, Drug Master File) 管理，並自 104 年起全面實施 PIC/S GMP，國產及輸入藥品其製造廠均須符合 PIC/S GMP，因此未符合 PIC/S GMP 之藥廠將逐步淘汰。

因應措施：

台灣東洋從早年注重製造和銷售為導向的傳統學名藥廠，逐漸跨入到創新學名藥與藥物的最適性的開發，並注重製造工廠符合國際品質法規之要求。

本公司除了持續在台灣地區核心通路(醫學中心、區域醫院、具發展潛力之地區醫院)發展業務外，為了能更有效發揮藥物開發價值，台灣東洋致力於成為特殊劑型藥物開發及強於國際市場行銷之生技藥廠，在疾病領域的選擇上，專精於抗癌及重症照護與抗感染領域，加上開發高技術障礙的特殊劑型學名藥，即利用開發高障礙、已被證實臨床療效之特殊劑型藥物，藉由國際大廠委託設計製造生產的模式，將產品帶入國際市場，或透過與主要市場具高涵蓋率行銷通路的藥廠合作產品開發到查登上市，更持續與擁有多國銷售通路的夥伴，進入美洲、歐洲、亞洲及新興發展國家地區，輔以在目標國家建立營銷團隊拓展業務，成為全球主要市場強於藥品業務行銷公司之最佳合作夥伴；另一方面，也藉由發展大中華市場(包含台灣、大陸)及東南亞市場，培植在地實力，成為國際生技創新公司計畫進入台灣及亞洲市場，但又無法掌握確實市場動態而營運獲利時，台灣東洋即可扮演國際公司在抗癌及重症照護抗感染領域當地最佳之藥品開發與市場行銷的合作夥伴，也由於長期對上述領域的投入與經驗，台灣東洋的存在將有助於國際藥品公司合作夥伴更有效率地發展藥物，並在市場上創造有效獲益，進而創造雙贏局面。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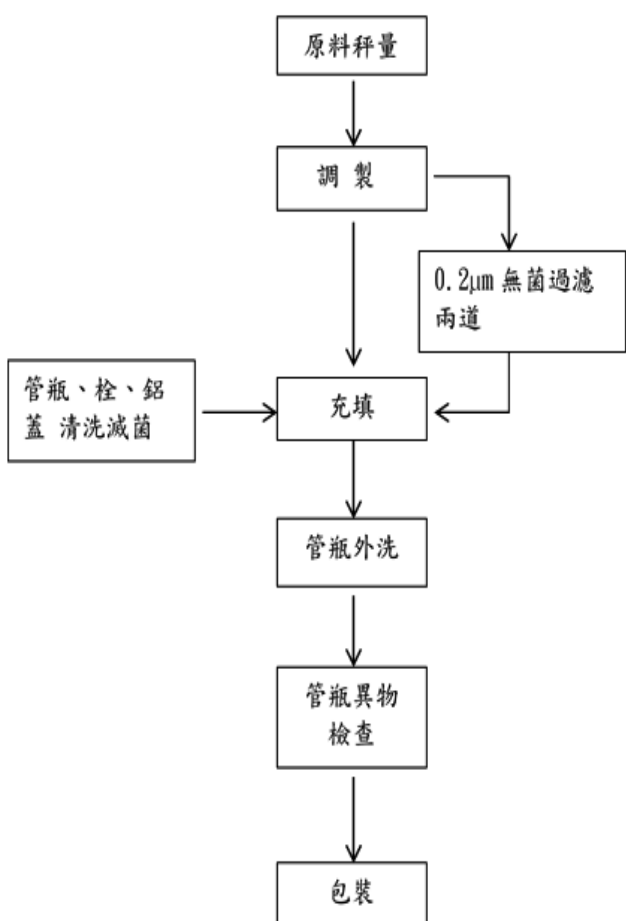
1. 本公司產品之重要用途可分為下列各項：

- (1) 腫瘤科用藥：抗癌及治療輔助藥物。
- (2) 抗感染及重症照護用藥：後線抗微生物製劑藥物及流感疫苗與重症臨床照護藥物。
- (3) 醫療保健用藥與其他醫療用品：腸胃道保健、骨質保健、新陳代謝保健及其他醫療用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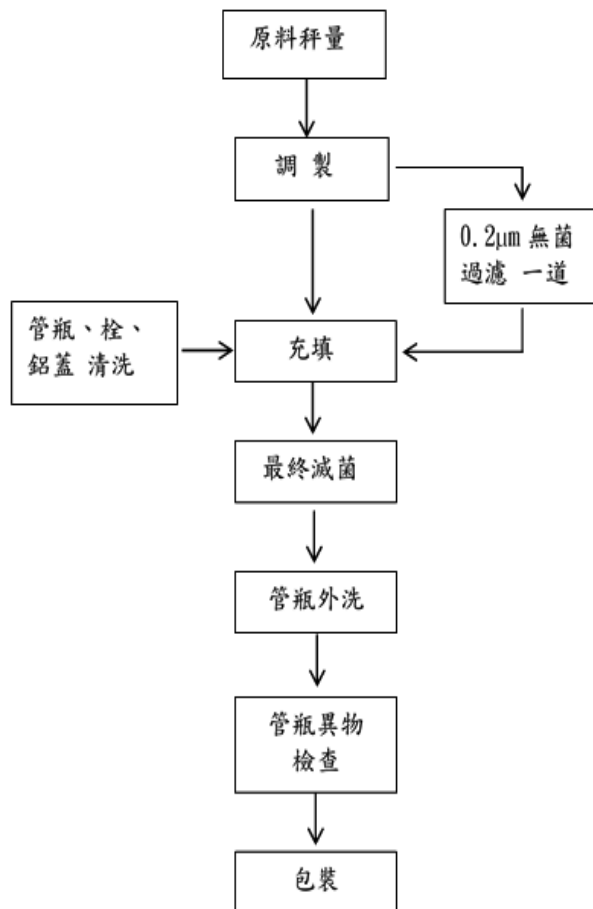
2. 產製過程：

針劑之產製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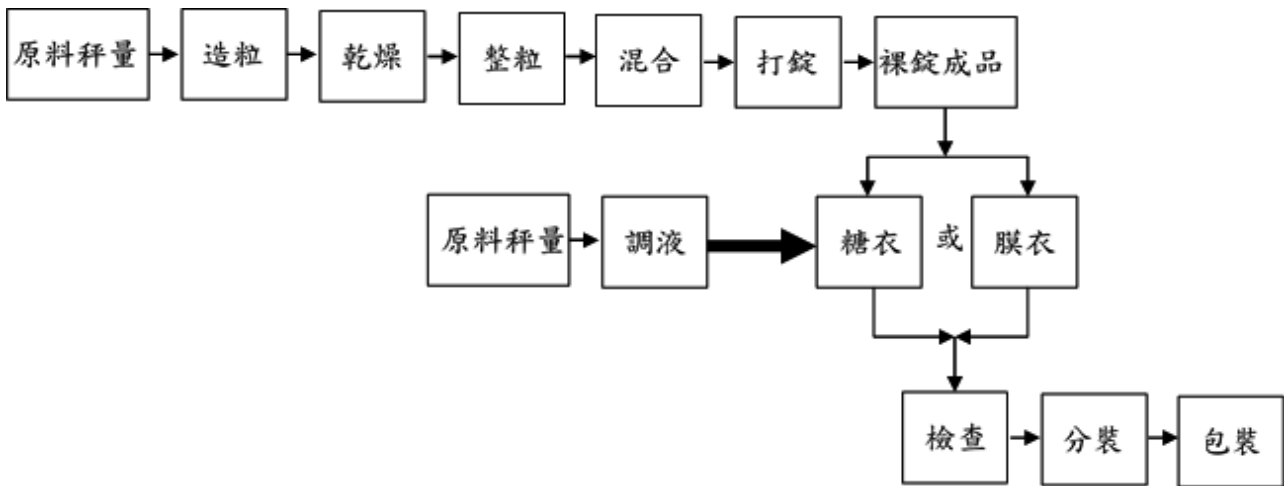
◎無菌操作-生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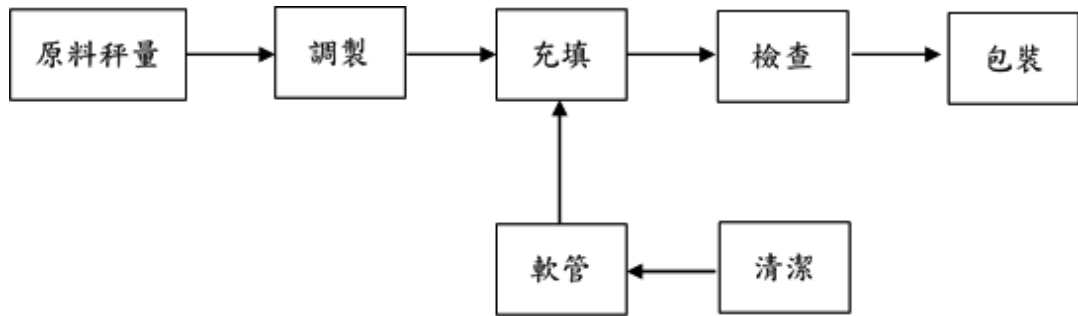
◎最終滅菌-生產流程



錠劑之產製流程



軟膏之產製流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原料之供應來源遍及國內、外廠商。為獲得穩定之原料來源，本公司與既有廠商維持著密切合作關係，亦積極開發新供應商。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之進銷貨客戶

1. 主要進貨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196,826	19.60	無	甲公司	283,053	20.03	無
	其他	807,444	80.40		其他	1,129,942	79.97	
	進貨淨額	1,004,270	100.00		進貨淨額	1,412,995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主要銷貨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05,120	4.52	無	A 公司	260,429	5.15	無
	其他	4,330,490	95.48		其他	4,801,177	94.85	
	銷貨淨額	4,535,610	100.00		銷貨淨額	5,061,606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粒;仟個；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軟膏		註 1	2,261	83,795	註 1	2,326	84,011
口服製劑		註 1	346,014	427,289	註 1	356,103	464,163
針劑		註 1	3,626	584,751	註 1	5,136	743,365
其他		註 1	—	—	註 1	—	—
合計		—	註 2	1,095,835	—	註 2	1,291,539

註 1：產能包裝容納不同無法列計

註 2：產量因單位不同故無法合計

註 3：本表不包含外購商品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粒;仟個；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軟 膏		2,266	94,491	—	—	2,326	94,836	—	—
口 服 製 劑		331,583	2,144,779	15,497	129,256	369,553	2,302,709	18,190	181,555
針 劑		5,309	1,817,541	235	124,983	6,028	2,076,099	409	180,138
其 他		703	113,138	—	—	662	94,185	—	27
合 計		註 1	4,169,949	註 1	254,239	註 1	4,567,829	註 1	361,720

註 1：銷量因單位不同故無法合計

註 2：本表不包含勞務收入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3 月 31 日
(人)	管 理 人 員	72	79	75
	研 發 技 術 人 員	99	87	76
	其 他 員 工	371	365	373
	合 計	542	531	524
平 均 年 歲		40.98	41.80	41.6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23	8.76	8.62
(%)	博 士	4.80	3.95	3.82
	碩 士	37.09	36.35	36.07
	大 專	50.92	52.54	52.86
	高 中	5.90	6.03	6.11
	高 中 以 下	1.29	1.13	1.1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加強公司與同仁休戚與共的關係，鼓勵同仁貢獻心力，創造更多福祉，並照顧同仁生活，及建立公司良好之文化及精神，特依據主管機關發佈之職工福利金條例及福利委員會組織規章，於 87 年 3 月 19 日經主管機關北市勞一字第 8720781200 號核准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公司依法提撥福利金交由該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分述如下：

補助項目	說明	備註
生日禮金	本會同仁之生日當月，可獲得新台幣1,000元之生日禮金，每月15日發放	
結婚禮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務未滿一年但滿三個月且於發放日前已繳滿福利金三個月之本會同仁，給付新台幣3,600元 2. 服務滿一年之本會同仁，給付新台幣6,000元 3. 若兩人均為公司員工，各得一份禮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由本會同仁檢附結婚證書或戶口名簿影本乙份及費用申請單，並經主管簽核 2. 申請期限：以結婚登記日期為準，結婚登記當日起三個月內
生育禮金 (含妊娠二十週以上流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同仁或配偶生育者，每次給付新台幣3,600元 2. 配偶同在公司服務者，以給付乙份為限 3. 每次給付補助款以新生兒人數計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由本會同仁檢附小孩出生證明或醫師證明或戶口名簿影本乙份及費用申請單，並經主管簽核 2. 申請期限：小孩出生起三個月內；妊娠二十週以上流產者，由發生起三個月內，並提供醫師證明
年節禮金、禮卷、禮物	每年端午、中秋 發放資格：發放日前已扣滿福利金三個月之本會同仁	視當年度各別預算而訂其金額。
疾病公傷住院慰問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慰問金新台幣3,000元，但限一年一次(以出院日為準) 2. 探視禮物以新台幣1,000元為限(限一年一次，且需收據與慰問金一同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由本會同仁檢附住院證明正本及費用申請單，並經主管簽核 2. 申請期限：事由發生日起三個月內
奠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同仁之父母、子女、配偶、配偶父母：提供奠儀新台幣3,100元及花籃新台幣2,000元(如無需要則不予折現) 2. 本會同仁之祖父母、外祖父母、兄弟姐妹、孫子女、外孫子女、曾祖父母、外曾祖父母：提供奠儀新台幣1,500元或花籃新台幣2,000元(二擇一) 3. 本項若兩人以上在本公司服務並同時符合條件者，則僅以其中一人申領為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由本會同仁檢附訃文影本及費用申請單(花籃費用需檢附收據)，並經主管簽核 2. 申請期限：事由發生日起三個月內
災害救助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為紓解同仁遭遇災難時需款應急，特訂本補助項目 2. 災難之定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水災、風災、地震等自然力災害 ● 火災：經相關單位鑑定，起火原因非自殺因素，或遭波及等 3. 適用範圍、救助金與所需憑證如附表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眷屬之定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會同仁之配偶及子女 ● 本會同仁之父母 ● 本會同仁之祖父母 2. 自宅：本會同仁之確實居住地 3. 災害救助金：每位本會同仁每事故無論任何緣故第一至第五項類別合併最高額不得逾十萬元整 4. 申請期限：事由發生日起三個月內 5. 申請：由本會同仁檢附單據證明正本及費用申請單，並經主管簽核

補助項目	說明	備註
教育費補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適用對象：為鼓勵本會同仁及其子女進修，教育補助費分「助學金」與「獎學金」二種 獎學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內大學申請條件：進修之學校須經政府立案之公、私立正規教育學校(如中學及附設補校、大學等)及公立空中大學、空中商專、空中行專等。高中、大學、研究所學科成績總平均在80分以上 ● 國外大學申請條件：GPA(Grade Point Average,在校平均成績)3.5分(含)以上或同等GPA等級A(含A-)以上 助學金：經居住當地主管機關認定為低收入戶者且符合獎學金成績條件則可申請 就讀於完全公費待遇之學校(含軍事學校)不得申請助學金，但獎學金得比照同等程度學校標準予以補助 教育費補助按附表二標準給付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期限：學期開學後 30 日內(上下學期可各申請一次為限) 申請獎學金：由本會同仁附上國內(外)成績單及費用申請單，並經主管簽核 申請助學金：請本會同仁附上開學後憑註冊繳費收據或蓋有學校戳章之學生證和經居住當地主管機關認定為低收入戶證明及上學期成績單一併附上 若申請對象為本會同仁子女，請檢附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旅遊補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象：已具有旅遊假之本會同仁 當年度之新進本會同仁依比例予與補助，但參加後才離職者，新舊本會同仁均依比例再扣回 不克參加當年度員工旅遊者，視同棄權 旅遊補助計算期間：當年 1/1 起至 12/31 止 補助金額以當年度本會公告為準，且以單次申請為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需填寫費用申請單及本會所公告之檢附資料 補助款計算方式：95 年度國外旅遊的補助款新台幣貳萬元整。新人甲於 95/3/1 到職，其補助款為 NT \$16,666 元 (20,000X10/12)。若 10/31 離職，則扣回 NT\$3,333 元 (20,000x2/12)
尾牙宴	本公司全體同仁均可自由參加。	
尾牙摸彩	<p>尾牙摸彩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視當年度規定，另行公告，例如：尾牙當年度 9/30 (含)以前進入公司之正職本會同仁。 尾牙當日出公差或加班之正職本會同仁。(需事前附上 workflow 申請通過之相關證明，報備福委會) 外派之正職本會同仁(自本公司受領薪俸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正職之本會同仁若未於尾牙摸彩中抽到任何獎項，均可領取答謝獎一份。 於尾牙當日前已提出離職申請且仍在職之正職本會同仁，亦有摸彩資格。 就留職停薪且尾牙宴前復職之正職本會同仁，需於尾牙當年度已繳滿三次福利金方有參與摸彩資格。 答謝獎金額，視當年預算而定。
休閒育樂項目：家庭日、運動會、文康活動、..等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資格：本公司全體同仁均可自由參加 摸彩資格：活動前已繳滿福利金三個月之正職本會同仁。 	家庭日攜帶眷屬：依照每年活動預算規定人數。

補助項目	說明	備註
員工健康檢查	參與資格：於本會公告之員工健康檢查開始日前已繳滿福利金三個月之正職本會同仁。	
五一勞動節(禮金)	發放資格：發放日前已扣滿福利金三個月之本會同仁。	視當年度各別預算而訂其金額。

附表一

類別	適用範圍	救助金(新台幣)	事後補憑證
一	本會同仁因災難而住院治療三日以上者	6,000 元	住院證明書
二	本會同仁之眷屬因災難而住院治療三日以上者	5,000 元	住院證明書
三	本會同仁因災難而死亡者	30,000 元	死亡證明書
四	本會同仁之眷屬因災難而死亡者	15,000 元	死亡證明書
五	本會同仁之自宅因火災、風災、水災、地震等自然力災害以致房屋傢俱毀損	上限 10,000 元	出具當年度地方政府所需之證明文件-受損物照片，重置發票影本

附表二

區別	助學金(新台幣)	獎學金(新台幣)
高中(含同等程度之學校)	4,000 元	1,000 元
大學(含同等程度之學校)	6,000 元	2,000 元
研究所	10,000 元	4,000 元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為貫徹本公司企業願景及健全員工之職涯發展，針對現職員工進行各項訓練發展活動，強化員工之專長與技能，以達成組織共同目標與創造個人自我成就，公司為員工提供各項教育訓練，內部訓練有新進人員訓練、各單位開立之專業課程以及各面向之線上課程等，其中藥品安全監視、「SDGs」永續發展目標、資訊安全、營業秘密、防範內線交易及重大商業事件處理原則宣導、企業誠信經營宣導、建構友善職場、藥品優良運銷規範等線上課程為必修課程，111 年度全體同仁 100%完成課程閱讀及測驗；外部訓練則依需求評估提出，公司並提供補助，讓員工之職涯有更多成長機會，並提升員工素質及對公司之向心力。

111 年度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項目	班次數	總時數	總人次	總費用(新台幣元)	
內部訓練	新人訓練	4	37.5	59	35,600
	通識學院	7	41	111	20,200
	行銷學院	3	12	50	4,100
	研發學院	1	5	10	1,500
	業務學院	3	19.5	55	5,910
	製造學院	2	9	28	1,500
	領導管理學院	2	12	34	3,040
外部訓練	107	1,313	107	531,351 (註)	
總計	129	1,449	454	603,201	

註：費用不含員工個人負擔

3.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組織

為確保公司同仁在工作中的安全與健康，本公司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內湖製劑研發中心因人數低於法定標準，故設立「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推行小組」。職安衛專責單位每季召開一次會議，負責審議相關職安議題，主要負責監督和建議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規劃，且勞工代表人數占整體委員數三分之一以上。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訂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由各工廠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單位、管理工作人員及急救人員。

❖ 通過 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通過 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範圍為南港總公司及中壢廠)，證書有效期至 112 年 12 月 29 日。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推動，是由高階主管及各部門單位主管依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條文執行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以鑑別因組織、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或其活動改變所造成之危害及風險，提列管理方案或追蹤風險機會暨控制措施，其目的在建立安全和衛生的工作環境，使組織能夠鑑別和預防其風險，保護並提供員工一個安全可靠的工作場所，減少員工發生事故和疾病的可能性，並改善法規的符合性。

❖ 各項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之措施

為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本公司除為所有員工投保勞健保外，亦提供團保、意外險、職業災害保險、癌症保險、出差旅行平安險等保險項目，並且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此外，因應秋冬流感和新冠病毒的雙重威脅，本公司為全體員工及一親等眷屬(每一員工共 4 個名額)免費施打本公司代理之流感疫苗。

本公司在各個營運據點工作場所皆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在各工廠編制取得合格證照之防火管理人員，依法令規定制定工作場所之消防計劃，並定期執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作業及公共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並向主管機關申報，以保障所有員工的人身安全。

此外，本公司依規定設置駐廠護理師及醫師，提供員工專業之醫療協助，並於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時，針對公司提供之健康服務、醫療協助及職業病預防等進行宣導，111 年舉辦 2 場講座，針對健康服務及跟騷法上路暨不法侵害防治等議題進行宣導活動，並以電子郵件宣導「減肥吃蛋白質 復胖率最低」、「拯救金魚腦」、「最新節拍超慢跑」、

「急性背痛是脊椎求救」、「吃對海鮮降血脂 減輕脂肪肝」及「九種天然助眠食物清單」等 6 個健康資訊主題，以維護同仁身心靈健康。護理師服務頻率為每月 3 次，醫師服務頻率為每年 3 次；內湖製劑研發中心因勞工人數低於 99 人，護理師服務頻率為每月 1 次，醫師服務頻率為每年 1 次。

除了對產品安全的重視與保護外，現場操作員所使用的個人防護設備（personal protective equipment, PPE）也是本公司職業安全危害控管的重點項目之一。例如，工廠生產區設有手套箱防護設備（glove box），提供現場操作人員在製程中以密閉與隔離的方式進行生產作業，有效避免製造過程對操作人員產生可能的化學品接觸危害；另外，發生化學品洩漏事故時，廠內備有化學品洩漏處理車，讓同仁能緊急處理，將異常事故災害風險降至最低。此外，針對個人防護設備也會視製程需求及使用狀況更新，讓產線員工獲得職安衛的最大保護，如口罩及防護衣皆為一次性使用設備；呼吸防護器具則依粉塵吸附程度來更換。

4. 員工退休資格與退休金之給與標準，依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如下：

(1)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得自請退休

- ①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以戶籍記載為準)。
- ②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③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 ④ 員工工作年資以服務本公司者為限，自受僱之日起算。但受本公司調動之員工，及本公司改組或轉讓時，與新公司商定留用之員工，其工作年資予以併計。

(2)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得強制退休

- ① 年滿六十五歲者（以戶籍記載為準）。
- ② 身體障礙不堪勝任工作者。
- ③ 前述年滿六十五歲之年齡規定，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 員工退休金之給與標準

① 適用勞動基準法後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如下：

- a.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b. 因身心障礙不堪勝任工作強制退休之勞工，其身心障礙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述 a. 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 c. 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

② 適用勞動基準法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之給與標準，依當時應適用之法令規定計算；當時無法令可資適用者，依本公司自訂之規定或員工與本公司之協商計算之。

③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因應「勞工退休金條例」實施，退休金發給標準如下：

- a. 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之勞工，其退休金依前述「①適用勞動基準法後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規定發給。
- b. 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後之工作年資，採「個人退休金專戶制」，其退休金領取及計算方式如下：
 - 月退休金：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本金及累積收益，依據年金生命表，以平均餘命及利率等基礎計算所得之金額，作為定期發給之退休金。

- 一次退休金：一次領取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之本金及累積收益。
- 年金保險制：領取金額，依保險契約約定。

5.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正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故無任何爭議發生。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雙方關係和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本公司資通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該部設置資訊主管 1 名與資安人員 1 名，負責訂定內部資通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通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每年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公司資安治理概況，近期報告日期為 112 年 3 月 14 日。
- 本公司稽核室為資通安全監理之督導單位，該室設置稽核主管 1 名，與專職稽核人員數名，負責督導內部資安執行狀況，若有查核發現缺失，旋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 組織運作模式-採 PDCA (Plan-Do-Check-Act) 循環式管理，確保可靠度目標之達成且持續改善。

2. 資通安全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

➤ 資通安全管理機制

- 制度規範：訂定公司資通安全管理制度，規範人員作業行為。
- 科技運用：建置資通安全管理設備，落實資安管理措施。
- 人員訓練：進行資通安全教育訓練，提升全體同仁資安意識。

➤ 資通安全管理措施

- 制度規範：

本公司內部訂定多項資安規範與制度，以規範本公司人員資通安全行為，每年定期檢視相關制度是否符合營運環境變遷，並依需求適時調整，具體實施項目說明如下：

(1) 落實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

本公司為強化智財管理，自 104 年導入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 (Taiw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Management System, 簡稱 TIPS) 至今，每年定期執行內部稽核，每 2 年執行外部稽核，以強化本公司機密資料之作業管理。111 年第 3 次順利通過經濟部工業局 TIPS A 級驗證，證書有效期間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2) 提升營業秘密管理措施：

本公司為提升內部營業秘密管理，於 109 年協同資安顧問公司進行營業秘密盤點，檢視和優化內部管理制度，針對各層級之營業秘密資料實施不同的管控措施，確保營業秘密資料之使用、傳輸和保存安全無虞。

(3) 定期執行資安風險評鑑

本公司遵從 ISO 27005 風險評鑑原則，定期實施內部資安風險評鑑，根據資訊資產價值、弱點、威脅與影響性，分析內部風險水平，並以此風險評鑑結果制定安全措施強化項目，精進且提升整體資通安全環境。

● 科技運用：

本公司為防範各種外部資安威脅，除採多層式網路架構設計外，更建置各式資安防護系統，以提升整體資訊環境之安全性。此外，為確保內部人員之作業行為符合公司制度規範，亦設計作業程序和導入資安系統工具，落實人員資通安全管理措施。具體實施項目如下：

(1) 外部威脅

本公司為防範外部駭客入侵與電腦病毒威脅，除建置防火牆、防毒 / 防勒索系統等資通安全系統外，亦透過弱點掃描發掘系統潛在弱點與漏洞，並予以修補改善。

(2) 權限管理

本公司採最小權限原則管理內部系統與資料之存取權限，人員無法使用非經授權之系統功能，亦無法檢視非職務所需之系統資料。此外，為確保權限配置妥當，每年定期執行權限盤點作業，審視人員與系統之權限配置之正確性。

(3) 存取控管

本公司為強化系統存取控管機制，除透過多層式網路架構管理不同用途之系統、限制外部存取之連線方式外，另配有資訊行為監管系統，記錄人員的資訊行為歷程，自動偵測異常存取行為，並即時通報管理人員進行處置。

(4) 系統可用性

本公司為確保內部系統運作之穩定性，和縮短系統異常之服務中斷時間，內部具有可用性監控系統，24 小時自動偵測系統之運作狀態，於系統異常時自動通報人員處理。此外，亦根據資訊系統重要程度建立相應之備份備援機制、異地備援措施，每年定期執行災害復原演練，確保備援機制運作正常。

● 人員訓練：

本公司每季定期實施新進人員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實務課程，並建置數堂線上學習 (E-Learning) 資通安全課程，藉以提升內部人員資安知識與專業技能。111 年受訓之新進人員全數通過測驗，一般員工共 521 人(未含 111 年 12 月到職無強制線上學習者)全數完成線上課程閱讀並通過考試。

3.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在後疫情時代，全球企業仍然不斷遭受駭客以不同的入侵手法攻擊，台灣東洋資安防護策略也應了以調整，以因應此發展趨勢，我們將從以下幾大重要方向進行整體的規劃，其執行細節說明如下：

(1) 機房設備安全

為了機房主機及檔案伺服器存取控管安全性，在 111 年完成建置超融合主機架構及專業級的檔案伺服器解決方案，以期建立更即時、彈性及完善的備援機制，來因應本公司營運不斷成長的需求。

(2) 外部連線存取

為了避免人員因使用 VPN 服務而造成帳號密碼外洩，導致駭客入侵的威脅，在人員的識別及認證部份，已啟用多因素認證因子機制來加以強化，以提高連線存取安全性。

(3) 內部網路控管

根據國內資安機構的安全報告，有 80% 的入侵威脅來自內部網路的使用行為不當，有鑑於此，公司已導入知名的內網安全監控產品，有效過濾內部網路每一台連線的端點設備，在非經授權的設備是無法存取內部網路，以避免勒索病毒的入侵威脅，以確保公司網路使用的安全性。

(4) 專業資安檢測

為了降低系統漏洞攻擊風險，除了保持主機系統更新至最新版本外，公司亦定期針對重要主機進行弱點掃描檢測，並依檢測結果執行相關弱點修復，以降低駭客透過弱點入侵系統之風險。

(5) 落實預防演練

每年定期執行本地、異地備援還原演練，針對重要主機系統環境與資料建立自動備份和備援機制，確保人員於災害發生能順利恢復系統運作。於 111 年分別舉辦 1 次災難還原演練及 1 次的異地備援還原演練，均順利完成以確認機制有效性。

(6) 人員資安意識

透過不定期的資安講座及邀請外部專家進行個案分享，並搭配線上資安訓練課程與課後測驗，讓人員可以掌握最新的資安訊息，以提高風險意識。於 111 年舉辦一場外部專家資安講座及資通安全線上課程，全體員工均完成教育訓練並通過考試。

除了上述資安管理重點方向外，本公司亦著手針對國際規範 ISO 27001 進行評估導入的可能性，透過其嚴謹制度來完整化公司的作業程序，並朝向通過驗證的目標及接軌國際規範。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	Towa Pharmaceutical Co. Ltd	101.05 起	產品發展製造與銷售	—
授權經銷	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起	經授權取得產品於台灣地區之專屬經銷權	—
委製	台灣曼秀雷敦股份有限公司	103.03起	取得 Mentholatum 產品委託製造權	—
委製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04.01 起	委託製造產品	—
代理	Pharma Mar S.A.	104.07 起	專屬授權於台灣地區上市產品	—
授權經銷	台灣大塚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05.05 起	經授權取得產品於台灣地區之專屬經銷權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	SEQIRUS UK LIMITED	105.10 起	專屬授權於台灣地區上市產品	—
授權	A 製藥公司	106.06 起	產品共同開發製造與銷售	—
合資	2-BBB MEDICINES BV	106.05 起	合資成立公司	—
授權	B 製藥公司	110.03 起	產品共同開發製造與銷售	—
代理	PAION UK Ltd.	110.03 起	專屬授權於台灣地區上市產品	—
授權	C 製藥公司	110.03 起	產品共同開發製造與銷售	—
授權	D 製藥公司	110.11 起	產品共同開發製造與銷售	—
授權	E 製藥公司	110.12 起	產品共同開發製造與銷售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4,654,601	4,974,418	4,798,541	4,749,403	5,035,3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74,331	2,394,277	2,584,740	2,497,392	2,426,443
無形資產		153,188	139,013	132,898	124,904	250,749
其他資產		252,957	278,061	88,792	106,043	83,156
資產總額		9,053,135	9,552,716	9,360,809	9,296,465	9,600,63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71,883	3,025,430	2,548,666	3,051,579	2,917,428
	分配後	3,090,808	4,020,029	3,543,266	3,797,528	—
非流動負債		689,627	358,222	734,075	477,652	449,92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61,510	3,383,652	3,282,741	3,529,231	3,367,354
	分配後	3,780,435	4,378,251	4,277,341	4,275,180	—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5,804,033	5,570,636	5,449,766	5,167,855	5,658,424
股本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資本公積		348,819	338,514	337,997	311,876	312,180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2,921,893	2,705,487	2,758,978	2,567,549	2,924,521
	分配後	1,802,968	1,710,888	1,764,378	1,821,600	—
其他權益		46,821	40,135	(133,709)	(198,070)	(64,77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587,592	598,428	628,302	599,379	574,857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6,391,625	6,169,064	6,078,068	5,767,234	6,233,281
	分配後	5,272,700	5,174,465	5,083,468	5,021,285	—

註：本表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2,122,789	2,238,822	2,213,498	2,203,595	2,365,9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38,554	2,365,773	2,558,085	2,471,519	2,399,332
無形資產		32,472	26,607	34,591	39,781	163,549
其他資產		228,648	255,664	68,611	81,265	76,034
資產總額		8,368,751	8,580,223	8,554,747	8,506,472	8,857,6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70,292	2,662,488	2,346,496	2,867,772	2,757,165
	分配後	2,989,217	3,657,087	3,341,096	3,613,721	—
非流動負債		694,426	347,099	758,485	470,845	442,07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64,718	3,009,587	3,104,981	3,338,617	3,199,244
	分配後	3,683,643	4,004,186	4,099,581	4,084,566	—
業主權益		5,804,033	5,570,636	5,449,766	5,167,855	5,658,424
股本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2,486,500
資本公積		348,819	338,514	337,997	311,876	312,18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21,893	2,705,487	2,758,978	2,567,549	2,924,521
	分配後	1,802,968	1,710,888	1,764,378	1,821,600	—
其他權益		46,821	40,135	(133,709)	(198,070)	(64,777)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804,033	5,570,636	5,449,766	5,167,855	5,658,424
	分配後	4,685,108	4,576,037	4,455,166	4,421,906	—

註：本表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4,036,196	4,466,308	4,221,836	4,535,610	5,061,606
營業毛利	2,663,179	2,902,384	2,607,052	2,766,553	3,021,115
營業損益	1,059,677	1,228,609	957,379	1,140,652	1,227,9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8,391	(25,955)	244,146	(53,272)	180,382
稅前淨利	1,668,068	1,202,654	1,201,525	1,087,380	1,408,33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462,299	907,705	978,677	822,569	1,103,09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462,299	907,705	978,677	822,569	1,103,0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042	3,257	(51,078)	(95,925)	133,5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81,341	910,962	927,599	726,644	1,236,62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461,381	900,081	924,178	831,894	1,094,391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918	7,624	54,499	(9,325)	8,699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81,687	895,833	874,246	745,121	1,236,214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46)	15,129	53,353	(18,477)	415
每股盈餘	5.88	3.62	3.72	3.35	4.40

註：本表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3,555,620	4,044,660	3,721,161	4,038,636	4,492,904
營業毛利	2,308,242	2,577,394	2,211,110	2,429,612	2,625,777
營業損益	1,056,651	1,215,841	907,208	1,133,517	1,189,4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11,161	(33,172)	222,247	(51,298)	177,477
稅前淨利	1,667,812	1,182,669	1,129,455	1,082,219	1,366,94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461,381	900,081	924,178	831,894	1,094,39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461,381	900,081	924,178	831,894	1,094,3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0,306	(4,248)	(49,932)	(86,773)	141,8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81,687	895,833	874,246	745,121	1,236,214
每股盈餘	5.88	3.62	3.72	3.35	4.40

註：本表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年度	曾國禔、池世欽	無保留意見
108年度	曾國禔、池世欽	無保留意見
109年度	曾國禔、韓沂璉	無保留意見
110年度	韓沂璉、張淑瑩	無保留意見
111年度	韓沂璉、張淑瑩	無保留意見

註：因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係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認列而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書。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註1)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40	35.42	35.07	37.96	35.0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86.19	272.62	263.55	248.66	275.4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36.05	164.42	188.28	155.64	172.60
	速動比率	196.76	134.44	142.19	122.80	135.27
	利息保障倍數	97.49	82.21	62.89	58.28	61.8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27	4.72	4.16	4.18	4.28
	平均收現日數	85	77	88	87	85
	存貨週轉率 (次)	1.90	1.94	1.64	1.71	2.0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38	8.81	9.49	12.13	14.14
	平均銷貨日數	192	188	222	213	1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61	1.83	1.70	1.78	2.0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3	0.48	0.45	0.49	0.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5.91	9.88	10.51	8.98	11.87
	權益報酬率 (%)	23.39	14.45	15.98	13.89	18.3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5)	67.08	48.37	48.32	43.73	56.64
	純益率 (%)	36.23	20.32	23.18	18.14	21.79
	每股盈餘 (元)	5.88	3.62	3.72	3.35	4.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4.46	39.99	20.65	41.17	42.3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2.73	92.07	81.77	81.45	88.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1.35	—	3.88	6.7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4	1.13	1.16	1.15	1.15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2	1.02	1.02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者)：

1. 應付款項週轉率：主要係本期為因應 112 年度廠房改建停工，提前備貨，故使期末應付帳款金額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主要係本期營收增加，進而使稅前淨利增加，另本公司前期認列公平交易委員會罰鍰 220,000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造成前期稅前淨利大幅下降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及改建廠房需求，本期保留需要的資金，減少現金股利發放金額所致。

(二)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65	35.08	36.30	39.25	36.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6.49	250.14	242.69	226.86	254.0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3.5	84.09	94.33	76.84	85.81
	速動比率	74.69	53.41	49.99	45.73	50.61
	利息保障倍數	97.95	81.36	66.07	63.60	61.7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2	4.83	4.20	4.22	4.28
	平均收現日數	87	76	87	86	85
	存貨週轉率 (次)	1.88	1.94	1.66	1.71	2.0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0.49	9.19	9.24	11.96	11.04
	平均銷貨日數	194	188	220	213	1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44	1.68	1.51	1.60	1.8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2	0.48	0.43	0.47	0.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7.22	10.76	10.95	9.91	12.81
	權益報酬率 (%)	25.86	15.83	16.77	15.67	20.2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5)	67.07	47.56	45.42	43.52	54.97
	純益率 (%)	41.1	22.25	24.84	20.60	24.36
	每股盈餘 (元)	5.88	3.62	3.72	3.35	4.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9.01	43.96	23.10	42.90	45.2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3.23	92.40	84.15	81.95	89.0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0.78	—	3.65	7.2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2	1.01	1.15	1.13	1.14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2	1.02	1.02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者)：

1. 存貨週轉率：主要係本期營收成長，進而使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每股盈餘：主要係本期營收增加，進而使稅前淨利增加，另本公司前期認列公平交易委員會罰鍰 220,000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造成前期稅前淨利大幅下降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及改建廠房需求，本期保留需要的資金，減少現金股利發放金額所致。

註1：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2)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4)。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5：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韓沂璉及張淑瑩二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薛明玲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詳第 124 頁至第 189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詳第 190 頁至第 248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台灣東洋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8.97%及9.40%，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4.08%及7.01%。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藥品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集團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藥品之銷售，因其銷貨對象包括全國各地之醫院、診所、藥局及國內外知名藥廠，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藥品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確認藥品銷貨收入認列內部控制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
- 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商品銷售之相關表單，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針對帳列之藥品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確認銷貨品項之單價及數量、銷貨折讓認列之合理性暨核對送貨單、銷貨發票或後續收款情形。

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由於法規制度變革將影響新藥開發及生產成本，加上健保給付制度使台灣藥品市場競爭激烈，相關藥品及其原料的售價波動幅度大，若存貨的淨變現價值評估不允當，將造成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測試客戶存貨效期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週轉率變化情形。
- 取得效期證明文件驗證存貨效期之正確性。
- 抽取存貨最近期重置成本與產品最近期銷售市價，並核算推銷費用率及淨變現價值，評估台灣東洋集團所採用的淨變現價值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東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東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東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東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東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東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韓沂建



會計師：

張淑芸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台灣東洋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二十))	\$ 2,357,324	25	2,222,253	2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七))	51,811	1	52,92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34,694	-	37,6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1,175,906	12	1,077,111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七))	16,548	-	22,99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9,676	-	13,622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039,100	11	955,011	10
1410 預付款項	49,894	1	46,96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二十)及(八))	275,053	3	319,72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5,366	-	1,151	-
	<u>5,035,372</u>	<u>53</u>	<u>4,749,403</u>	<u>5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一))	193,562	2	197,20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301,209	14	1,233,023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九))	2,426,443	25	2,497,392	28
1755 使用權資產	6,905	-	21,707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	134,605	1	135,689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及(九))	250,749	3	124,90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47,095	-	63,723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九)	6,473	-	8,487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二十))	29,588	-	33,833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十)及(八))	150,793	2	151,300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九))	17,841	-	79,800	1
	<u>4,565,263</u>	<u>47</u>	<u>4,547,062</u>	<u>49</u>
	<u>\$ 9,600,635</u>	<u>100</u>	<u>9,296,465</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二十)及(八))	2100		210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2130		213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二十))	2150		2150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二十))	2170		2170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附註六(十八)及(二十))	2219		221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	2280		228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300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二)、(二十)及(八))	2320		2320	
	<u>非流動負債：</u>		<u>非流動負債：</u>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二十)及(八))	2540		25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2570		257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2580		258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2640		2640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二十))	2645		2645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二十))	2670		2670	
	<u>負債總計</u>		<u>負債總計</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u>	
3100 股本	3100		3100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五))	3200		320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335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340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36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6XX		36XX	
	<u>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五))</u>		<u>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五))</u>	
	<u>權益總計</u>		<u>權益總計</u>	
	<u>\$ 9,600,635</u>	<u>100</u>	<u>9,296,465</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5,061,606	100	4,535,6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十三)及十二)	2,040,108	40	1,767,630	39
營業毛利	3,021,498	60	2,767,980	61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8,544	-	8,161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8,161	-	6,734	-
營業毛利淨額	3,021,115	60	2,766,553	6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三)、(十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022,855	21	921,732	21
6200 管理費用	413,309	8	402,992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53,436	7	287,595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3,558	-	13,582	-
營業費用合計	1,793,158	36	1,625,901	36
營業利益	1,227,957	24	1,140,652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31,174	1	6,309	-
7010 其他收入	10,780	-	11,2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七)	45,198	1	(187,051)	(4)
7050 財務成本	(23,154)	-	(18,98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116,384	2	135,184	3
70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0,382	4	(53,272)	(1)
稅前淨利	1,408,339	28	1,087,380	2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305,249	6	264,811	6
本期淨利	1,103,090	22	822,569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8,530	-	(10,80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262)	-	(21,094)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731	-	6,11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	-	(25,79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6,891	3	(87,454)	(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22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351)	1	17,54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3,540	2	(70,134)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3,539	2	(95,925)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36,629	24	726,644	1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094,391	22	831,894	18
8620 非控制權益	8,699	-	(9,325)	-
	1,103,090	22	822,569	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36,214	24	745,121	16
非控制權益	415	-	(18,477)	-
	\$ 1,236,629	24	726,644	16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40		3.3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40		3.3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非控制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2,486,500	337,997	1,093,808	110,154	1,555,016	(146,611)	12,902	5,449,766	628,302	6,078,068	
-	-	-	-	831,894	-	-	831,894	(9,325)	822,569	
-	-	-	-	(10,809)	(70,162)	(5,802)	(86,773)	(9,152)	(95,925)	
-	-	-	-	821,085	(70,162)	(5,802)	745,121	(18,477)	726,644	
-	-	104,809	-	(104,809)	-	-	-	-	-	
-	-	-	23,555	(23,555)	-	-	-	-	-	
-	-	-	-	(994,600)	-	-	(994,600)	-	(994,600)	
-	(13,893)	-	-	-	-	-	(13,893)	-	(13,893)	
-	710	-	-	-	-	-	710	-	710	
-	(13,155)	-	-	(6,311)	-	-	(19,466)	19,466	-	
-	217	-	-	-	-	-	217	168	385	
-	-	-	-	(11,603)	-	11,603	-	-	-	
-	-	-	-	-	-	-	(30,080)	-	(30,080)	
2,486,500	311,876	1,198,617	133,709	1,235,223	(216,773)	18,703	5,167,855	599,379	5,767,234	
-	-	-	-	1,094,391	-	-	1,094,391	8,699	1,103,090	
-	-	-	-	8,530	133,414	(121)	141,823	(8,284)	133,539	
-	-	-	-	1,102,921	133,414	(121)	1,236,214	415	1,236,629	
-	-	80,318	-	(80,318)	-	-	-	-	-	
-	-	-	64,362	(64,362)	-	-	-	-	-	
-	-	-	-	(745,949)	-	-	(745,949)	-	(745,949)	
-	66	-	-	-	-	-	66	-	66	
-	93	-	-	-	-	-	93	-	93	
-	145	-	-	-	-	-	145	129	274	
-	-	-	-	-	-	-	-	(25,066)	(25,066)	
2,486,500	312,180	1,278,935	198,071	1,447,515	(83,359)	18,582	5,658,424	574,857	6,233,281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處分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子公司分配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子公司分配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08,339	1,087,3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8,613	145,448
攤銷費用	27,665	21,83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558	13,582
利息費用	23,154	18,985
利息收入	(31,174)	(6,309)
股利收入	(6,379)	(6,3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16,384)	(135,18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81	736
處分投資損失	-	20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34	4,146
未實現銷貨利益	8,544	8,161
已實現銷貨利益	(8,161)	(6,734)
其他	14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3,597	58,5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952	(3,880)
應收帳款	(95,397)	(114,319)
其他應收款	(4,446)	2,009
存貨	(83,950)	155,11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6,869)	19,7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87,710)	58,6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6,643)	23,484
應付票據	(49,458)	195,171
應付帳款	96,006	(23,073)
其他應付款	96,763	24,968
其他流動負債	7,859	(12,027)
淨確定福利負債	(3,253)	(3,7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1,274	204,8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6,436)	263,446
調整項目合計	17,161	321,95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25,500	1,409,335
收取之利息	20,126	6,375
收取之股利	91,267	79,520
支付之利息	(23,215)	(18,666)
支付之所得稅	(277,919)	(220,2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35,759	1,256,341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00)	(3,47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70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459)	(56,0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85	2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259	(11,820)
取得無形資產	(43,979)	(13,83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5,179	(31,324)
預付設備款增加	(6,063)	(4,28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5,958)	(68,7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3,136)	(168,7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890,000	5,40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1,231,070)	(5,404,000)
舉借長期借款	43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413,604)	(16,543)
存入保證金減少	69	-
租賃本金償還	(7,948)	-
發放現金股利	(745,949)	(994,600)
逾期未領股利	167	1,095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5,066)	(30,08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03,401)	(1,044,12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5,849	(44,9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5,071	(1,4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22,253	2,223,7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57,324	2,222,25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1號3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買賣，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旭東海普)	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榮港國際)	投資、西藥販賣	100.00%	100.00%	
本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ATBP)	西藥販賣	87.00%	87.00%	
本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東生華)	西藥販賣	56.48%	56.48%	
本公司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殷漢生技)	西藥研發	20.83%	20.83%	
本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創益生技)	健康食品販賣	49.05%	49.05%	
本公司	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TTY-Turkey)	西藥販賣	100.00%	100.00%	(註)
榮港國際	榮港生技醫藥(成都)有限公司(榮港成都)	西藥販賣	100.00%	100.00%	
榮港國際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TTY-Mexico)	西藥販賣	50.00%	50.00%	
旭東海普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殷漢生技)	西藥研發	29.17%	29.17%	
旭東海普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TTY-Korea)	西藥販賣	100.00%	100.00%	
旭東海普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TTY-Mexico)	西藥販賣	50.00%	50.00%	
殷漢生技	EnhanX Biopharm B.V.(殷漢荷蘭)	西藥研發	100.00%	100.00%	
東生華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創益生技)	健康食品販賣	3.89%	3.89%	
創益生技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永望環球)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各種生產事業投資	100.00%	100.00%	
永望環球	創益(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創益上海)	保健食品販賣	100.00%	100.00%	

(註)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出資設立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持有100%股權並列入本公司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票據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款，因折現影響不大，合併公司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除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於流通期間內攤銷後衡量，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付款條件，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授信條件；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必要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60年
(2)機器設備	1~29年
(3)運輸設備	5~8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	1~30年

建築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30~50年、6~25年及10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為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辦公設備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利及特許權	3~15年
(2)電腦軟體	1~10年
(3)其他無形資產	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六)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控制移轉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授權收入

針對藥品開發及銷售之授權，合併公司依授權合約之性質及態樣判定該授權係屬取用存在於合約期間之智慧財產亦或使用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智慧財產。前者於合約期間認列收入，後者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

以銷售基礎計算之權利金係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銷售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3)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七)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並未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

存貨評價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環境或疫情變化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現 金	\$ 3,411	2,645
銀行存款	914,093	1,012,408
定期存款	1,439,820	1,207,200
合 計	<u>\$ 2,357,324</u>	<u>2,222,253</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 2.不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單，業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十)。
 - 3.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櫃公司普通股－順藥	\$ 51,811	52,929
國內上市公司特別股－富邦金乙種特別股	143,750	157,750
國內上市公司特別股－富邦金丙種特別股	3,194	3,483
國內上市公司特別股－聯邦銀甲種特別股	20,680	21,200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CellMax Ltd.	11,376	14,771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艾萬霖	14,562	-
	<u>\$ 245,373</u>	<u>250,133</u>

-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以現金10,500千元參與艾萬霖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取得普通股700,000股，持有股權比例為7.78%。
 - 3.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未處分策略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民國一一〇年度出售部分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35,478千元，累積處分利益為20,543千元，前述累積處分利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計11,603千元已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項下。
 - 4.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 5.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	\$ 34,708	37,661
應收帳款	1,182,113	1,080,00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548	22,996
減：備抵損失	(6,221)	(2,911)
	<u>\$ 1,227,148</u>	<u>1,137,753</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04,910	0.03%~1%	1,142
逾期90天以下	23,357	0.13%~1.36%	317
逾期181天以上	5,102	2%~100%	4,762
	\$ 1,233,369		6,221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30,201	0%~1%	1,370
逾期90天以下	6,419	0%~13%	119
逾期91~180天	3,996	0%~70%	1,421
逾期181天以上	48	2%~100%	1
	\$ 1,140,664		2,911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2,911	21,941
認列之減損損失	3,558	13,58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48)	(32,612)
期末餘額	\$ 6,221	2,911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11.12.31</u>	<u>110.12.31</u>
商品存貨	\$ 239,756	284,607
製成品	162,491	193,618
在製品	250,536	112,062
原料	256,076	321,784
物料	<u>56,818</u>	<u>54,076</u>
小計	965,677	966,147
在途存貨	<u>175,806</u>	<u>110,840</u>
合計	1,141,483	1,076,987
減：備抵跌價損失	<u>(102,383)</u>	<u>(121,976)</u>
淨 額	<u>\$ 1,039,100</u>	<u>955,011</u>

1.合併公司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1,993,285	1,675,567
勞務成本	3,798	38,024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u>43,025</u>	<u>54,039</u>
	<u>\$ 2,040,108</u>	<u>1,767,630</u>

2.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關聯企業	<u>\$ 1,301,209</u>	<u>1,233,023</u>

(1)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具有公開報價者之資訊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帳面價值	<u>\$ 861,252</u>	<u>873,627</u>
公允價值	<u>\$ 3,233,351</u>	<u>1,877,930</u>

(2)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由於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員工認股權失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攤銷及買回庫藏股致合併公司權益變動，分別貸(借)記資本公積66千元及(13,893)千元。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分別由18.01%下降至18.00%及17.77%上升至18.01%。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111.12.31	110.12.31
智學生技製藥 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新藥開發及發展 亞洲特殊疾病用藥	台灣	18.00%	18.0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 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 3,926,084	4,008,969
非流動資產	40,458	17,374
流動負債	(78,737)	(87,705)
非流動負債	(15,728)	-
淨資產	<u>\$ 3,872,077</u>	<u>3,938,638</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3,872,077</u>	<u>3,938,638</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654,383</u>	<u>654,835</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18,783	426,031
其他綜合損益	-	(1,213)
綜合損益總額	<u>\$ 318,783</u>	<u>424,818</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18,783</u>	<u>424,818</u>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709,349	712,779
本期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66	(13,893)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57,400	76,030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69,841)	(65,567)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696,974	709,349
加：商譽	164,278	164,278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861,252</u>	<u>873,627</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1.12.31</u>	<u>110.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439,954	359,396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58,984	58,934
其他綜合損益	37,008	(35,197)
綜合損益總額	<u>\$ 95,992</u>	<u>23,737</u>

4. 擔保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u>111.12.31</u>	<u>110.12.31</u>
東生華	台灣	56.48%	56.48%
殷漢生技	台灣	50.00%	50.00%
創益生技	台灣	52.94%	52.94%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 東生華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資產	\$ 907,522	919,972
非流動資產	239,811	240,885
流動負債	(82,501)	(85,800)
非流動負債	(4,557)	-
淨資產	<u>\$ 1,060,275</u>	<u>1,075,05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461,337</u>	<u>467,741</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 464,378	413,483
本期淨利	62,055	45,881
其他綜合損益	(19,322)	(21,088)
綜合損益總額	<u>\$ 42,733</u>	<u>24,79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27,036</u>	<u>20,06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8,627</u>	<u>10,884</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73,890	68,70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0,863	(10,060)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62,164)	(73,461)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 22,589</u>	<u>(14,814)</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25,066</u>	<u>30,080</u>

2. 般漢生技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 8,867	23,834
非流動資產	70,839	97,188
流動負債	(2,007)	(3,013)
非流動負債	-	(120)
淨資產	<u>\$ 77,699</u>	<u>117,88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38,850</u>	<u>58,945</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 -	-
本期淨損	(40,251)	(28,967)
其他綜合損益	61	(241)
綜合損益總額	<u>\$ (40,190)</u>	<u>(29,20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u>\$ (20,126)</u>	<u>(14,48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0,095)</u>	<u>(14,603)</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4,364)	(17,72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78)	(178)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u>\$ (14,542)</u>	<u>(17,902)</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創益生技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 235,384	279,394
非流動資產	58,573	68,619
流動負債	(122,999)	(184,631)
非流動負債	(12,400)	(9,315)
淨資產	<u>\$ 158,558</u>	<u>154,06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74,618</u>	<u>72,504</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276,688</u>	<u>260,692</u>
本期淨利(損)	4,253	(31,516)
其他綜合損益	37	(170)
綜合損益總額	<u>\$ 4,290</u>	<u>(31,68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u>\$ 2,001</u>	<u>(14,83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019</u>	<u>(14,751)</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37,983)	30,55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20,982	(5,273)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27,236)	(23,640)
匯率變動影響數	27	(33)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u>\$ (44,210)</u>	<u>1,609</u>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02,897	1,419,790	792,785	5,601	531,758	28,571	95,000	3,776,402
增添	-	18,001	14,313	-	25,513	7,386	20,246	85,459
處分	-	(7,141)	(19,587)	(516)	(3,722)	(7,451)	-	(38,417)
重分類	-	1,191	43,050	-	(753)	920	(38,160)	6,248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7	-	20	2	-	2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02,897</u>	<u>1,431,841</u>	<u>830,568</u>	<u>5,085</u>	<u>552,816</u>	<u>29,428</u>	<u>77,086</u>	<u>3,829,72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02,897	1,296,445	707,991	5,601	498,978	21,683	323,327	3,756,922
增添	-	3,890	11,678	-	29,627	10,236	600	56,031
處分	-	(25,545)	(1,022)	-	(7,172)	(3,512)	-	(37,251)
重分類	-	145,000	74,142	-	10,384	173	(228,927)	772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4)	-	(59)	(9)	-	(7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02,897</u>	<u>1,419,790</u>	<u>792,785</u>	<u>5,601</u>	<u>531,758</u>	<u>28,571</u>	<u>95,000</u>	<u>3,776,402</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453,439	425,048	5,176	384,450	10,897	-	1,279,010
折舊費用	-	64,279	46,958	398	32,175	5,453	-	149,263
重分類	-	-	-	-	(184)	184	-	-
減損損失	-	-	-	-	734	-	-	734
處分	-	(7,140)	(13,052)	(489)	(3,555)	(1,515)	-	(25,751)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5	-	15	2	-	2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510,578	458,959	5,085	413,635	15,021	-	1,403,278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421,638	381,497	4,264	359,538	10,903	-	1,177,840
折舊費用	-	57,347	44,574	912	31,904	3,451	-	138,188
處分	-	(25,546)	(1,022)	-	(6,939)	(3,448)	-	(36,955)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1)	-	(53)	(9)	-	(6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453,439	425,048	5,176	384,450	10,897	-	1,279,010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902,897	921,263	371,609	-	139,181	14,407	77,086	2,426,443
民國110年1月1日	\$ 902,897	874,807	326,494	1,337	139,440	10,780	323,327	2,579,082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902,897	966,351	367,737	425	147,308	17,674	95,000	2,497,392

1.擔 保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興建中之廠房，截至報導日止，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77,086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資本化借款成本皆為零元。

(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9,769	54,786	154,5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77	37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99,769	55,163	154,932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9,769	54,981	154,7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95)	(19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99,769	54,786	154,55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8,866	18,866
本期折舊	-	1,414	1,4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7	4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20,327	20,327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7,480	17,480
本期折舊	-	1,406	1,4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	(2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18,866	18,866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99,769	34,836	134,605
民國110年1月1日	\$ 99,769	37,501	137,270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99,769	35,920	135,689
公允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41,29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295,466

1. 合併公司所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依週邊辦公大樓同期間成交價格所估計之公允價值。
2.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專利及特許權	其他無形資產	總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6,575	220,940	-	247,515
增添	8,685	16,100	19,194	43,979
處分	(9,707)	(21,000)	-	(30,707)
重分類	1,555	52,944	55,032	109,53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7,108	268,984	74,226	370,318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067	218,440	-	235,507
增添	11,339	2,500	-	13,839
處分	(1,829)	-	-	(1,829)
匯率變動影響數	(2)	-	-	(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6,575	220,940	-	247,515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2,573	110,038	-	122,611
本期攤銷	5,593	17,930	4,142	27,665
處分	(9,707)	(21,000)	-	(30,70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8,459	106,968	4,142	119,569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910	92,699	-	102,609
本期攤銷	4,494	17,339	-	21,833
處分	(1,829)	-	-	(1,829)
匯率變動影響數	(2)	-	-	(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2,573	110,038	-	122,611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	專利及 特許權	其他無形 資產	總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18,649	162,016	70,084	250,749
民國110年1月1日	\$ 7,157	125,741	-	132,898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4,002	110,902	-	124,904

1.攤銷費用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4,551	187
營業費用	23,114	21,646
	\$ 27,665	21,833

2.擔保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75,053	319,72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793	151,300
長期預付款	10,840	79,672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12,367	1,279
	\$ 449,053	551,975

- 1.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主要係不符合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款。
- 2.長期預付款主要係為取得無形資產，於無形資產達可使用狀態前所支付之價金，相關未認列之合約承諾請詳附註九說明。
- 3.合併公司以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提供作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銀行擔保借款	\$ 20,000	61,070
銀行信用借款	1,350,000	1,650,000
	\$ 1,370,000	1,711,070
尚未使用額度	\$ 1,689,068	1,176,395
銀行借款利率區間	1.28%~2.675%	0.72%~2%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 2.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1.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25%	113	\$ 28,447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8488%	112	4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18,852)</u>
合 計				<u>\$ 9,595</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0,000</u>
110.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00%~1.945%	111-112	\$ 12,051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991%	111	4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07,905)</u>
合 計				<u>\$ 4,146</u>
尚未使用額度				<u>\$ 200,000</u>

- 1.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 2.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0,573	96,59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9,759)</u>	<u>(43,996)</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40,814</u>	<u>52,597</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帶薪假負債	<u>\$ 7,826</u>	<u>7,861</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9,75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6,593	105,34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29	82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3,780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886)	(346)
— 經驗調整	1,345	8,119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2,208)</u>	<u>(21,124)</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80,573</u></u>	<u><u>96,593</u></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3,996	59,841
利息收入	220	28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989	74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762	4,25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12,208)</u>	<u>(21,124)</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39,759</u></u>	<u><u>43,996</u></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51	33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258	203
	<u>\$ 509</u>	<u>541</u>
營業成本	\$ 134	171
推銷費用	115	139
管理費用	135	131
研究發展費用	125	100
	<u>\$ 509</u>	<u>541</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1,190	381
本期認列	(8,530)	10,80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660</u>	<u>11,190</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折現率	1.30%	0.51%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68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2年。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498)	1,540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12	(1,28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923)	1,98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691	(1,65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9,399千元及39,28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75,412	265,32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636	(4,823)
	<u>277,048</u>	<u>260,50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8,201	4,308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305,249</u>	<u>264,811</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33,351)</u>	<u>17,540</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 1,408,339	1,087,380
依合併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84,372	216,700
永久性差異	13,091	52,404
證券交易所得	(1,276)	(1,272)
租稅獎勵	(515)	(2,636)
前期(高)低估	1,636	(4,82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766
不可扣抵之費用	5,243	2,309
其他	2,698	(1,637)
	<u>\$ 305,249</u>	<u>264,811</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390,051)</u>	<u>(390,051)</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78,010)</u>	<u>(78,010)</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國外投資利益	土地增值稅準備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99,648	60,871	-	260,519
借記(貸記)損益表	9,551	-	2,022	11,57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3,351	-	-	33,35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42,550	60,871	2,022	305,443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10,955	60,871	-	271,826
借記(貸記)損益表	6,233	-	-	6,23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7,540)	-	-	(17,5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99,648	60,871	-	260,519
	確定福 利計畫	存貨評價 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575	16,848	41,300	63,723
(借記)貸記損益表	(651)	2,364	(18,348)	(16,635)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7	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924	19,212	22,959	47,095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317	14,934	40,547	61,798
(借記)貸記損益表	(742)	1,914	753	1,92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575	16,848	41,300	63,723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5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均為2,486,500千元，已發行股份總數均為248,65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84	484
長期投資	310,893	310,682
其他	803	710
	\$ 312,180	311,876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前述計算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於每年度營業終了，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及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原則分派。本公司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七十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七十。

基於公司財務結構穩定及股利平衡原則，本公司如當年度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顯著低於本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時，得將公積或前期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份，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予以分派。如當年度有不動產或股權投資或無形資產之處分，其處分金額與取得成本之差額、或因訴訟或商業糾紛收取之收益時，得將該差額或收益之全部或一部份予以保留，不適用分派比例限制。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82,429千元及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27,725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98,071千元及133,709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3.00	<u>745,949</u>	4.00	<u>994,600</u>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16,773)	18,703	(198,07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3,414	-	133,4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6,852)	(6,85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6,731	6,73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3,359)</u>	<u>18,582</u>	<u>(64,777)</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46,611)	12,902	(133,70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9,986)	-	(69,98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76)	-	(1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11,914)	(11,91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6,112	6,11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重分類至 保留盈餘	-	11,603	11,60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6,773)</u>	<u>18,703</u>	<u>(198,070)</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非控制權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	\$ 599,379	628,302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8,699	(9,32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5	28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8,410)	(9,180)
獲配現金股利	(25,066)	(30,08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30	16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	19,466
期末餘額	<u>\$ 574,857</u>	<u>599,379</u>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094,391</u>	<u>831,89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248,650</u>	<u>248,650</u>
	<u>\$ 4.40</u>	<u>3.3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1,094,391</u>	<u>831,89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248,650</u>	<u>248,650</u>
員工酬勞之影響	<u>356</u>	<u>40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249,006</u>	<u>249,059</u>
	<u>\$ 4.40</u>	<u>3.34</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合 計
	癌症 科學發展 事業群	醫療保健 事業群	重症醫療 事業群	心血管及 腸胃藥品 事業群	其他部門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514,387	178,833	1,167,857	458,317	276,639	4,596,033
其他國家	455,174	-	-	4,137	6,262	465,573
	\$ 2,969,561	178,833	1,167,857	462,454	282,901	5,061,606
主要產品/服務線：						
醫藥及保健食品	\$ 2,858,267	178,269	1,167,844	442,268	282,901	4,929,549
勞務	26,193	564	13	20,186	-	46,956
權利金	85,101	-	-	-	-	85,101
	\$ 2,969,561	178,833	1,167,857	462,454	282,901	5,061,606

	110年度					合 計
	癌症 科學發展 事業群	醫療保健 事業群	重症醫療 事業群	心血管及 腸胃藥品 事業群	其他部門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372,040	165,760	1,040,488	405,777	262,292	4,246,357
其他國家	274,962	-	90	5,760	8,441	289,253
	\$ 2,647,002	165,760	1,040,578	411,537	270,733	4,535,610
主要產品/服務線：						
醫藥及保健食品	\$ 2,537,460	165,760	1,040,569	411,380	269,019	4,424,188
勞務	98,764	-	9	157	1,714	100,644
權利金	10,778	-	-	-	-	10,778
	\$ 2,647,002	165,760	1,040,578	411,537	270,733	4,535,610

2.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合約負債	\$ 33,126	39,769	16,285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6,560千元及12,804千元。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至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金額分別為24,328千元及23,195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14,95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九)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1,174	6,309

2. 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0,780	10,920
其他收入—其他	-	351
其他收入合計	\$ 10,780	11,271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3,281)	(736)
股利收入	6,379	6,360
外幣兌換利益	23,813	1,11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34)	(4,146)
其他	19,021	(189,645)
	\$ 45,198	(187,051)

4. 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 22,852	18,966
其他財務費用	302	19
	\$ 23,154	18,985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233,369千元及1,140,664千元。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均占16%。

2.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其他應收款及定存單等，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參詳附註四(七))。

3.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短於1年	2-3年	4-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798,447	1,808,401	1,798,739	9,662	-
無附息負債(含關係人)	997,307	997,307	908,707	88,600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6,959	7,050	3,950	3,100	-
存入保證金	2,431	2,431	2,431	-	-
	\$ 2,805,144	2,815,189	2,713,827	101,362	-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123,121	2,127,293	2,123,120	4,173	-
無附息負債(含關係人)	853,153	853,153	709,353	110,400	33,400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21,784	22,284	7,850	10,873	3,561
存入保證金	2,429	2,429	2,429	-	-
	\$ 3,000,487	3,005,159	2,842,752	125,446	36,961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433	30.7100	258,978	11,054	27.68	305,973
人民幣		2,382	4.4080	10,500	2,429	4.344	10,553
日幣		185,734	0.2324	43,165	128,475	0.24	30,898
歐元		312	32.7200	10,206	180	31.32	5,630
<u>非貨幣項目</u>							
美金		48,213	30.7100	1,480,633	47,800	27.68	1,323,103
人民幣		48,604	4.4080	214,245	47,335	4.344	205,623
泰幣		394,733	0.8941	352,931	350,604	0.835	292,649
歐元		43	32.7200	1,420	58	31.32	1,815
土耳其里拉		6,528	1.6410	10,712	6,744	2.16	14,539

(1)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另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日幣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583千元及2,82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2)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23,813千元及利益1,116千元。

5.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風險管理中說明。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由於利率之變動產生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主要借入資金來源為銀行借款。

有關於利率險敏感度分析，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率若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465千元及899千元。

6.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0%	\$ 24,537	-	25,013	-
下跌10%	\$ (24,537)	-	(25,013)	-

7.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167,624	167,624	-	-	167,624
國內上櫃股票	51,811	51,811	-	-	51,811
國內未上市公司股票	14,562	-	-	14,562	14,562
國外公司股票	11,376	-	-	11,376	11,376
小計	245,373	219,435	-	25,938	245,3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57,32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227,148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9,676	-	-	-	-
其他金融資產	425,846	-	-	-	-
存出保證金	29,588	-	-	-	-
小計	4,069,582	-	-	-	-
合計	\$ 4,314,955	219,435	-	25,938	245,373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798,447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89,396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19,311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959	-	-	-	-
存入保證金	2,431	-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88,600	-	-	-	-
合計	\$ 2,805,144	-	-	-	-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182,433	182,433	-	-	182,433
國內上櫃股票	52,929	52,929	-	-	52,929
國外公司股票	14,771	-	-	14,771	14,771
小計	250,133	235,362	-	14,771	250,1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22,25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37,753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3,622	-	-	-	-
其他金融資產	471,024	-	-	-	-
存出保證金	33,833	-	-	-	-
小計	3,878,485	-	-	-	-
合計	\$ 4,128,618	235,362	-	14,771	250,1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123,121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7,26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22,085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1,784	-	-	-	-
存入保證金	2,429	-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3,800	-	-	-	-
合計	\$ 3,000,487	-	-	-	-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若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者，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受評企業之價值，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衡量。

(5)各等級間的移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並無變動，故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各等級間移轉之情形。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11年1月1日	\$ 14,771
取得	10,5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67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25,938
民國110年1月1日	\$ 49,271
取得	14,771
處分	(49,27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4,771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1.12.31及110.12.31分別為27.30%~30%及28.52%) 預期波動(111.12.31及110.12.31分別為58.78%及60.8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1%	314	(314)
	預期波動率	1%	39	(39)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1%	148	(148)
	預期波動率	1%	494	(489)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門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具控制力之子公司。此外，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對外部人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負債總額	\$ 3,367,354	3,529,23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357,324)</u>	<u>(2,222,253)</u>
淨負債	1,010,030	1,306,978
權益總額	<u>6,233,281</u>	<u>5,767,234</u>
調整後資本	<u>\$ 7,243,311</u>	<u>7,074,212</u>
負債資本比率	<u>13.94%</u>	<u>18.4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TB)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智擎)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上大藥品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關聯企業	\$ 99,368	86,888
其他關係人	<u>382</u>	<u>465</u>
	<u>\$ 99,750</u>	<u>87,353</u>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銷售價格係按產品成本加計100%計算，若逾收款期間三個月，則以5%計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利益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利益	關聯企業—ATB	\$ 12,430	11,903
	關聯企業	1,894	2,926
		<u>\$ 14,324</u>	<u>14,829</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其他利益，主要係依雙方管理服務合約，支付合併公司新產品開發或產品藥證查登規畫等費用，其收款條件為每三個月結算並收款。

(三)與關係人間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16,426	22,936
	其他關係人	122	60
		<u>\$ 16,548</u>	<u>22,996</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ATB	<u>\$ 3,669</u>	<u>2,971</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請詳附註六(三)。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5,355	93,028
退職後福利	1,004	1,021
	<u>\$ 86,359</u>	<u>94,049</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銀行借款	\$ -	21,13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假扣押擔保金	149,380	149,380
		<u>\$ 149,380</u>	<u>170,51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12.31	110.12.31
已簽訂之合約總價		
購置設備、工程興建	<u>\$ 40,124</u>	<u>18,185</u>
取得無形資產	<u>\$ 160,907</u>	<u>219,892</u>
委託其他單位研發	<u>\$ 114,245</u>	<u>195,549</u>
取得原料	<u>\$ 103,016</u>	<u>333,252</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110.12.31
尚未支付價款		
購置設備、工程興建	\$ 16,660	10,974
取得無形資產	\$ 143,424	146,170
委託其他單位研發	\$ 39,739	86,828
取得原料	\$ 47,984	235,925

(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藥品進口及銷售由金融機構為履約保證金額分別為62,146千元及153,605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31,009	672,136	903,145	212,700	651,638	864,338
勞健保費用	21,522	49,113	70,635	20,731	49,819	70,550
退休金費用	11,747	28,161	39,908	11,213	28,611	39,82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788	55,021	61,809	2,006	55,583	57,589
折舊費用	117,388	41,225	158,613	104,315	41,133	145,448
攤銷費用	4,551	23,114	27,665	187	21,646	21,833

(二)其他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捐贈各醫藥相關財團、社團法人金額分別為86,686千元及47,069千元，捐贈性質係為贊助各非營利事業研發新藥、宣傳預防疾病及正確用藥習慣等。

(三)有關本公司前董事長林榮錦涉及證券交易法加重背信罪等案，台北地檢署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以前董事長林榮錦已違反證券交易法提起公訴，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一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宣判前董事長林榮錦違反證券交易法，嗣經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宣判無罪，本案上訴至第三審最高法院，業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由最高法院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且台北地檢署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三日以前董事長就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晟德公司」)與本公司簽訂「Risperidone藥品委任開發協議」亦違反證券交易法，向台灣高等法院聲請與前述二審審理案件合併審理，經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台灣高等法院判決予以退併；台北地檢署仍認本案與上開第三審審理中案件為同一案件，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九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月二十九日向最高法院聲請合併審理。刑事附帶民事訴訟部分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六日移送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民事法庭審理。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十三日對於前述台灣高等法院二審審理案件之刑事案件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請求賠償，嗣就「Risperidone」藥品台北地檢署聲請合併審理部分，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於前述二審審理之刑事附帶民事案件再向前董事長林榮錦追加請求賠償。

- (四)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於瑞士楚格州地方法院，向瑞士Inopha AG公司提訴確認雙方間之十三份授權合約無效，並請求瑞士Inopha AG公司返還侵權利益，目前於瑞士楚格州地方法院審理中。
- (五)有關Janssen Pharmaceutica NV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日應本公司要求向瑞士Inopha AG公司及本公司於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WIPO)仲裁與調解中心提起確認合約金額歸屬之三方仲裁案件，目前WIPO仲裁與調解中心已暫停該審查程序。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Janssen Pharmaceutica NV已將合約金額21,456千歐元存放於信託帳戶。
- (六)有關晟德公司與本公司簽訂之「Risperidone藥品委任開發協議」，晟德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一日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確認契約關係之民事訴訟，該民事訴訟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一日經台北地院一審判決法律關係存在，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經臺灣高等法院駁回本公司之上訴，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日依法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嗣經最高法院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九日廢棄原判決後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經臺灣高等法院審理後判決本公司與晟德公司間之Risperidone藥品委任開發協議不存在，晟德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本案將移送最高法院審理。
- (七)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於德國德勒斯登勞動法院，向瑞士Inopha AG公司之原本實質受益人Denis Opitz個人提起民事損害賠償訴訟，目前於德國德勒斯登勞動法院審理中。
- (八)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四日接獲公平交易委員會處分書，公平交易委員會認定本公司與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二月四日簽署之「復癒膠囊」獨家代理權經銷協議構成聯合行為，而予以裁罰。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二日遞狀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撤銷該處分之行政訴訟，目前於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四)	期末餘額(註五)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	是	USD 76,775 2,500 USD	-	-	-	2	-	營運週轉	-	-	-	84,753 CNY 19,227	84,753 CNY 19,227

美金匯率：期末匯率：30.71

人民幣匯率：期末匯率：4.408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本公司資金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子公司資金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但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不受前述限制。

註三：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但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不受前述限制。

註四：累計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金額。

註五：係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註六：本附表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報導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本公司	創益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	2	1,131,685	50,000	50,000	50,000	-	0.88%	2,829,212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保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本公司對他人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艾萬霖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	14,562	7.78%	14,562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15	51,811	0.81%	51,811
"	富邦金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	143,750	0.38%	143,750
"	聯邦銀甲種特別股	-	"	400	20,680	0.20%	20,680
"	富邦金丙種特別股	-	"	58	3,194	0.02%	3,194
"	CellMax Ltd.	-	"	1,593	11,376	-	11,376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34,558)	(3.10)%	月結90天	正常	-	32,704	3.06%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134,558	82.30%	月結90天	正常	與一般廠商約當	32,204	(79.46)%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1	權利金收入	46,60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0.92%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768	"	0.02%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245	"	0.08%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185	"	0.02%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9,722	"	1.58%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4,605	"	0.09%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5,577	"	0.11%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佣金支出	1,923	"	0.04%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1	其他應收款	5,589	"	0.06%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1	應收帳款	3,187	"	0.03%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1	銷貨收入	3,898	"	0.08%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2,704	"	0.34%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4,558	"	2.66%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7,574	"	0.15%
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1	銷貨收入	1,112	"	0.0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四、個別金額未達1,000千元者不予以揭露，且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股數	期末持有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	303,998	303,998	25,000	100.00%	1,393,409	1,545	1,545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西藥販賣	158,254	158,254	39,600	100.00%	211,882	4,084	4,084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菲律賓	西藥販賣	32,904	32,904	481	87.00%	(3,606)	(1,635)	(1,422)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販賣	227,449	227,449	21,687	56.48%	596,886	62,055 (註)	35,087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50,000	50,000	5,000	20.83%	16,185	(40,251)	(8,384)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健康食品販賣	250,951	250,951	16,646	49.05%	24,979	4,253	2,085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	土耳其	西藥販賣	13,863	13,863	240	100.00%	10,712	(393)	(393)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智擊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536,559	536,559	25,867	18.00%	861,252	318,783	57,4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	泰國	西藥販賣	2,966	2,966	380	40.00%	352,931	96,750	38,7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igio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西藥販賣	2,685	2,685	620	40.00%	87,224	50,712	20,28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70,000	70,000	7,000	29.17%	34,154	(40,251)	(1)	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韓國	西藥販賣	43,834	43,834	318	100.00%	4,314	(7,611)	(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西藥販賣	26,638	26,638	17,500	50.00%	10,318	(9,348)	(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西藥販賣	26,638	26,638	17,500	50.00%	10,318	(9,348)	(4,674)	子公司
般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nhancX Biopharm B.V.	荷蘭	西藥研發	3,538	3,538	100	100.00%	1,420	(456)	(456)	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健康食品販賣	40,252	40,252	1,320	3.89%	6,168	4,253	165	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各種生產事業投資	16,820	16,820	568	100.00%	2,399	(205)	(205)	子公司

註：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依台灣東洋集團合併層級計算。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期 中 最 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 形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榮港生技醫藥(成 都)有限公司	西藥販賣	52,455 CNY	(二)	88,733 CNY	-	-	88,733 CNY	524 CNY	100%	100%	524 CNY	50 CNY	-
創益(上海)貿易有 限公司	保健食品買賣	15,355 USD	(二)	15,355 USD	-	-	15,355 USD	(174) CNY	100%	100%	(174) CNY	2,363 CNY	-

美金匯率：期末匯率：31.7100；平均匯率：29.7617

人民幣匯率：期末匯率：4.4080；平均匯率：4.4162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其他方式

註二：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涉及外幣者，分別以財務報告期間平均匯率及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NTD 104,088	1,450,372 (USD 47,228)	NTD3,395,054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526,732	9.46%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業部門有癌症科學發展事業群、醫療保健事業群、重症醫療事業群、國內心血管及腸胃藥品事業群、大陸醫療藥品事業群等事業部門。合併公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菲律賓等地之事業部門。

合併公司之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稅前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民國111年度	癌症科學發展 事業群	醫療保健 事業群	重症醫療 事業群	心血管及腸胃 藥品事業群	大陸一醫療 藥品事業群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969,561	178,833	1,167,857	462,454	-	282,901	-	5,061,606
部門間收入	132,111	53,256	81,331	1,923	-	48	(268,669)	-
利息收入	1,182	-	-	3,225	597	26,179	(9)	31,174
收入總計	<u>\$ 3,102,854</u>	<u>232,089</u>	<u>1,249,188</u>	<u>467,602</u>	<u>597</u>	<u>309,128</u>	<u>(268,678)</u>	<u>5,092,780</u>
利息費用	\$ 22,491	-	-	29	-	672	(38)	23,154
折舊與攤銷	164,211	601	501	10,895	737	20,648	(11,315)	186,27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57,400	58,984	-	-	-	-	-	116,384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912,134</u>	<u>123,609</u>	<u>330,914</u>	<u>77,153</u>	<u>4,549</u>	<u>(23,737)</u>	<u>(16,283)</u>	<u>1,408,339</u>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61,252	439,957	-	-	-	-	-	1,301,209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7,959,725</u>	<u>463,955</u>	<u>430,381</u>	<u>1,147,333</u>	<u>214,897</u>	<u>1,815,314</u>	<u>(2,430,970)</u>	<u>9,600,635</u>
民國110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647,002	165,760	1,040,578	411,537	-	270,733	-	4,535,610
部門間收入	121,824	55,720	95,238	1,946	-	(13)	(274,715)	-
利息收入	442	-	-	2,099	226	3,552	(10)	6,309
收入總計	<u>\$ 2,769,268</u>	<u>221,480</u>	<u>1,135,816</u>	<u>415,582</u>	<u>226</u>	<u>274,272</u>	<u>(274,725)</u>	<u>4,541,919</u>
利息費用	\$ 17,288	-	-	80	-	1,707	(90)	18,985
折舊與攤銷	147,970	309	304	9,785	639	21,966	(13,692)	167,28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76,250	58,934	-	-	-	-	-	135,184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595,828</u>	<u>118,215</u>	<u>380,370</u>	<u>60,322</u>	<u>(8,344)</u>	<u>(76,684)</u>	<u>29,326</u>	<u>1,099,033</u>
資 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73,363	359,660	-	-	-	-	-	1,233,023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7,535,847</u>	<u>460,004</u>	<u>509,320</u>	<u>1,160,857</u>	<u>239,828</u>	<u>1,782,187</u>	<u>(2,391,578)</u>	<u>9,296,465</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醫藥及保健食品	\$ 4,929,549	4,424,188
勞務及權利金收入	132,057	111,422
	\$ 5,061,606	4,535,610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4,596,033	4,246,357
其他國家	465,573	289,253
	\$ 5,061,606	4,535,610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2,826,066	2,783,216
大 陸	21,995	22,400
其他國家	229	203
	\$ 2,848,290	2,805,819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主要未有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爰不予以揭露主要客戶資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9.72%及10.27%，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4.20%及7.05%。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藥品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藥品之銷售，因其銷貨對象包括全國各地之醫院、診所、藥局及國內外知名藥廠，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藥品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確認藥品銷貨收入認列內部控制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
- 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商品銷售之相關表單，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針對帳列之藥品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確認銷貨品項之單價及數量、銷貨折讓認列之合理性暨核對送貨單、銷貨發票或後續收款情形。

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由於法規制度變革將影響新藥開發及生產成本，加上健保給付制度使台灣藥品市場競爭激烈，相關藥品及其原料的售價波動幅度大，若存貨的淨變現價值評估不允當，將造成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測試客戶存貨效期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週轉率變化情形。
- 取得效期證明文件驗證存貨效期之正確性。
- 抽取存貨最近期重置成本與產品最近期銷售市價，並核算推銷費用率及淨變現價值，以評估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的淨變現價值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韓沂堯



會計師：

張沂芸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台灣生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靜蘭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九))	\$ 299,611	4	261,301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及(十九))	18,559	-	18,53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十九))	987,347	11	868,643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十九)及七)	61,576	1	142,853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十九)及七)	23,913	-	20,134	-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937,866	11	868,845	11
1410 預付款項	32,733	-	23,20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4,361	-	81	-
	<u>2,365,966</u>	<u>27</u>	<u>2,203,595</u>	<u>2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及(十九))	14,562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3,555,460	40	3,352,240	3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2,399,332	27	2,471,519	29
1755 使用權資產	1,768	-	14,001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	112,633	1	113,396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163,549	2	39,7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44,914	1	45,00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5,667	-	6,89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九))	25,453	-	29,366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九)、(十九)及八)	150,709	2	151,003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17,655	-	79,672	1
	<u>6,491,702</u>	<u>73</u>	<u>6,302,877</u>	<u>73</u>
資產總計	<u>\$ 8,857,668</u>	<u>100</u>	<u>\$ 8,506,47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十九))	2100		210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2130		213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九))	2150		215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九))	2170		217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及(十九))	2200		22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228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30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十九))	2320		2320	
	<u>2,757,165</u>	<u>31</u>	<u>2,867,772</u>	<u>33</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2570		257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2580		2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640		2640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十九)及七)	2645		26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五))	2650		265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九))	2670		2670	
	<u>88,600</u>	<u>1</u>	<u>143,800</u>	<u>2</u>
	<u>442,079</u>	<u>5</u>	<u>470,845</u>	<u>6</u>
	<u>3,199,244</u>	<u>36</u>	<u>3,338,617</u>	<u>39</u>
	2,486,500	28	2,486,500	29
	312,180	4	311,876	4
	1,278,935	15	1,198,617	14
	198,071	2	133,709	2
	1,447,515	16	1,235,223	14
	(64,777)	(1)	(198,070)	(2)
	<u>5,658,424</u>	<u>64</u>	<u>5,167,855</u>	<u>61</u>
權益總計	<u>\$ 8,857,668</u>	<u>100</u>	<u>\$ 8,506,472</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4,492,904	100	4,038,6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十二)及十二)	1,867,348	42	1,613,866	40
營業毛利	2,625,556	58	2,424,770	60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18,253	-	18,474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18,474	-	23,316	-
營業毛利淨額	2,625,777	58	2,429,612	6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二)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817,520	18	736,328	18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十七))	310,945	7	301,96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7,611	7	245,778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二))	230	-	12,024	-
	1,436,306	32	1,296,095	32
營業利益	1,189,471	26	1,133,517	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182	-	442	-
7010 其他收入	14,370	-	16,93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430	1	(170,936)	(4)
7050 財務成本	(22,491)	-	(17,28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148,986	3	119,554	3
	177,477	4	(51,298)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366,948	30	1,082,219	2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272,557	6	250,325	6
本期淨利	1,094,391	24	831,894	2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8,530	-	(10,80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062	-	-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183)	-	(5,802)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409	-	(16,61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6,734	4	(87,520)	(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1	-	(182)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3,351)	(1)	17,54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3,414	3	(70,162)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41,823	3	(86,773)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36,214	27	745,121	19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40		3.3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40		3.3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亞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2,486,500	-	-	1,555,016	-	-	12,902	5,449,766
股本	337,997	1,093,808	110,154	831,894	-	-	(5,802)	831,894
	-	-	-	(10,809)	(70,162)	(75,964)	(5,802)	(86,773)
	-	-	-	821,085	(70,162)	(75,964)	(5,802)	745,121
	-	104,809	-	(104,809)	-	-	-	-
	-	-	23,555	(23,555)	-	-	-	-
	-	-	-	(994,600)	-	-	-	(994,600)
	(13,893)	-	-	-	-	-	-	(13,893)
	710	-	-	-	-	-	-	710
	(13,155)	-	-	(6,311)	-	-	-	(19,466)
	217	-	-	-	-	-	-	217
	-	-	-	(11,603)	-	11,603	-	-
	311,876	1,198,617	133,709	1,235,223	(216,773)	18,703	(198,070)	5,167,855
	-	-	-	1,094,391	-	-	-	1,094,391
	-	-	-	8,530	133,414	(121)	133,293	141,823
	-	-	-	1,102,921	133,414	(121)	133,293	1,236,214
	-	80,318	-	(80,318)	-	-	-	-
	-	-	64,362	(64,362)	-	-	-	-
	-	-	-	(745,949)	-	-	-	(745,949)
	66	-	-	-	-	-	-	66
	93	-	-	-	-	-	-	93
	145	-	-	-	-	-	-	145
	312,180	1,278,935	198,071	1,447,515	(83,359)	18,582	(64,777)	5,658,42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66,948	1,082,21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2,125	140,926
攤銷費用	13,188	7,65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30	12,024
利息費用	22,491	17,288
利息收入	(1,182)	(4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48,986)	(119,55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25	10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34	-
未實現銷貨利益	18,253	18,474
已實現銷貨利益	(18,474)	(23,316)
其他	(6,475)	(13,41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5,129</u>	<u>39,75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29)	(878)
應收帳款	(37,657)	(158,641)
其他應收款	(3,779)	1,330
存貨	(69,021)	147,463
其他流動資產	(13,805)	5,3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124,291)</u>	<u>(5,411)</u>
合約負債—流動	(11,870)	24,604
應付票據	(49,749)	198,672
應付帳款	98,229	(34,871)
其他應付款	96,502	31,243
其他流動負債	6,858	(2,208)
淨確定福利負債	(3,253)	(3,7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36,717</u>	<u>213,728</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2,426</u>	<u>208,317</u>
調整項目合計	<u>47,555</u>	<u>248,06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14,503	1,330,286
收取之利息	1,182	442
收取之股利	117,419	112,197
支付之利息	(22,552)	(16,772)
支付之所得稅	(262,843)	(195,9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47,709</u>	<u>1,230,237</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86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870)	(56,5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352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913	(9,670)
取得無形資產	(28,980)	(12,84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94	19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021)	(2,6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5,959)	(68,7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7,771)	(164,1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870,000	5,40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1,170,000)	(5,4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400,000)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488)	78
租賃本金償還	(5,293)	(5,544)
發放現金股利	(745,949)	(994,600)
逾期未領股利	93	7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51,637)	(999,35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	(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8,310	66,7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1,301	194,5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9,611	261,30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侯靜蘭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1號3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買賣，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及票據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款，因折現影響不大，本公司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除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於流通期間內攤銷後衡量，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通常係除息日)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付款條件，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授信條件；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並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60年
(2)機器設備	1~29年
(3)運輸設備	5~8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	1~30年

建築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30~50年、6~25年及10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辦公設備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利及特許權	10~15年
(2)電腦軟體	1~ 10年
(3)其他無形資產	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六)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控制移轉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授權收入

針對藥品開發及銷售之授權，本公司依授權合約之性質及態樣判定該授權係屬取用存在於合約期間之智慧財產亦或使用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智慧財產。前者於合約期間認列收入，後者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

以銷售基礎計算之權利金係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銷售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七)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並未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

存貨評價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環境或疫情變化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現 金	\$ 2,613	2,025
銀行存款	296,998	259,276
合 計	<u>\$ 299,611</u>	<u>261,301</u>

- 1.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 2.不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單，業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 3.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	\$ 18,559	18,530
應收帳款	987,773	868,8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61,576	142,853
減：備抵損失	(426)	(196)
	<u>\$ 1,067,482</u>	<u>1,030,026</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1.12.31</u>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44,890	0%	-
逾期90天以下	22,904	1.36%	312
逾期181天以上	114	100%	114
	<u>\$ 1,067,908</u>		<u>426</u>
	<u>110.12.31</u>		
	應收票據及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26,222	0%~1%	188
逾期90天以下	3,563	0%~13%	8
逾期91~180天	437	0%~70%	-
	<u>\$ 1,030,222</u>		<u>196</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	\$ 196	20,784
認列之減損損失	230	12,02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32,612)
期末餘額	<u>\$ 426</u>	<u>196</u>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存 貨

	<u>111.12.31</u>	<u>110.12.31</u>
商品存貨	\$ 166,760	203,927
製成品	162,492	193,618
在製品	250,536	111,511
原料	214,243	271,822
物料	<u>56,341</u>	<u>53,886</u>
小計	850,372	834,764
在途存貨	<u>175,806</u>	<u>110,806</u>
合計	1,026,178	945,570
減：備抵跌價損失	<u>(88,312)</u>	<u>(76,725)</u>
淨額	<u><u>\$ 937,866</u></u>	<u><u>868,845</u></u>

1.本公司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1,832,145	1,563,986
勞務成本	3,798	38,024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u>31,405</u>	<u>11,856</u>
	<u><u>\$ 1,867,348</u></u>	<u><u>1,613,866</u></u>

2.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1.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艾萬霖	<u><u>\$ 14,562</u></u>

- 1.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四月以現金10,500千元參與艾萬霖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取得普通股700,000股，持有股權比例為7.78%。
- 3.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 4.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列示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子公司	\$ 2,250,447	2,117,653
關聯企業	<u>1,301,407</u>	<u>1,233,287</u>
	<u>\$ 3,551,854</u>	<u>3,350,940</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1)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具有公開報價者之資訊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帳面金額	<u>\$ 861,252</u>	<u>873,627</u>
公允價值	<u>\$ 3,233,351</u>	<u>1,877,930</u>

(2)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由於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員工認股權失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攤銷及買回庫藏股致本公司權益變動，分別貸(借)記資本公積66千元及(13,893)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持股比例分別由18.01%下降至18.00%及由17.77%上升至18.01%。

3.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u>111.12.31</u>	<u>110.12.31</u>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新藥開發及發展亞洲特殊疾病用藥	台灣	18.00%	18.01%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資產	\$ 3,926,084	4,008,969
非流動資產	40,458	17,374
流動負債	(78,737)	(87,705)
非流動負債	<u>(15,728)</u>	<u>-</u>
淨資產	<u>\$ 3,872,077</u>	<u>3,938,638</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3,872,077</u>	<u>3,938,638</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營業收入	<u>\$ 654,383</u>	<u>654,835</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18,783	426,031
其他綜合損失	-	(1,213)
綜合損益總額	<u>\$ 318,783</u>	<u>424,818</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18,783</u>	<u>424,818</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709,349	712,779
本期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66	(13,893)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57,400	76,030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69,841)	(65,567)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696,974	709,349
加：商譽	164,278	164,278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861,252</u>	<u>873,627</u>

4.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1.12.31</u>	<u>110.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440,155</u>	<u>359,660</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58,984	58,934
其他綜合損益	37,008	(35,197)
綜合損益總額	<u>\$ 95,992</u>	<u>23,737</u>

5. 擔 保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897,051	1,405,851	782,224	5,601	521,080	21,500	95,000	3,728,307
增 添	-	18,002	13,974	-	24,939	3,710	20,245	80,870
處 分	-	(7,141)	(19,587)	(516)	(3,043)	(7,451)	-	(37,738)
重 分 類	-	1,191	43,050	-	(753)	920	(38,160)	6,24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897,051	1,417,903	819,661	5,085	542,223	18,679	77,085	3,777,687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97,051	1,282,507	698,131	5,601	490,292	11,092	323,327	3,708,001
增 添	-	3,890	11,469	-	26,967	10,236	600	53,162
處 分	-	(25,546)	(1,518)	-	(6,563)	-	-	(33,627)
重 分 類	-	145,000	74,142	-	10,384	172	(228,927)	77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897,051	1,405,851	782,224	5,601	521,080	21,500	95,000	3,728,307
折舊及減損：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449,515	418,669	5,176	378,587	4,841	-	1,256,788
折舊費用	-	63,434	46,151	398	30,932	5,079	-	145,994
減損損失	-	-	-	-	734	-	-	734
處 分	-	(7,141)	(13,052)	(489)	(2,964)	(1,515)	-	(25,161)
重 分 類	-	-	-	-	(184)	184	-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505,808	451,768	5,085	407,105	8,589	-	1,378,355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418,559	376,475	4,264	354,127	2,149	-	1,155,574
折舊費用	-	56,502	43,712	912	30,915	2,692	-	134,733
處 分	-	(25,546)	(1,518)	-	(6,455)	-	-	(33,51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449,515	418,669	5,176	378,587	4,841	-	1,256,788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897,051	912,095	367,893	-	135,118	10,090	77,085	2,399,332
民國110年1月1日	\$ 897,051	863,948	321,656	1,337	136,165	8,943	323,327	2,552,427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897,051	956,336	363,555	425	142,493	16,659	95,000	2,471,519

1.擔 保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興建中之廠房，截至報導日止，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77,085千元，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資本化借款成本均為零元。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9,769	29,188	128,95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99,769	29,188	128,957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9,769	29,188	128,95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99,769	29,188	128,957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5,561	15,561
折舊	-	763	76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16,324	16,324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4,794	14,794
折舊	-	767	76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15,561	15,561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99,769	12,864	112,633
民國110年1月1日	\$ 99,769	14,394	114,163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99,769	13,627	113,396
公允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19,322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273,173

- 1.本公司所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依週邊辦公大樓同期間成交價格所估計之公允價值。
- 2.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專利及特許權	其他無形資產	總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1,901	37,749	-	59,650
增添	8,286	1,500	19,194	28,980
處分	(6,972)	-	-	(6,972)
重分類	-	52,944	55,032	107,97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3,215	92,193	74,226	189,634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2,539	35,249	-	47,788
增添	10,347	2,500	-	12,847
處分	(985)	-	-	(98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1,901	37,749	-	59,65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	專利及特許權	其他無形資產	總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252	10,617	-	19,869
本期攤銷	4,679	4,367	4,142	13,188
處分	(6,972)	-	-	(6,97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959	14,984	4,142	26,085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173	7,024	-	13,197
本期攤銷	4,064	3,593	-	7,657
處分	(985)	-	-	(98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9,252	10,617	-	19,869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6,256	77,209	70,084	163,549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366	28,225	-	34,59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2,649	27,132	-	39,781

1. 攤銷費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4,551	187
營業費用	8,637	7,470
	\$ 13,188	7,657

2. 擔保

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0,709	151,003
長期預付款	10,840	79,672
其他流動資產	4,361	81
其他非流動資產	6,815	-
	\$ 172,725	230,756

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主要係不符合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款。

2. 長期預付款主要係為取得無形資產，於無形資產達可使用狀態前所支付之價金，相關未認列之合約承諾請詳附註九說明。

3. 本公司以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銀行信用借款	<u>\$ 1,350,000</u>	<u>1,65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689,068</u>	<u>1,176,395</u>
銀行借款利率區間	<u>1.28%~1.79%</u>	<u>0.72%~0.80%</u>

有關本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九)。

(十一)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1.12.31</u>			
	<u>幣 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8488%	11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400,000
合 計			<u>\$ -</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0,000</u>
<u>110.12.31</u>			
	<u>幣 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991%	11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400,000
合 計			<u>\$ -</u>
尚未使用額度			<u>\$ 200,000</u>

有關本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九)。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80,573</u>	<u>96,593</u>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9,759)</u>	<u>(43,996)</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40,814</u>	<u>52,597</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帶薪假負債	<u>\$ 7,138</u>	<u>7,138</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9,75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6,593	105,34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29	82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3,780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886)	(346)
— 經驗調整	1,345	8,119
計畫支付之福利	(12,208)	(21,12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0,573	96,593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3,996	59,841
利息收入	220	28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989	74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762	4,25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2,208)	(21,12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9,759	43,996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51	33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258	203
	\$ 509	541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34	171
推銷費用	115	139
管理費用	135	131
研究發展費用	125	100
	<u>\$ 509</u>	<u>541</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1,190	381
本期認列	(8,530)	10,80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660</u>	<u>11,190</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30%	0.51%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68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2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498)	1,540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12	(1,28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923)	1,98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691	(1,65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2,953千元及32,58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59,790	249,963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103</u>	<u>(4,806)</u>
	<u>260,893</u>	<u>245,157</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11,664</u>	<u>5,168</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u>\$ 272,557</u></u>	<u><u>250,325</u></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u>\$ (33,351)</u></u>	<u><u>17,540</u></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u>\$ 1,366,948</u>	<u>1,082,219</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73,390	216,444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6,788)	(22,392)
永久性差異	13,091	52,308
前期低(高)估	1,103	(4,806)
不可扣抵之稅款	5,243	2,309
其他	<u>6,518</u>	<u>6,462</u>
	<u><u>\$ 272,557</u></u>	<u><u>250,325</u></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390,051)</u>	<u>(390,051)</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78,010)</u>	<u>(78,010)</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國外投資		土地增值稅			
	利	益	準	備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99,648	60,871	-	-	260,519
借記(貸記)損益表		9,551	-	-	2,022	11,57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3,351	-	-	-	33,35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u>242,550</u>	<u>60,871</u>	<u>2,022</u>	<u>-</u>	<u>305,443</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10,955	60,871	-	-	271,826
借記(貸記)損益表		6,233	-	-	-	6,23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7,540)	-	-	-	(17,5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u>199,648</u>	<u>60,871</u>	<u>-</u>	<u>-</u>	<u>260,519</u>
		確定福利	存貨評價			
		計	損	其 他	合 計	
		畫	失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575	15,345	24,085	-	45,005
(借記)貸記損益表		(651)	2,317	(1,757)	-	(9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u>4,924</u>	<u>17,662</u>	<u>22,328</u>	<u>-</u>	<u>44,91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317	14,429	23,194	-	43,940
(借記)貸記損益表		(742)	916	891	-	1,06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u>5,575</u>	<u>15,345</u>	<u>24,085</u>	<u>-</u>	<u>45,005</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5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均為2,486,500千元，已發行股份總數均為248,65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484	484
長期投資	310,893	310,682
其他	803	710
	<u>\$ 312,180</u>	<u>311,87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前述計算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於每年度營業終了，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及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原則分派。本公司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七十分配股東股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七十。

基於公司財務結構穩定及股利平衡原則，本公司如當年度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顯著低於本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時，得將公積或前期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份，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予以分派。如當年度有不動產或股權投資或無形資產之處分，其處分金額與取得成本之差額、或因訴訟或商業糾紛收取之收益時，得將該差額或收益之全部或一部份予以保留，不適用分派比例限制。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82,429千元及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27,725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98,071千元及133,709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00	745,949	4.00	994,600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16,773)	18,703	(198,07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	-	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33,405	-	133,4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4,062	4,06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4,183)	(4,18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83,359)	18,582	(64,777)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46,611)	12,902	(133,70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	-	(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70,159)	-	(70,1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11,603	11,60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重分類 至保留盈餘	-	(5,802)	(5,80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6,773)</u>	<u>18,703</u>	<u>(198,070)</u>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094,391</u>	<u>831,89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48,650	248,650
	<u>\$ 4.40</u>	<u>3.3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1,094,391</u>	<u>831,89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48,650	248,650
員工酬勞之影響	356	40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 股影響數後)	<u>249,006</u>	<u>249,059</u>
	<u>\$ 4.40</u>	<u>3.34</u>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合 計
	癌症科學發展 事業群	醫療保健 事業群	重症醫療 事業群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504,843	232,089	1,249,188	3,986,120
其他國家	506,784	-	-	506,784
	<u>\$ 3,011,627</u>	<u>232,089</u>	<u>1,249,188</u>	<u>4,492,904</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醫藥及保健食品	\$ 2,852,954	231,525	1,249,146	4,333,625
勞務	26,973	564	42	27,579
權利金	131,700	-	-	131,700
	<u>\$ 3,011,627</u>	<u>232,089</u>	<u>1,249,188</u>	<u>4,492,904</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合 計
	癌症科學發展 事業群	醫療保健 事業群	重症醫療 事業群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357,868	221,480	1,135,787	3,715,135
其他國家	323,411	-	90	323,501
	\$ 2,681,279	221,480	1,135,877	4,038,636
主要產品/服務線：				
醫藥及保健食品	\$ 2,519,641	221,480	1,135,807	3,876,928
勞務	102,679	-	70	102,749
權利金	58,959	-	-	58,959
	\$ 2,681,279	221,480	1,135,877	4,038,636

2.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合約負債	\$ 28,229	40,099	15,495

(1)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2)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6,367千元及12,013千元。

(十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分別為24,328千元及23,195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14,95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182	442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4,370	16,930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225)	(108)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697	(5,056)
其他	31,958	(165,772)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35,430	(170,936)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2,316	17,062
其他財務成本	175	226
	\$ 22,491	17,288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067,908千元及1,030,222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占16%及24%。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其他應收款及定存單等，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判定信用風險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無逾期故未提列備抵損失。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短於1年	2-3年	4-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750,000	1,759,343	1,759,343	-	-
無附息負債(含關係人)	903,581	903,581	814,981	88,600	-
租賃負債	1,776	1,793	1,321	472	-
存入保證金	3,149	3,149	3,149	-	-
	\$ 2,658,506	2,667,866	2,578,794	89,072	-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050,000	2,053,673	2,053,673	-	-
無附息負債(含關係人)	758,660	758,660	614,860	110,400	33,400
租賃負債	14,068	14,399	5,222	5,616	3,561
存入保證金	3,637	3,637	3,637	-	-
	\$ 2,826,365	2,830,369	2,677,392	116,016	36,961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839	30.7100	87,188	3,069	27.6800	84,942
日幣	185,734	0.2324	43,165	128,475	0.2400	30,898
歐元	187	32.7200	6,122	32	31.3200	996
<u>非貨幣項目</u>						
美金	48,213	30.7100	1,480,633	47,800	27.6800	1,323,103
人民幣	48,068	4.4080	211,882	46,759	4.3440	203,123
泰幣	394,733	0.8941	352,931	350,604	0.8350	292,649
土耳其里拉	6,528	1.6410	10,712	6,744	2.1560	14,539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另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92千元及93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697千元及(5,056)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風險管理中說明。

本公司主要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由於利率之變動產生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主要借入資金來源為銀行借款。

有關於利率險敏感度分析，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率若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084千元及811千元。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0%	\$ 1,456	-	-	-
下跌10%	\$ (1,456)	-	-	-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股票	\$ 14,562	-	-	14,562	14,5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9,611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67,482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3,913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50,709	-	-	-	-
存出保證金	25,453	-	-	-	-
小計	1,567,168	-	-	-	-
合計	\$ 1,581,730	-	-	14,562	14,5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75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76,251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38,730	-	-	-	-
租賃負債	1,776	-	-	-	-
存入保證金	3,149	-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88,600	-	-	-	-
合計	\$ 2,658,506	-	-	-	-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1,301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30,026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0,134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51,003	-	-	-	-
存出保證金	29,366	-	-	-	-
合計	\$ 1,491,830	-	-	-	-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05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72,571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42,289	-	-	-	-
租賃負債	14,068	-	-	-	-
存入保證金	3,637	-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3,800	-	-	-	-
合計	<u>\$ 2,826,365</u>	-	-	-	-

(2)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若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者，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受評企業之價值，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衡量。

(5)各等級間的移轉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其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並無變動，故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並無各等級間移轉之情形。

(6)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11年1月1日	\$ -
取得	10,5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062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4,562</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u>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公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1.12.31為27.30%)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111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1%	\$ 200	(200)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門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具控制力之子公司。此外，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對外部人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二十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負債總額	\$ 3,199,244	3,338,61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99,611)</u>	<u>(261,301)</u>
淨負債	2,899,633	3,077,316
權益總額	<u>5,658,424</u>	<u>5,167,855</u>
調整後資本	<u>\$ 8,558,057</u>	<u>8,245,171</u>
負債資本比率	<u>33.88%</u>	<u>37.3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東生華)	本公司之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旭東)	本公司之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榮港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ATB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殷漢)	本公司之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創益)	本公司之子公司
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TTY Turkey)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TTY Mexico)	本公司之孫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TB)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智擎)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年十月出資設立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持有100%股權並列入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子公司	\$ 219,290	220,686
關聯企業	<u>95,343</u>	<u>83,046</u>
	<u>\$ 314,633</u>	<u>303,732</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本公司與境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銷售價格係按該公司開始銷售年度成本加計100%計算，若逾收款期間三個月，則以5%計息。

(2)本公司與境內子公司之銷售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簽訂，付款期限為月結一~三個月。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勞務收入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勞務收入	子公司	\$ 808	3,976
	關聯企業	13	9
		<u>\$ 821</u>	<u>3,985</u>

上列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訂約，並依合約進度分期收款。

3. 權利金收入

本公司關係人之權利金收入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權利金收入	子公司－榮港國際	<u>\$ 46,600</u>	<u>48,181</u>

4. 租金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東生華	\$ 4,605	4,431
	子公司－創益	232	2,757
	子公司	180	180
		<u>\$ 5,017</u>	<u>7,368</u>

租金係由雙方代表參考附近地區租金行情所訂定。

5. 其他收益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收益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利益	子公司－東生華	\$ 5,577	5,514
	子公司－創益	7,574	13,446
	子公司	543	664
	關聯企業－ATB	12,430	11,892
		<u>\$ 26,124</u>	<u>31,516</u>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收入包含對該公司收取之倉儲管理費、資訊服務費、智財顧問費及日常帳務處理費用等。倉儲管理費係依雙方參考同業水準所議定，收款條件為開立發票後60天內收款。資訊服務費及智財顧問費係依本公司相關人力成本加成計價，收款條件為開立發票後60天內收款。日常帳務處理費用之收款條件為每三個月結算並收款。

(2)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其他收益，主要係依雙方管理服務合約，支付本公司新產品開發或產品藥證查登規畫等費用。其收款條件為每三個月結算並收款。

(三)與關係人間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45,150	119,917
	關聯企業	16,426	22,936
		\$ 61,576	142,853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ATBP	\$ 5,589	6,922
	子公司—東生華	2,185	2,684
	子公司	130	121
	關聯企業—ATB	3,669	2,971
		\$ 11,573	12,698
存入保證金	子公司—東生華	\$ 766	766
	子公司—創益	39	527
	子公司	30	30
		\$ 835	1,323

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請詳附註六(二)。

(四)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0,966	59,867
退職後福利	324	526
	\$ 51,290	60,393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假扣押擔保金	\$ 149,380	149,38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12.31	110.12.31
已簽訂之合約總價		
購置設備、工程興建	\$ 40,124	18,185
取得無形資產	\$ 159,975	204,562
取得原料	\$ 103,016	95,252
尚未支付價款		
購置設備、工程興建	\$ 16,660	10,974
取得無形資產	\$ 143,237	140,815
取得原料	\$ 47,984	73,525

(二)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藥品銷售由金融機構為履約保證金額分別為60,933千元及153,605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31,009	480,777	711,786	212,700	463,426	676,126
勞健保費用	21,522	37,303	58,825	20,731	37,528	58,259
退休金費用	11,747	21,715	33,462	11,213	21,909	33,122
董事酬金	-	30,330	30,330	-	30,191	30,19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788	49,631	56,419	2,006	50,551	52,557
折舊費用	117,388	34,737	152,125	104,315	36,611	140,926
攤銷費用	4,551	8,637	13,188	187	7,470	7,657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人數	575	576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8	8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518	1,44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255	1,190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5.46%	2.22%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依據本公司「董事酬金分配辦法」由薪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經董事會核准；一般董事酬金給付則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董事酬金訂定係以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進行董事及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董事評估項目如：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並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作為評估依據，而給予合理報酬。本公司董事酬金發放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公司經營績效、個人營運參與度與績效評估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並依公司酬金政策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核定。

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至10%為員工酬勞。本公司員工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係參考同業水準及職稱、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依據本公司「薪資結構表」核定；獎金係考量員工年度績效評估項目，如：年度工作目標達成率、核心職能指標(信賴與成果導向、誠信與團隊合作、主動積極與企圖心及客戶導向)及管理職能指標等，公司另訂定業績達標獎勵金方案，期望藉此激勵員工為公司創造更大的營業利益。

-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捐贈各醫藥相關財團、社團法人金額分別為77,317千元及39,933千元，捐贈性質係為贊助各非營利事業研發新藥、宣傳預防疾病、病友關懷及正確用藥習慣等。
- (三)有關本公司前董事長林榮錦涉及證券交易法加重背信罪等案，台北地檢署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以前董事長林榮錦已違反證券交易法提起公訴，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一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宣判前董事長林榮錦違反證券交易法，嗣經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宣判無罪，本案上訴至第三審最高法院，業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由最高法院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且台北地檢署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三日以前董事長就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晟德公司」)與本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簽訂「Risperidone藥品委任開發協議」亦違反證券交易法，向台灣高等法院聲請與前述二審審理案件合併審理，經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台灣高等法院判決予以退併；台北地檢署仍認本案與上開第三審審理中案件為同一案件，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向最高法院聲請合併審理。刑事附帶民事訴訟部分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六日移送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民事法庭審理。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十三日對於前述台灣高等法院二審審理案件之刑事案件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請求賠償，嗣就「Risperidone」藥品台北地檢署聲請合併審理部分，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於前述二審審理之刑事附帶民事案件再向前董事長林榮錦追加請求賠償。

- (四)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於瑞士楚格州地方法院，向瑞士Inopha AG公司提訴確認雙方間之十三份授權合約無效，並請求瑞士Inopha AG公司返還侵權利益，目前於瑞士楚格州地方法院審理中。
- (五)有關Janssen Pharmaceutica NV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日應本公司要求向瑞士Inopha AG公司及本公司於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WIPO)仲裁與調解中心提起確認合約金額歸屬之三方仲裁案件，目前WIPO仲裁與調解中心已暫停該審查程序。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Janssen Pharmaceutica NV已將合約金額21,456千歐元存放於信託帳戶。
- (六)有關晟德公司與本公司簽訂之「Risperidone藥品委任開發協議」，晟德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一日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確認契約關係之民事訴訟，該民事訴訟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一日經台北地院一審判決法律關係存在，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經臺灣高等法院駁回本公司之上訴，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日依法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嗣經最高法院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九日廢棄原判決後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經臺灣高等法院審理後判決本公司與晟德公司間之Risperidone藥品委任開發協議不存在，晟德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本案將移送最高法院審理。
- (七)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於德國德勒斯登勞動法院，向瑞士Inopha AG公司之原本實質受益人Denis Opitz個人提起民事損害賠償訴訟，目前於德國德勒斯登勞動法院審理中。
- (八)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四日接獲公平交易委員會處分書，公平交易委員會認定本公司與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二月四日簽署之「復癒膠囊」獨家代理權經銷協議構成聯合行為，而予以裁罰。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二日遞狀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撤銷該處分之行政訴訟，目前於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四)	期末餘額(註五)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	是	76,775 USD 2,500	- USD -	-	-	2	-	營運週轉	-	-	-	84,753 CNY 19,227	84,753 CNY 19,227

美金匯率：期末匯率：30.71

人民幣匯率：期末匯率：4.408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本公司資金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子公司資金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但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不受前述限制。

註三：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但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不受前述限制。

註四：累計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金額。

註五：係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註六：本附表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報導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關係(註2)	公司名稱										
0	本公司	創益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	1,131,685	50,000	50,000	50,000	-	0.88%	2,829,212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本公司對他人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他人企業之背書保證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科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艾萬霖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	14,562	7.78%	14,562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5	51,811	0.81%	51,811
"	富邦金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	143,750	0.38%	143,750
"	聯邦銀甲種特別股	-	"	400	20,680	0.20%	20,680
"	富邦金丙種特別股	-	"	58	3,194	0.02%	3,194
"	CellMax Ltd.	-	"	1,593	11,376	-	11,376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千單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4,558)	(3.10)%	月結90天	正常	-	32,704	3.06%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134,558	82.30%	月結90天	正常	與一般廠商約當	(32,704)	(79.46)%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底		比率	100.00%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開曼群 島	投資	303,998	303,998	25,000	100.00%	1,393,409	1,545	1,545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	西藥販賣	158,254	158,254	39,600	100.00%	211,882	4,084	4,084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菲律賓)	菲律賓	西藥販賣	32,904	32,904	481	87.00%	(3,606)	(1,635)	(1,422)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販賣	227,449	227,449	21,687	56.48%	596,886	62,055 (註)	35,087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50,000	50,000	5,000	20.83%	16,185	(40,251)	(8,384)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健康食品販賣	250,951	250,951	16,646	49.05%	24,979	4,253	2,085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	土耳其	西藥販賣	13,863	13,863	240	100.00%	10,712	(393)	(393)	子公司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536,559	536,559	25,867	18.00%	861,252	318,783	57,400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泰國)	泰國	西藥販賣	2,966	2,966	380	40.00%	352,931	96,750	38,700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igio International Limited(香港)	香港	西藥販賣	2,685	2,685	620	40.00%	87,224	50,712	20,284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西藥研發	70,000	70,000	7,000	29.17%	34,154	(40,251)	(1)	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韓國	西藥販賣	43,834	43,834	318	100.00%	4,314	(7,611)	(子公司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曼)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西藥販賣	26,638	26,638	17,500	50.00%	10,318	(9,348)	(子公司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西藥販賣	26,638	26,638	17,500	50.00%	10,318	(9,348)	(4,674)	子公司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EnhancX Biopharm B.V.	荷蘭	西藥研發	3,538	3,538	100	100.00%	1,420	(456)	(456)	子公司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健康食品販賣	40,252	40,252	1,320	3.89%	6,168	4,253	165	子公司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進出口貿易 及各種生產事業 投資	16,820	16,820	568	100.00%	2,399	(205)	(205)	子公司	

註：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依台灣東洋集團合併層級計算。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二)	本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榮港生投醫藥(成都)有限公司	西藥販賣	52,455 CNY	(二)	88,733 CNY	-	-	88,733 CNY	524 CNY	100%	524 CNY	50 CNY	-
創益(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買賣	15,355 USD	(二)	15,355 USD	-	-	15,355 USD	(174) CNY	100%	(174) CNY	2,363 CNY	-

美金匯率：期末匯率：30.71；平均匯率：29.7617

人民幣匯率：期末匯率：4.408；平均匯率：4.4162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註二：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涉及外幣者，分別以財務報告期間平均匯率及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NTD 104,088	1,450,372 (USD 47,228)	NTD3,395,054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526,732	9.46%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4,749,403	5,035,372	285,969	6.02
固 定 資 產	2,497,392	2,426,443	(70,949)	(2.84)
其 他 資 產	106,043	83,156	(22,887)	(21.58)
資 產 總 額	9,296,465	9,600,635	304,170	3.27
流 動 負 債	3,051,579	2,917,428	(134,151)	(4.40)
長 期 負 債	477,652	449,926	(27,726)	(5.80)
負 債 總 額	3,529,231	3,367,354	(161,877)	(4.59)
股 本	2,486,500	2,486,500	-	-
資 本 公 積	311,876	312,180	304	0.10
保 留 盈 餘	2,567,549	2,924,521	356,972	13.9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5,767,234	6,233,281	466,047	8.08

(一) 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1. 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本期將無法實現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轉列當期所得稅費用所致。

(二) 重大變動項目之影響與未來因應計劃：無。

二、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4,535,610	5,061,606	525,996	11.60
營業成本	1,767,630	2,040,108	272,478	15.41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	6,734	8,161	1,427	21.19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8,161	8,544	383	4.69
營業毛利	2,766,553	3,021,115	254,562	9.20
營業費用	1,625,901	1,793,158	167,257	10.29
營業利益	1,140,652	1,227,957	87,305	7.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272)	180,382	233,654	(438.6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87,380	1,408,339	320,959	29.52
所得稅費用	264,811	305,249	40,438	15.27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822,569	1,103,090	280,521	34.1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計影響數	-	-	-	-
分割單位稅後淨利	-	-	-	-
本期淨利	822,569	1,103,090	280,521	34.10

(一) 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上升：主要係 110 年度本公司接獲公平交易委員會處分書，處以罰鍰 220,000 仟元，本公司認列為當期損失所致。
2. 所得稅費用上升：主要係本期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 112 年度預計銷售口服製劑 403,430 仟粒；針劑 6,320 仟針。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 IQVIA 之統計報告，並考量未來市場可能供需變化，新產品開發速度及國家健保政策而定。

(三)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目前之經營均呈穩定之獲利狀態，對未來財務業務應屬正面之影響，並有利於本公司擴大營運規模及持續國際化計劃的進行。

三、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222,253	1,235,759	1,100,688	2,357,324	—	—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淨流入 1,235,759 仟元，主要係本期因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25,500 仟元所致。
- 2.投資活動：淨流出 133,136 仟元，主要係本期為拓展產能需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取得無形資產，使現金流出 135,501 仟元所致。
- 3.籌資活動：淨流出 967,552 仟元，主要係因本期發放 110 年度現金股利 771,015 仟元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357,324	1,261,103	1,377,868	2,240,559	—	—

- 1.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1,261,103 仟元，主要係因預估 112 年度因營運產生獲利，故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為正數。
- 2.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1,377,868 仟元，主要係因發放現金股利、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1 年度	112 年度
中壢廠 B1 廠區液劑針劑產線升級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113 年	59,945	-	32,177
六堵廠 B3 微球製劑生產區改建案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116 年	195,098	8,489	606

本公司獲利穩定，上述資本支出所需資金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1. 新藥研究發展之策略聯盟，例如：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取得新市場通路之策略聯盟，例如：成立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韓國通路)、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墨西哥通路)及 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土耳其通路)。
3. 拓展既有海外通路之策略聯盟，例如：American Taiwan Biopharm Co., Ltd.(泰國通路)及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菲律賓通路)。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

1. 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認列銷售及分潤收入，稅後淨利新台幣 318,783 仟元，本公司認列投資利益 57,400 仟元。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產品仍處於研發階段，111 年稅後淨損 40,251 仟元。
2. 新市場通路策略聯盟之轉投資方面，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及 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 皆在營運初期，111 年稅後淨損分別為 7,611、9,348 及 393 仟元。
3. 既有海外通路策略聯盟之轉投資方面，American Taiwan Biopharm Co., Ltd.為穩定獲利狀態，111 年稅後淨利 96,750 仟元。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尚在擴大經銷品項，111 年稅後淨損 1,635 仟元。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111 年度	
	利息收(支)	兌換(損)益
淨額	8,020 仟元	23,813 仟元
佔營收淨額比率	0.16%	0.47%
佔稅前淨利比率	0.57%	1.69%

2. 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經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中長期發展與財務規劃，本公司考慮向金融機構舉借中長期借款以因應中長期之資金需求；短期營運資金則辦理短期借款支應，以降低資金成本負擔。

(2) 匯率：財務部隨時觀察匯率走勢，並預估未來三個月之外幣需求，若有負部位，將依據各外匯銀行提供之匯率趨勢擬定參考價格，於現貨市場買入。111 年度兌換利益佔當年度營收百分比為 0.47%，影響比例尚低。

(3) 通貨膨脹：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
3. 背書保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辦理，本公司為子公司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截至 111 年底及年報刊印日止，背書保證餘額均為 50,000 仟元，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0.92%及 0.88%，對公司影響甚微。
4. 依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規定，本公司原則上只能從事避險性交易，其他特定用途之交易，須經謹慎評估，並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操作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研發方向分別為特殊劑型藥物(可專利或高障礙特性)、生物製劑與新藥之開發及取得新適應症之許可證等類型。112 年度研發費用預計投入達新台幣 134,723 仟元，主要係為產品擴增新適應症、拓展海外市場進行之臨床試驗及新研發產品放大批量試驗等。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台灣實施總額給付制迄今已多次藥價調整，並透過總額制度，使國內藥廠藥價及藥量均受到管制，影響部分用藥的售價與銷售，影響產品海外售價，導致藥廠的營收與獲利均受到壓縮。

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參與醫療政策與藥價委員會，結合公會反應意見，提前因應。此外，本公司於全省各地佈建完整之銷售網路，可對醫院和診所提供即時之服務，增加銷售面之涵蓋程度外，同時提升公司資源運用的有效性，針對具有一定市場規模與價值之藥品加強其策略合作，透過與臨床醫護專家配合強化病患照護，持續提升醫療院所及醫師對藥品之信心，以增加藥品之合理處方使用之機會；並透過授權引進目標治療領域臨床後期之新藥，配合先進國家取證時程，縮短國內取證時間，配合優勢行銷團隊與資源，創造產品最適營收，來避免因藥價調整之實施，而使本公司獲利能力下降之情形產生。

(五) 科技改變(包含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競爭產品上市，導致價格競爭與市場分食，對公司財務業務都將造成衝擊。

因應措施：

即時監控 FDA/EMA 新藥上市資訊(訂閱電子報)、衛福部藥證系統(查詢食藥署系統)及健保開會議程(查詢健保署網站)，及早為競爭品上市擬定核心產品新競爭策略、學名藥進藥防守，以減少業績衝擊。

2. 資通安全因個資外洩、惡意程式、電腦病毒及駭客入侵而造成損失

因應措施：

(1) 管理辦法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系統權限管理。

(2) 防範系統

- 防火牆/防勒索病毒工具/防毒軟體/端點管理/多因素認證。
- 定期針對公司內部重點系統主機進行弱點掃描檢測並修復系統風險，透過特權帳號管理系統來避免系統管理人員帳號外洩，並透過防毒軟體及端點管理來有效管理公司所配發的設備或員工自帶設備(電腦/手機/平板)，以避免內部連線存取風險。
- 透過導入多因素認證因子的驗證機制，有效識別員工從外部連線存取公司重要系統時的安全性，以防範個人帳號密碼外洩盜用的風險。
- 透過重要主機系統環境與資料建立自動備份和備援機制，並定期執行本地、異地備援還原演練，以確保系統在發生異常時可以正常復原。

(3) 教育訓練

開設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課程及引進外部顧問公司不定期舉辦資安講座，以建立同仁對資訊安全的風險意識。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突發或外界事件等，危及企業形象與商譽。

因應措施：

本公司積極強化及落實公司治理、履行社會責任，並致力於健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與資本結構，以維持良好的企業形象。此外，導入外部輿情監控系統，遇有負面突發事件，得即時處理並化解危機。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擴充廠房將使本公司提升生產能力，除生產自有產品外，另可為其他藥廠代工，進而提升收益。

擴充廠房之資本支出皆經本公司縝密規劃，並無造成公司營運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1 年度單一進貨廠商佔進貨總金額達 10% 以上者僅一家，且前述廠商進貨金額僅佔本公司進貨總金額之 20.03%，前述廠商係全球著名之國際廠商，發生風險之可能性極低；另本公司 111 年度單一客戶銷貨金額佔本公司全年度之銷貨淨額皆未達 10%，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有關本公司前董事長林榮錦涉及證券交易法加重背信罪等案，台北地檢署於民國 104 年 6 月，以前董事長林榮錦已違反證券交易法提起公訴，於民國 106 年 9 月 1 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宣判前董事長林榮錦違反證券交易法，嗣經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7 日宣判無罪，本案上訴至第三審最高法院，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23 日由最高法院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且台北地檢署於民國 107 年 4 月 23 日以前董事長就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晟德公司」)與本公司簽訂「Risperidone 藥品委任開發協議」亦違反證券交易法，向台灣高等法院聲請與前述二審審理案件合併審理，經民國 109 年 5 月 27 日台灣高等法院判決予以退併；台北地檢署仍認本案與上開第三審審理中案件為同一案件，並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9 日向最高法院聲請合併審理。刑事附帶民事訴訟部分已於民國 106 年 9 月 6 日移送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民事法庭審理。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 13 日對於前述台灣高等法院二審審理案件之刑事案件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請求賠償，嗣就「Risperidone」藥品台北地檢署聲請合併審理部分，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9 日於前述二審審理之刑事附帶民事案件再向前董事長林榮錦追加請求賠償。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於瑞士楚格州地方法院，向瑞士 Inopha AG 公司提訴確認雙方間之十三份授權合約無效，並請求瑞士 Inopha AG 公司返還侵權利益，目前於瑞士楚格州地方法院審理中。
3. 有關 Janssen Pharmaceutica NV 於民國 105 年 5 月 30 日應本公司要求向瑞士 Inopha AG 公司及本公司於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WIPO)仲裁與調解中心提起確認合約金額歸屬之三方仲裁案件，目前 WIPO 仲裁與調解中心已暫停該審查程序。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Janssen Pharmaceutica NV 已將合約金額 21,456 千歐元存放於信託帳戶。
4. 有關晟德公司與本公司簽訂之「Risperidone 藥品委任開發協議」，晟德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向台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確認契約關係之民事訴訟，該民事訴訟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 日經台北地院一審判決法律關係存在，並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1 日經臺灣高等法院駁回本公司之上訴，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0 日依法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嗣經最高法院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9 日廢棄原判決後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經臺灣高等法院審理後判決本公司與晟德公司間之 Risperidone 藥品委任開發協議不存在，晟德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21 日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本案將移送最高法院審理。
5.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2 月 28 日於德國德勒斯登勞動法院，向瑞士 Inopha AG 公司之原本實質受益人 Denis Opitz 個人提起民事損害賠償訴訟，目前於德國德勒斯登勞動法院審理中。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4 日接獲公平交易委員會處分書，公平交易委員會認定本公司與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98 年 2 月 4 日簽署之「復癒膠囊」獨家代理權經

銷協議構成聯合行為，而予以裁罰。本公司已於民國110年7月12日遞狀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撤銷該處分之行政訴訟，目前於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

以上訴訟最終裁定其結果尚不至於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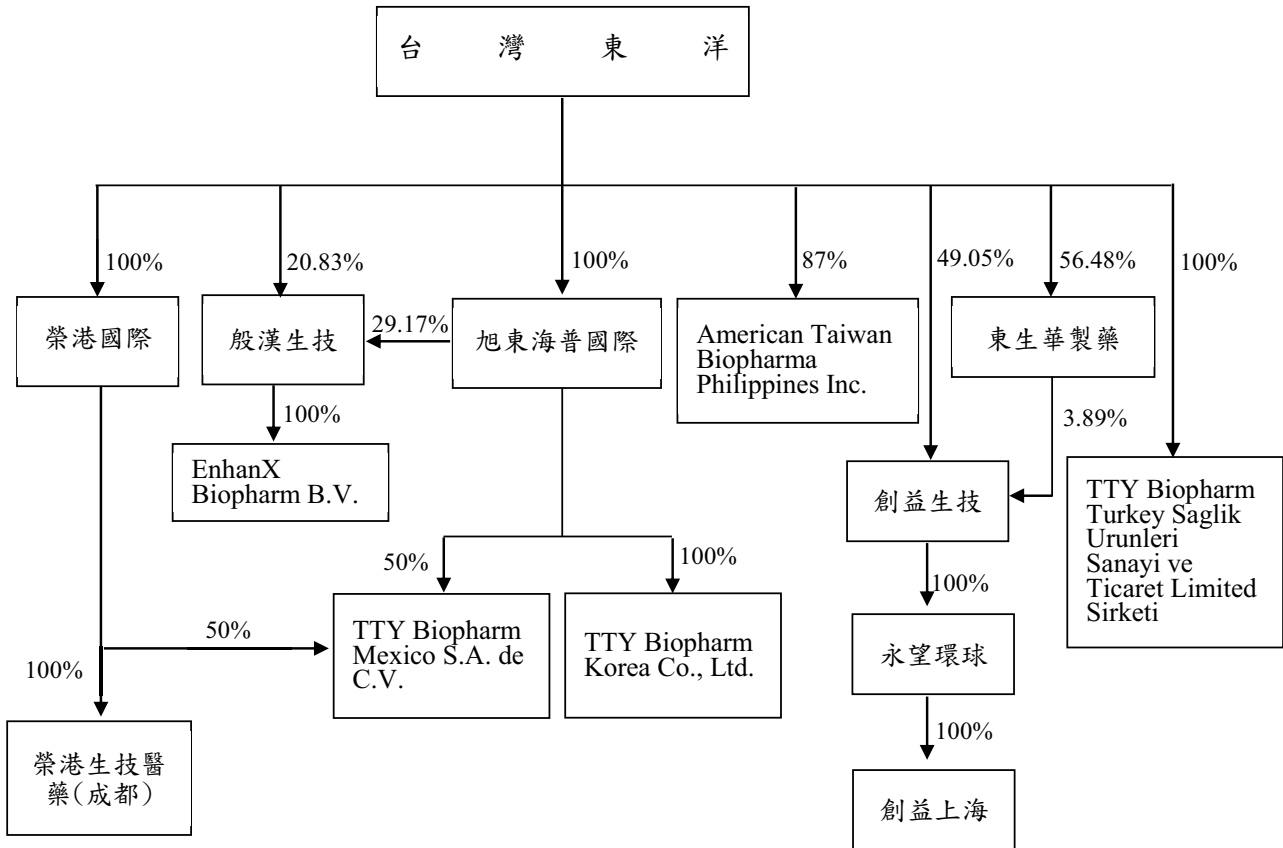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109年12月28日成立風險管理中心，並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明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整體營運方針及策略定義各類風險，建立辨識、評估、處理風險及有效監督與檢討之管理機制，以規避或降低風險事件發生對公司之營運衝擊，確保企業永續發展。本公司辨識與管理之重要風險請詳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專區。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111.12.31)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09.04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 1002, Cayman Islands	NTD 250,000	投資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2004.09	Room B22, 9/F, Billion Plaza 2, 10 Cheung Yue Street, Cheung Sha Wan, Kowloon, Hong Kong	HKD 19,800	投資、西藥行銷
榮港生技醫藥(成都)有限公司	2012.02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區一品天下大街999號金牛市民中心1棟2單元7層3、4號	RMB 11,900	西藥販賣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	2003.08	Unit 1009 10 Floor One Corporate Center CU, Julia Vargas Corner Meralco Avenue, Ortigas Center, San Antonio, Pasig City, Philippines	披索 55,305	西藥販賣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010.09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之1號3樓之1	NTD 383,981	西藥販賣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08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124號3樓	NTD 240,000	西藥研發
EnhanX Biopharm B.V.	2019.07	J.H. Oortweg 19 2f, Room 2213, 2333 CH Leiden, the Netherlands	EUR 100	西藥研發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04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之1號4樓A室	NTD 339,356	健康食品販賣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	2012.03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USD 568	一般進出口貿易及各種生產事業投資
創益(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2012.03	上海市華涇路507號3幢106室	USD 500	保健食品買賣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2018.09	12th floor, Teheran-ro 146, Gangnam-gu, Seoul, Korea	KRW 1,588,500	西藥販賣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2018.09	Patricio Sanz 1239 Col. Del Valle, Alcaldia Benito Juarez Zip Code 03100, Mexico City.	MXN 35,000	西藥販賣
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	2021.10	Esentepe, Kanyon Ofis Binası, Büyükdere Cd. No:185 D:Kat 6, 34394 Şişli/İstanbul, Turkey	USD 500	西藥販賣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者：無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蕭英鈞	—	—
	董事	張文華	—	—
	董事	章修績	—	—
	董事	吳學騮	—	—
	董事	曾天賜	—	—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	董事長	鄭瑞勳	71,881	13.00%
	董事	蕭英鈞	—	—
	董事	張文華	—	—
	董事	吳學騮	—	—
	董事	張志猛	—	—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蕭英鈞	—	—
	董事	張文華	—	—
	董事	章修績	—	—
	董事	吳學騮	—	—
	董事	曾天賜	—	—
榮港生技醫藥(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	蕭英鈞	—	—
	監察人	吳學騮	—	—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胡宇方	5,000,000	20.83%
	董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蕭英鈞	5,000,000	20.83%
	董事	Pieter Jaap Gaillard	—	—
	監察人	侯靜蘭	—	—
	監察人	2-BBB Medicines BV	12,000,000	5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EnhanX Biopharm B.V.	董事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劉乃璋	16,645,697	49.05%
	董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吳瑞文	16,645,697	49.05%
	董事	張俊輝	1,470,000	4.33%
	董事	卓慧雯	335,000	0.99%
	獨立董事	吳秀明	—	—
	獨立董事	周德宇	—	—
	獨立董事	賴允亮	—	—
	總經理	簡重光	—	—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	董事	施俊良	—	—
創益(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賴其相	—	—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全	21,687,177	56.48%
	董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蕭家斌	21,687,177	56.48%
	董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周康記	21,687,177	56.48%
	董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江昭儀	21,687,177	56.48%
	獨立董事	王智立	30	0.00%
	獨立董事	黃耀斌	—	—
	獨立董事	陳瑞薰	—	—
	總經理	楊思源	13,000	0.03%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董事長	蕭英鈞	—	—
	董事	張文華	—	—
	董事暨 總經理	Woosik Jung	—	—
	董事	侯靜蘭(辦理登記中)	—	—
	監事	張國江	—	—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董事長	蕭英鈞	—	—
	董事	張文華	—	—
	董事	侯靜蘭	—	—
	監事	張國江	—	—
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	董事	蕭英鈞	—	—
	董事	張文華	—	—
	董事	侯靜蘭	—	—

(五)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旭東海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1,416,329	1,035	1,415,294	2	(17,742)	1,545	不適用
榮港國際有限公司	82,458	214,896	3,014	211,882	51,038	(2,708)	4,084	不適用
榮港生技醫藥(成都)有限公司	52,086	76,220	25,826	50,394	—	(787)	524	不適用
American Taiwan Biopharma Philippines Inc.	37,768	14,604	14,874	(270)	6,260	(1,617)	(1,635)	不適用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註)	383,981	1,147,333	87,058	1,060,275	464,378	63,199	62,055	1.61
殷漢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79,706	2,007	77,699	—	(23,947)	(40,251)	(1.68)
EnhancX Biopharm B.V.	3,538	1,423	3	1,420	—	(437)	(456)	不適用
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39,356	293,957	135,399	158,558	276,688	2,826	4,253	0.13
永望環球有限公司	16,820	2,486	87	2,399	—	(340)	(205)	不適用
創益(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14,240	2,412	48	2,364	—	(302)	(174)	不適用
TTY Biopharm Korea Co., Ltd.	43,834	4,464	150	4,314	—	(8,626)	(7,611)	不適用
TTY Biopharm Mexico S.A. de C.V.	53,276	21,435	798	20,637	2	(8,632)	(9,348)	不適用
TTY Biopharm Turkey Saglik Urunleri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	13,863	10,719	7	10,712	—	(273)	(393)	不適用

外幣兌換率：	資產負債表		損益表	
	4,4080	0.5443	4,4162	0.5410
人民幣	30.7100	30.7100	29.7617	29.7617
菲律賓披索	0.0244	0.0244	0.0231	0.0231
美金	1.5818	1.5818	1.4980	1.4980
韓國	3.9380	3.9380	3.8000	3.8000
墨西哥披索	32.7200	32.7200	31.3400	31.3400
港幣	1.6410	1.6410	1.8227	1.8227
歐元				
土耳其里拉				

(六) 關係企業合併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全



日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本公司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無。

(二)本公司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 應收款項減損之評估：

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歷史經驗顯示逾期帳齡超過 180 天，或雖未逾收款期限但有相關資訊足以確認其未來收回之可能性不大者，予以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 1~180 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區分別 OEM、外銷客戶、醫院及其他四個群組別，依歷史損失經驗評估其減損情形。

2. 備抵之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評估：

跌價損失：

商 品： 就預計售價扣除推銷費用為淨變現價值，再就產品別，採用個別比較法評估提列。

製 成 品： 就預計售價扣除推銷費用為淨變現價值，再就產品別，採用個別比較法評估提列。

在製品及半成品： 就預計售價扣除推銷費用及再投入成本為淨變現價值，再就產品別，採用個別比較法評估提列。

原 料： 就製成品有跌價者，以重置成本予以評估是否產生跌價。

呆滯損失：

呆廢倉：提列 100%

逾一年未使用：提列 100%

效期已過：提列 100%

效期短於半年：提列 50%

3. 其他金融資產之評價：

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差額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之減損金額。

公允價值之評估，依金融資產是否具有活絡之市場交易，以決定其評價之依據。

(1) 具活絡市場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為公允價值之衡量。

(2) 未具活絡市場者：儘可能以可觀察之市場資料為評價技術進行公允價值之衡量；若無，則以特定估計進行衡量。

4. 金融負債之評價：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衡量。
- (2)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係依有效利息法決定。

5. 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評價：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五、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全





TTY BIOPHARM
台灣東洋藥品

<http://www.tty.com.tw>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1號3樓